

茂名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重新印发《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 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人民政府，广东茂名滨海新区、茂名高新区、水东湾新城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根据《中共茂名市委办公室关于规范我市发展定位有关表述的通知》（茂办字〔2021〕59号）及市委十一届十三次全会会议精神，现已对《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进行修改完善，请认真组织实施。7月9日印发的《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茂府〔2021〕29号）作废，请各地、各单位自行销毁。



茂名市人民政府文件

茂府〔2021〕42号

茂名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茂名市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 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人民政府，广东茂名滨海新区、茂名高新区、水东湾
新城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
景目标纲要》业经茂名市十二届人大八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
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茂名军分区，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武警茂名支队，中央、省驻茂单位，各人民团体，各高等院校，各新闻单位。

茂名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日印发

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2 月 7 日市十二届人大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202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13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1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7
第二节 总体要求.....	18
第三节 主要目标.....	21
第三章 坚持向海而兴，构建鲜明地方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25
第一节 重点打造六大优势产业.....	26
第二节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35
第三节 加快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37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高品质发展.....	39
第五节 培育壮大海洋经济.....	44
第四章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	47
第一节 丰富创新平台和载体.....	48
第二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51
第三节 茂名高新区打造高质量发展创新型特色园区.....	55
第四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57
第五章 扩内需稳外贸，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59

第一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59
第二节 大力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61
第三节 全面实施“融区强带”	63
第四节 加快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	67
第五节 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68
第六章 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经济社会发展支撑能力	69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高质量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70
第二节 提升能源保障支撑能力	77
第三节 完善水利水资源保障体系	79
第四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81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85
第一节 建设服务型有为政府	85
第二节 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88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89
第八章 优化城市发展格局，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91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91
第二节 优化提升中心城区建设	97
第三节 促进县域城区扩容提质	103
第四节 提升县域副中心承载能力	105
第九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106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106
第二节 建设生态宜居精美农村	107

第三节 培育新时代精勤农民·····	110
第四节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112
第十章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快建设美丽茂名 ·····	115
第一节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115
第二节 全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116
第三节 加大环境污染治理力度·····	119
第四节 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121
第五节 强力实施海洋综合治理·····	123
第十一章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	124
第一节 推进精神文明提质升级·····	124
第二节 构建现代特色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127
第三节 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优化升级·····	128
第四节 保护传承地方特色文化·····	131
第十二章 提升教育综合实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	132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132
第二节 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133
第三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136
第十三章 全力打造卫生强市，全面建设健康茂名 ·····	139
第一节 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39
第二节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142
第三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43
第四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45

第五节 全面提升人民健康水平	146
第十四章 筑牢民生保障底线，加快建设幸福茂名	148
第一节 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149
第二节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	150
第三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152
第四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54
第五节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基本权益	157
第十五章 深化法治茂名好心平安茂名建设，加快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159
第一节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159
第二节 大力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161
第三节 加强国家安全部体系和能力建设	162
第四节 保障经济安全	163
第五节 保障社会公共安全	165
第十六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167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167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168
第三节 健全实施机制	169
第十七章 强化重大载体支撑	170
第一节 强化重大政策支撑	170
第二节 强化重大改革举措支撑	171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171

附件 1	茂名市“十四五”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173
附件 2	茂名市“十四五”区域规划目录清单.....	175
附件 3	茂名市“十四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汇总表.....	176
附件 4	茂名市“十四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工程包)汇总表...	180

本规划纲要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共茂名市委关于制定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重点明确“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茂名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谋划重大战略，部署重大任务，并对2035年远景目标进行展望，是战略性、宏观性、政策性规划，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十三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面对国内外经济增速持续下行、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等一系列重大事件冲击，我市人民团结奋进，积极应对挑战，经济社会全面进步，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十四五”时期，世界处于动荡变革期，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广东省将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我们要辩证认识和把握国内外大势，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

下，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昂扬坚定自信、务实进取、百折不挠、开放包容、向上向善的新时代茂名奋斗精神，旗帜鲜明大抓产业发展，形成市委“1+4+6”工作布局¹，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抢抓“双区”建设机遇，落实高质量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²区域发展格局战略，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等严重冲击，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综合经济实力迈上新台阶。2020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超过3200亿元，实现比2010年翻一番，五年年均增长5.3%，经济总量继续保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首位；人均地区生产总值53311元，五年年均增长4.5%；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2.7亿元，五年年均增长4.6%；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66.6%，比2015年提高1.4个百分点。进出口总额近200亿元，创历史新高，是2015年的2倍，五年年均增长14.3%。固定资

¹市委“1+4+6”工作布局：以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为根本保证，推进改革开放、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三大攻坚战四项重大工作，全力实施沿海经济带建设、现代产业、交通建设、城市发展、社会治理、民生与基本公共服务六大行动计划。

²一核：珠三角地区，包括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9市；一带：沿海经济带，包括珠三角沿海7市和东西两翼地区7市；一区：北部生态发展区，包括韶关、梅州、清远、河源、云浮等5市。

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五年分别年均增长 3.9% 和 6.1%，内需对经济支撑作用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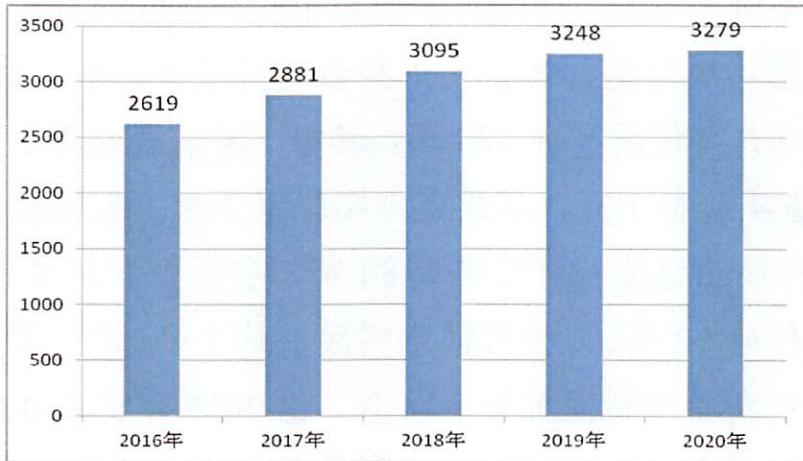


图 1 “十三五”时期茂名市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产业发展质量不断提升。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5 年的 16.3:37.7:46.0 调整为 2020 年的 19.8:31.5:48.7，第三产业比重上升 2.7 个百分点，为经济发展增添了新活力。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为 48% 左右，比 2015 年提高约 2.9 个百分点；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75%，比 2015 年提高 20 个百分点。东华能源烷烃资源综合利用、华侨城南海旅游岛等重大项目开工建设。绿色化工与氢能、港口物流、文化旅游、大健康、建筑业和现代农业等六大产业加快推进。高端产业资源加速向“三大平台”集聚，茂名滨海新区成为全市临港产业发展新引擎，茂名高新区成为全国第二大环氧乙烷基地，水东湾新城积极打造南海旅游岛。信宜、高州、化州获批省级产业集聚区。

创新发展能力明显增强。茂名高新区连续多年荣获“中国化

工园区 20 强”、获批国家高新区。2020 年全市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约 0.7%。设立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茂名）联合技术创新中心，茂名高新区成立绿色化工研究院，规划建设绿色化工和新材料中试基地。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共有创新平台 323 家，其中，国家级创新平台分支机构 5 家、省实验室 1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 2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3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84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2 家，院士工作站 12 个、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7 个、博士工作站 11 个。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14 件，比 2015 年提高 0.67 件；累计申请专利量 25932 件，获得专利授权量 11657 件，分别比“十二五”时期新增 14691 件、6308 件。

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加快完善。加快完善“五横两纵”³铁路网格局，深茂铁路江茂段、茂湛铁路茂名段电气化开通运营，正式融入珠三角 2 小时经济生活圈。黎湛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茂名段）建成投用，广湛高铁茂名段、茂名东站至博贺港区铁路加快建设。“十三五”期末，全市铁路总里程达 319 公里，比“十二五”期末增加 21%。茂名综合客运枢纽基本建成。基本构建“三横三纵”⁴高速公路网，汕湛高速茂名段建成通车，云茂高速茂名段全线贯通，沈海高速茂名段改扩建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加快建设。全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362.5 公里，比“十二五”期末增加 74.3%。港口建设开启新征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

³ “五横两纵”铁路网：“五横”指广湛高铁茂名段、深茂铁路茂名段、茂湛铁路茂名段、广茂铁路茂名段、黎湛铁路茂名段；“两纵”指洛湛铁路茂名段、茂名东站至博贺港区铁路。

⁴ “三横三纵”高速路网：三横指汕湛高速茂名段、沈海高速茂名段、云茂高速茂名段；三纵指包茂高速茂名段、汕湛高速化州至吴川段、茂名港高速。

正式开港，一批码头改扩建及航道建设重大项目相继建成，“亿吨大港”梦想照进现实。茂名港生产用码头泊位数量达 19 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数达 13 个，货物通过能力达 4579 万吨，较“十二五”期末增长 99.3%。吉达港区规划建设加快推进。市域组团间“六纵三横”⁵快速路网基本成形，潘州大道、工业大道南、西部快线、南排大道、中德大道、博贺湾大桥等建成通车。中心城区路网框架进一步优化，建成官渡三至六路、西粤南路等 22 条市政道路和大园桥。能源设施建设实现高质量提升，“十三五”期间，电网建设投资 61.2 亿元，完成 500 千伏博贺电厂送出工程、220 千伏袂花输变电工程等 35 千伏以上主网电力工程 36 项。智能电表实现 100% 覆盖。水利设施建设进展顺利，滨海新区供水工程（一期）正式通水，引罗供水工程全面完成，高岭拦河坝重建工程完工，完成中小河流治理河长 1181 公里。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首个试验段合江支洞项目在茂名率先立项率先开工。信息基础设施日臻完善，光纤、5G⁶基站、智慧杆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光纤入户率提升至 84.8%，百兆光纤占比提升至 96.8%。

城乡融合发展有序推进。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2020 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43.56%，比 2015 年提高 3.54 个百分点。

⁵ “六纵三横”快速路网：包茂大道、潘州大道、茂名大道、中德大道-工业大道-智城大道、省道 S283 线、西部快线；三横：沈海高速公路、国道 G228 线、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

⁶ 5G：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

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成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中心城区人居环境提质升级，组团式发展格局更加清晰。县域城区焕发新颜，城市框架逐步拉大。沙琅、钱排、合江、长坡等县域副中心做实做强。城乡融合成效斐然，电白区七迳镇和化州市官桥镇入选广东省城乡融合发展试点地区。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步伐加快，全市农村“三清三拆三整治”和村庄规划全面完成，建成示范县1个、示范镇4个、示范村103个、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131个。推进建设“四好农村路”⁷，“十三五”期末，农村公路总里程达16500公里。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富民兴村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初步形成“1+1+2+8”现代农业新格局⁸，“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超11000家，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14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5587家、纳入农业系统家庭农场名录管理的家庭农场5295家；有效期内的广东省名牌产品（农业类）112个，茂名罗非鱼、化橘红列入国家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绿色食品认证111个，有机食品认证14个，地理标志产品9个。5个特色小镇入选广东省特色小镇培育库名单。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向好。“十三五”期间市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连续五年排名均在全省前四位。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达标，

⁷ “四好农村路”：指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⁸ “1+1+2+8”现代农业新格局：即1个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1个国家农业科技园、2个国家田园综合体试点、8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实现重大转折，2020年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排名全国第五和全省前列，全面消除城区黑臭水体。土壤环境管理显著加强，固废危废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循环经济示范中心投入运营，实现绿能环保发电项目县域全覆盖。城市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从14.2平方米/人增长至18.1平方米/人，初步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露天矿生态公园获批国家矿山公园，生态修复经验在《人民日报》整版报道，《茂名市露天矿生态公园保护管理条例》颁布实施。全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完成造林更新作业面积6.9万公顷，新建及完善提升生态景观林带99.1公里，建成乡村绿化美化示范点853个，森林覆盖率达55.81%，森林蓄积量达3000万立方米。55个乡村被评为国家森林乡村。实施“三整治二提升”⁹行动，城市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市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茂名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获批实施。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成效显著，生态文明思想、绿色发展理念深入人心。

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有序完成深化机构改革工作。“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取得突破，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政务云平台茂名节点、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建成投用，实现市县镇村四级统一申办受理，上线803项“粤省事”政务服务事项中88.7%实现“零跑动”。商事改革有序推进，企业开办设立时限由2015年的20个工作日压缩至0.26个工作日。全

⁹ “三整治二提升”：指环境卫生整治、农贸市场及周边环境整治、交通秩序整治，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水平和提升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水平。

面推开“证照分离”改革，实行“24证合一”，“十三五”期末，全市市场主体总量达到313808户，较“十三五”初期增长69%。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全市122户“僵尸企业”全部市场化出清，在造纸行业和钢铁行业淘汰一批落后产能；全市商品住房去库存周期处于合理区间；全面完成农信社改制，地方金融机 构杠杆率和国企资产负债率全部达标。建成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基本实现审批流程、信息数据平台、审批管理体系、监管方式“四统一”。2016年以来累计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约190亿元，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基本实现低税负乃至零税负经营。加快补短板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软硬基础设施日臻完善。

开放合作格局取得新进展。外贸格局持续优化，2020年一般贸易占比达95.2%，民营企业出口占比由2015年的81.2%提升到94.2%。外贸新业态蓬勃发展，中国（茂名）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获批设立并启动建设，建成跨境电商快件分拣清关监管中心1个。加入中德经济顾问委员会、中德工业城市联盟，与德国博格豪森市、荷兰斯塔德—赫伦市缔结友好城市。积极融入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城市群和海南自由贸易港三大国家战略层面合作，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十三五”期间累计承接珠三角梯度转移项目130个。与湛江、阳江协同推进现代化沿海经济带西翼高质量发展，与湛江共建湛茂空港经济区，与珠海、梧州、玉林等城市分别推进战略合作，与黑龙江省伊春市开展对口合作，国内跨省跨市合作取得新进展。

民生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居民收入稳定增长，2020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600元，五年年均增长7.9%，城乡居民收入比由2015年的1.61缩小到1.57。民生水平得到有力保障，“十三五”期间全市财政民生支出1744.8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3.1%，五年年均增长8.1%。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成效显著，被命名为“广东省双拥模范城”。全面完成“千人创业带动万人就业”工程，实施“好心家政”工程和“粤菜师傅”工程促进就业，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五年累计达31.7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3.5%以内，信宜市在全省首创的粤菜师傅“培训+孵化+就业创业”模式受到人社部关注。社会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十三五”期末，全市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达98%，比2015年提高15个百分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面持续稳定在98%以上，基本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的目标；拥有养老床位43562张，每千名老年人口养老床位36.3张。建成广东省教育强市，获授“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市”称号，提前完成学前教育“5080”¹⁰攻坚行动计划，被确定为广东省首批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市创建单位，高等教育从“一本一专”升级到“两本四专”¹¹，实现跨越式发展。文化强市迈出坚实步伐，全方位打造冼夫人文化品牌，实施冼夫人文化建设“10个1工程”，实现市县镇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全覆盖，农家书屋村（居）

¹⁰ “5080”：2020年实现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比例达到50%，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学生比例达到80%。

¹¹ 两本四专：指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滨海校区两所本科院校和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等四所高等专科院校。

全覆盖、农民健身工程行政村全覆盖。安居工程稳步推进，“十三五”期间，累计实施农村危房改造3.8万余户，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7419套、完成3023套。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初步形成，好心平安茂名建设扎实推进，实现市县镇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全覆盖，创新建立“一中心三机制”¹²。“好心书院”正式投用，“好心乡间检察”“巡回法庭”“平安铁路线”深入开展，平安村（社区）、医院（含卫生院）、文化市场、学校创建率100%，南塘“彭村精神”得到大力弘扬，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社会保持安全稳定。

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牢牢守住金融风险底线，完成组建农商行任务，金融生态环境逐步改善。2020年末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率为0.89%，比2015年末下降2.21个百分点。扎牢政府债务风险防护网，规范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全市各地政府债务风险各项指标均控制在预警线以下，处于较低水平，债务风险总体可防可控。脱贫攻坚战取得决胜成果，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66040户154380人全部办理脱贫退出，180个省定贫困村全部办理出列。全力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全市单位GDP能耗五年累计降低17.6%，万元GDP用水量五年年均下降7.76%；2020年市区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8.9%，臭氧评价浓度全省最低，地表水考核断

¹² “一中心三机制”：指司法惠民服务中心，市县镇村社会风险防控机制、特殊弱势群体保护机制、新型群众聚集事件应对机制。

面优良比例为 85.7%，劣 V 类水体断面比例为 0，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四项主要污染物均超额完成省下达的减排任务。

总体而言，茂名市“十三五”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全市人民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构筑坚实基础，汇聚强大力量。

表1 茂名市“十三五”规划纲要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	2015年基 期数	“十三五”规划目标值		“十三五”实际完成数		指标属性
		2020年	五年年均增 长[累计]	2020年	五年年均增长 [累计]	
一、经济发展						
1.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440	3200	7%左右	3279	5.3%	预期性
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0227	—	6%左右	53311	4.5%	预期性
3. 城镇化率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44.2	39.6	[4]	47.3	[3.1]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0.02	45	[5]	43.56	[3.5]
4.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46	50 左右	[6.8]	48.0 左右	[2]左右	预期性
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1.3	—	103	102.0	102.2	预期性
6.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6.3	23.8	9.4%	28.3	11.6%	预期性
7.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0.57	1.1	[0.55]	0.7	[0.13]	预期性
8.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47	0.52	[0.26]	1.14	[0.69]	预期性
9.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5	3.8	[0.5]	1.82	[-1.68]	预期性
二、民生福祉						
10.常住人口(万人)	608.08	650	1.2%	618.00	0.84%	预期性
1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4	—	8.5	—	7.87	预期性

指标	2015年基期数	“十三五”规划目标值		“十三五”实际完成数		指标属性	
		2020年	五年年均增长[累计]	2020年	五年年均增长[累计]		
12.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7.13	—	[30]	[31.72]	—	预期性	
13.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万人)	—	完成省核定任务	—	15.44	—	约束性	
14.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82.87	98	[15.4]	98	[15.13]	预期性	
15.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套)	2783	完成省下达任务		1367	—	约束性	
16.每千名老年人口养老床位数(张)	24.8	35	[10.2]	36.3	[11.5]	约束性	
三、生态文明							
17.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25.222	24.673	—	25.1	—	约束性	
18.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亩)	34595.7	—	[12024]	暂无数据	—	约束性	
19.万元GDP用水量(m³)	112.31	99	-7.73%	75	-7.76%	约束性	
20.单位GDP能耗降低(%)	7.36	2	[17.6]	7.09	[17.61]	约束性	
21.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9.2	比2019年上升	—	争取>8.5	—	约束性	
22.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24.08]	[20.5]	—	[20.5]	—	约束性	
23.森林发展	森林覆盖率(%)	58.48	59	[0.74]	55.81	—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3793	3950	[550]	达到3000	—	约束性
24.空气质量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1.8	92.5	[1.2]	98.9	—	约束性
	城市PM2.5浓度(微克/立方米)	32	≤32	—	21	—	约束性
25.地表水质量	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77.8	85.7	—	85.7	—	约束性
	劣V类水体比例(%)	0	0	—	0	—	约束性
26.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	化学需氧量	—	8.3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二氧化硫	—	-0.7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氨氮	—	8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指标	2015年基期数	“十三五”规划目标值		“十三五”实际完成数		指标属性
		2020年	五年年均增长[累计]	2020年	五年年均增长[累计]	
氮氧化物	—	2.5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注：1. []为累计数。

2. 2015 年地区生产总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服务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数据根据我市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进行了修正。

3. 2015 年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在《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的数据为 35.6%，当时为预计数，实际数为 44.2%。2015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常住人口数据均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前的数据。

4. 全省第四次森林资源二类调查后，统计口径发生变化，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的“十三五”原设定目标数据失去意义。

5.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数据，因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及 2019 年变更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暂无 2019 年各地类数据，2016-2018 年建设用地增长为：2639.62 公顷（折合 39594.3 亩）。

6. 2020 年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为预计数据。

7. 2020 年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为 98%，2015 年初制定“十三五”规划期末目标值时，计算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所采用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的数据统计口径是原始口径，即是按《广东省社会保险统计报表指标解释》中的规定“参保职工人数——指报告期末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在社保经办机构已建立缴费记录档案的职工人数，包括中断缴费但未终止养老保险关系的职工人数，不包括只登记未建立缴费记录档案的人数”计算。“十三五”期间一直按初始口径统计已参保人数和参保率，“十三五”规划期末完成值计算结果为 98%。此外，“十三五”期间，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通过粤社保办〔2015〕2 号文、粤社保函〔2017〕507 号文、粤社保函〔2018〕583 号文多次调整了数据统计口径。

8. “单位 GDP 能耗降低”指标的 2020 年数据及“十三五”累计下降数据为省统计局初步核定数据。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我市发展的国内外环境和自身条件都发生了复杂而深刻的重大变化，我市处于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总体上机遇大于挑战。

“十四五”时期我市将主要面临以下机遇：

——国内宏观环境总体持续稳定。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

化。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将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¹³，协调推进“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¹⁴，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加大宏观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发展韧性强，社会大局稳定。我省将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拓展更广阔的发展空间，这为“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宏观环境。

——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时代加速到来，我国成为科技创新的活跃地带，广东成为全国科技创新实力最强和创新最为活跃的地区之一，茂名将面临国家和省催生新业态的政策机遇期，有利于发挥后发优势，加快培育绿色化工、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数字经济等新经济增长点，形成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实现弯道超越。

——融入区域发展战略具有时空优势。茂名地处粤港澳大湾区、北部湾城市群、海南自由贸易港三大国家战略交汇处，融入这三大战略具有时空及地域优势。而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深入推进，高质量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战略的深入实施，湛茂都市圈的谋划推进，沿海经济带西翼将打开新的发展空间。加上我市“五横两纵”铁路网和“三横三纵”高速公路网基本构建、茂名港开放步

¹³ “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¹⁴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伐加快、毗邻湛江吴川机场等交通枢纽优势，利用 RCEP¹⁵实施契机积极拓展东盟市场，有利于培育壮大海洋经济、融入“双循环”发展格局。

——**茂名未来发展动力更加充沛。**城镇化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全市 2019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7 个千分点，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仅 43.56%，分别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 20.33 个、30.59 个百分点。中心城区的框架全面拉开，共青河新城高起点规划建设，市内的半小时生活圈已形成、连接粤港澳大湾区的 1.5 小时经济圈即将形成。雄厚的石化产业基础，丰富的农业、南药、旅游资源，较大的消费市场和投资空间，亚热带季风暖湿气候等优势，有利于茂名拓展优势产业空间，未来发展动力更加充沛。

——**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国家和省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提升农村综合生产能力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补齐交通、教育、文化、医疗等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将为茂名释放丰富的农业农村资源潜力，统筹城乡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有力地支撑高水平打造乡村振兴的“茂名样板”。

“十四五”时期我市将主要面临以下挑战：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国际国内经济社会深刻变化。**新冠肺

¹⁵ 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即由东盟十国发起，邀请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共同参加（“10+5”），通过削减关税及非关税壁垒，建立 15 国统一市场的自由贸易协定。

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相互交织，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广东经济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依然存在，处于“两个前沿”所面临的外部风险挑战更为直接。与先进地区相比，茂名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水平较低，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实施“六保”“六稳”工作，面临资源不足、能力不足、手段不足等新挑战，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难度较大。

——质量效率动力尚未得到根本变革。目前我市传统产业发优势逐步减弱，要素驱动和投资驱动的传统发展模式难以为继，创新投入强度较低，产业多元化、集群化还有很大空间，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发展不够平衡，重大发展平台主导产业优势不突出，产城融合水平低，难以吸引高端生产要素集聚，且资源环境的制约趋紧，与全国及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存在明显差距。

——周边地区竞争日趋激烈。与周边地区相比，茂名缺乏北部湾城市群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的交通及政策扶持优势；随着周边众多石化基地的崛起，茂名曾经的华南石化产业龙头优势有所弱化，在湛茂都市圈中地位功能也尚待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的建设，给茂名港开放发展带来挑战。在区域合作和与 RCEP 国家地区合作中如何立足特色优势资源，减少与周边地区同质化竞争，实现“弯道超车”和跨越式发展，是“十四五”时期茂名亟待破

解的重要发展课题。

——社会治理存在不少短板和弱项。茂名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还存在诸多不足，经济形势严峻复杂背景下就业创业压力大，民生社会事业仍有不少短板，突发公共事件、生产安全事故的防控态势依然严峻，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难度依然较大，迫切需要进一步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切实提高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综合研判，尽管外部环境和自身条件发生了明显变化，不确定性显著提升，但我市仍处于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的基础依然坚实，经济发展韧性强、动力足、潜力大，应对重大风险和挑战的定力和底气更足，决心和信心更大。“十四五”时期，要统筹“两个大局”，深刻认识和把握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立足市情实际，保持战略定力，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和系统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围绕总定位总目标，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围绕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4+6”工作布局¹⁶，昂扬新时代茂名奋斗精神，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坚持向海而兴，旗帜鲜明大抓产业，加快建设产业实力雄厚的现代化滨海城市，打造沿海经济带上的新增长极，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统筹发展和安全，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茂名贡献。

第二节 总体要求

——更加注重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不断提高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

¹⁶市委“1+4+6”工作布局：以党建为引领，聚焦改革开放、科技创新、沿海经济带、统筹发展和安全四项重大任务，全力抓好现代产业、交通建设、城市发展、乡村振兴、文化强市、民生发展六项重点工作。

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更加注重推动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注重创新发展，完善产业创新链和创新平台；注重绿色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注重向海发展，向海洋要发展资源、要发展空间；注重集聚发展，集中力量办大事；注重特色发展，持续聚焦聚力特色主导产业发展；注重融合发展，积极融入“双区”建设。

——更加注重扩大内需。以促进形成茂名强大内需市场为重点，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扩大有效投资的关键作用，以有效需求引领带动茂名经济高质量供给，推动茂名产业和消费升级协同共进，畅通国内大循环和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

——更加注重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在改革中激发茂名发展新动能；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区域合作，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增创茂名新时代改革开放新优势。

——更加注重以人民为中心。更加注重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茂名经济社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加注重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更加注重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茂名人民。

——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系统观念，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注重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在不断做大经济总量中着力提升发展质量，推动茂名经济行稳致远。全面贯彻落实

总体国家安全观。践行人民安全宗旨，筑牢政治安全根本，夯实经济安全基础，提高茂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

根据上述原则，确定“十四五”时期茂名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定位。围绕“建设产业实力雄厚的现代化滨海城市，打造沿海经济带上的新增长极”的总体定位，进一步细化完善发展定位。

——打造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基地。进一步强化茂名石化产业龙头地位，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形成上中下游产业紧密结合、大中小企业配套发展的大型石化产业集群。布局高端精细化工产业，加快推进东华能源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打造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

——打造国家级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进一步做强“6+8”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格局¹⁷，创建更多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茂名“新三高”农业发展示范区。全力推进打造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打造大湾区乃至全国的“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

——打造区域性现代商贸物流基地。紧抓全省“三横四纵”综合运输通道总体布局机遇，推进东承西接北联交通要道建设，巩固粤西重要交通枢纽地位。加快亿吨大港建设，以港口物流产业发展为纽带，打造南海能源新通道。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努力打造陆海空港型、产业基地型和商贸服务型三位

¹⁷ “6+8”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格局：“6”指1个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广东罗非鱼产业集群）、2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荔枝、化橘红现代农业产业园）、2个国家级田园综合体、1个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8”指8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一体的物流枢纽。

——打造中国南方文旅康养度假基地。依托优质滨海旅游资源，聚力建设南海博贺国家级滨海旅游度假区。依托南药基地和医疗资源，发挥气候资源和潘茂名中医药文化优势，加快健康管理、医疗医药、康复智能和养老养生等产业发展。

——打造示范性城乡融合发展基地。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推动城与乡在空间、要素、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深度融合，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致力打造乡村振兴“茂名样板”。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展望到 2035 年，茂名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将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将再迈上新的大台阶，与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市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深化，资源要素高效便捷流动，**基本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建成法治茂名、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好心平安茂名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基本实现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文化软实力、精神文明建设达到新高度，建成文化强市；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茂名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形成高水平全面开放合作格局；**基本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健康茂名，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

“十四五”时期，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着眼茂名新发展阶段总体定位，综合考虑国内外发展环境和茂名发展条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今后五年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国家和省的重大战略进一步落实，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建设，经济整体竞争力全面提高，经济发展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

——产业导向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传统产业和重点企业完成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新动能新业态茁壮成长，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持续聚焦绿色化工与氢能、港口物流、文化旅游、大健康、建筑业和现代农业等优势产业发展，打造更多千亿级产业集群，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

——粤西重要交通枢纽体系不断完善。加快推进在建和规划的重大铁路、公路、空港项目，力争到2025年在海陆空方面均有重大突破，进一步凸显茂名区位优势，以交通融合带动城市融合、经济融合。南海能源新通道、国际重要锚地建设取得新进展。

——城乡区域融合发展不断优化。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城乡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经济功能区、都市圈、经济带为主要形态的增长动力源加快形成，实现与周边区域融合发展。城市中组团初步成形，中心城区首位度进一步提升。

——深化改革创新工作不断发展。以深化市场化改革为牵引，营商环境、现代产权、要素配置、城乡融合发展等领域改革不断深化，改革措施协调配套，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基本形成。高水平开放进一步扩大，外贸进出口发展稳中提质。

——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成，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改善，国土空间格局清晰合理，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高。成功创建粤西首个国家森林城市，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滨海绿城。

——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不断提高。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基本医疗服务水平显著提高，教育公平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基本民生保障力度加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巩固国家卫生城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

——社会治理现代化不断深化。现代化治理能力达到新水平。政府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依法决策机制和权力运行机制健全完善。法治茂名、好心平安茂名建设成效显著。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取得显著进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新突破。

表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长 [累计]	指标属性
一、经济发展				
1.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3279	4400	5.0%左右	预期性
2.全社会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10.22	—	3.3%左右	预期性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长 [累计]	指标属性
3.产业 结构	先进制造业增加值 占规模以上工业增 加值比重（%）	75	78	—	预期性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 占服务业增加值比 重（%）	48 左右	50 左右	—	预期性
4.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3.56	—	1.3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5.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 生产总值比例（%）		0.7	1.5	—	预期性
6.每万人口拥有发明专利数 (件)		1.14	1.84	10%	预期性
7.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 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1.82	3.5	—	预期性
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设立研发 机构比例（%）		40	50	—	预期性
9.拥有省级及以上技术创新平 台数量（个）		86	130	—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10.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6.1	与经济增长同步	—	预期性
11.城镇登记失业率（%）		2.48	≤3.5	“十四五”每年均 控制在 3.5%以 内。	预期性
12.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 年限（年）		11	11.5	—	约束性
13.人均预期寿命（岁）		77.3	79.2	—	预期性
14.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0	95	1.09	预期性
15.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 医师数（人）		2.16	2.8	—	预期性
16.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5.35	96.8	—	预期性
17.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 面积（平方米）		1592	1610	[1.13%]	预期性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长 [累计]	指标属性
18.每千名老年人口拥有养老床位数（张）	36.3	40	—	约束性
四、绿色生态				
19.单位 GDP 能耗降低（%）		完成省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20.单位 GDP 用水降低（%）	33.2	完成省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21.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20.5]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22.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8.9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23.PM2.5 浓度（ug/m ³ ）	21	完成省下达任务	—	预期性
24.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85.7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25.森林覆盖率（%）	55 以上	完成省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五、安全保障				
26.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52.77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27.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82.39	101.28	—	约束性

注：1. [] 为累计数。

2. 2020 年全社会劳动生产率 10.22 (万元/人) 为预计数据。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2025 年力争达到 55%。

4. 截至目前，国家和省未对计算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的具体口径作出统一规定。在省未有明确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具体统计口径前，为了对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重新选取数据统计口径计算茂名市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2020 年基数。按新口径，即暂按参保职工人数 = 实际缴费人数+中断缴费人数，重新修订“十四五”规划期初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为 90.0%。

第三章 坚持向海而兴，构建鲜明地方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产业是茂名的立市之本和核心竞争力所在。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向东向南靠海发展”的步伐，牢

牢固树立大抓产业鲜明导向，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充分发挥茂名滨海新区、高新区、水东湾新城在打造沿海经济带新增长极的主战场作用，重点打造绿色化工和氢能、港口物流、文化旅游、大健康、建筑业、现代农业等六大优势产业，谋划战略性新兴产业，注重特色产业发展，培育更多“链主”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布局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构建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奋力打造实力雄厚的现代产业强市。

第一节 重点打造六大优势产业

重点打造绿色化工和氢能、港口物流、文化旅游、大健康、建筑业、现代农业等六大优势产业，强化茂名石化产业龙头地位，通过各行业龙头企业的引领和产业平台的支撑，从而掀起全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发展热潮，打造多个千亿产业集群。

全力发展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聚焦聚力绿色石化、化工新材料和氢能产业，培育打造支撑茂名未来发展的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打造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基地、面向东盟的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新材料的前沿阵地和发展新高地。推动石化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以茂名石化公司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茂名滨海新区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为核心，茂名高新区和茂南石化工业园延伸石化下游产业链条为依托，形成高端成品油、润滑油、有机原料、合成树脂等特色产品和高端精细化工产品体系，实现绿色化工的上中下游一体化发展和生产贸

易物流研发一体化发展。丰富石化产业上游原料来源，以发展丙烷—丙烯及下游产业链为主线，大力推动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加强与东华能源和霍尼韦尔 UOP 合作，推进广东茂名协同创新中心项目落地建设，建立新兴产业引导基金，共同打造全球一流的大型烯烃生产基地和新材料产业集群。茂名石化公司加快炼油向化工转型、化工向高端发展，提升乙烯、聚烯烃、芳烃、环氧乙烷等生产能力，着力打造成为创新型智慧化工企业。茂名高新区做强做优炼油、烯烃、芳烃等绿色石化产业，做精做细“三大领域、九大链条”¹⁸的化工新材料和高端化学品等石化下游产业，打造国家级绿色石化产业新城。茂南区着力发展以化工新材料、高端精细化工产品为重点的产业集群，打造中国石化产业名城，建成华南地区重要的炼化下游产品加工产业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大幅提高低成本化工副产氢供应能力，充分利用本地氢气资源，以氢源供应、氢气储运及设备等为特色，推动建设粤西氢能制储运产业集聚区、氢能化工示范区、氢能和燃料电池发展先行区，实现茂名市从传统石油化工向新型气体化工转型升级。推动氢能在化工、交通（公交车、公共机构用车、载货车）、储能（燃料电池备用电源、分布式发电、家用燃料电池热电联供系统）、农业（燃料电池农业机械、氢农业技术）、港口（港口物流车、动力机械、燃料电池船舶）五大领域

¹⁸ “三大领域、九大链条”：“三大领域”指基础化工原料、化工新材料、高端精细与专用化学品等领域，“九大链条”指原料多元化、乙烯、丙烯、C4 下游、C9 深加工、聚酯、日化品、水性涂料、电子化学品等产业链。

深度应用。全力推动氢能储运体系建设，实施氢气输送管网建设工程，开展氢气储运装备的技术研发和规模化生产，推动油—氢合建站建设运营示范工程。积极吸引氢燃料电池汽车整车及核心零部件企业落户，加快氢能源高新技术研发中心、绿色能源研究所等研发平台建设。

专栏 1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发展区域和重点工程

1. **重点发展区域：**全力打造氢能产业双核心区域，以茂名滨海新区作为发展氢能上游产业和氢能化工产业的核心区域；以茂名高新区、茂南区作为发展氢能源汽车、燃料电池及装备制造等氢能下游产业的核心区域。依托两大核心区氢能产业基础分别建设氢能产业园。
2. **重点工程：**茂名石化公司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40万吨/年粗裂解气制乙苯/苯乙烯项目、东华能源（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绿色化工与氢能产业园区项目、1.5万吨/年加氢树脂装置扩能改造、50000Nm³/h 乙烯裂解粗氢提纯装置、1万吨/年丁苯透明抗冲树脂提质改造项目、100万吨/年液化气综合利用项目、6万吨/年催化剂综合回收再利用项目、茂名天源石化碳三碳四资源利用项目、茂名实华东油（聚丙烯）项目、氢燃料电池产业基地，谋划建设25万吨/年EO/PO聚醚项目、双环戊二烯新材料项目、3万吨/年裂解汽油苯乙烯抽提项目、金辉碳纤维战略性新材料项目、茂名市区公交扩容提质工程。

加快发展港口（空港）物流产业。推动港口物流集群化发展，完善港口功能，加快博贺新港区物流园、粤西空港物流园建设，打造南海能源新通道、粤西重要港口物流中心、区域性现代商贸物流基地。依托茂名港和临港工业区，建设进境粮食指定监管场地，大力发展石化物流、农产品物流，拓展综合批发、期货交割等新型物流业态，建设石化、农副产品等大宗货物集散中心。扩大港口开放，加快大型集装箱作业区、港口物流园区和配送中心建设。发展保税物流，推进建设化州空港保税物流中心（B型），

高水平谋划博贺新港区综合保税区。谋划推动茂名港成为重要的国际锚地。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港口物流业深度融合，重点布局智能仓储系统、分拣机器人等新型物流，完善并推广物品编码体系，发展可视化技术、货物跟踪技术和货物快速分拣技术，谋划建设港口智慧物流园区。强化冷链物流配套设施建设。

专栏 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港口（空港）物流业重点工程

茂名博贺清洁能源物流基地造陆项目、茂名港务中心项目、茂名港博贺新港区昌利石化仓储基地项目、茂名港博贺新港区油气化工品库区项目、茂名北山岭原油商业储备基地工程（二期）、茂名港集团 100 万立方米原油商储库、粤西空港（茂名）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推动文旅产业向规模化高端化集群化发展。以建设南海博贺滨海旅游度假区为重点，构建山海联动的旅游发展格局，侧重发展滨海度假、乡村旅游、生态旅游、康养旅游、都市休闲、文化旅游、美食旅游等旅游产业，积极打造中国南方文旅康养度假基地。完善旅游服务体系。建设“快进”的旅游交通网络，加快建设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提高旅游支线公路等级和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完善“慢游”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建设连接中心城区组团和环水东湾旅游景观道路，以及绿道或风景道。建设旅游集散中心，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旅游厕所，推进餐饮业结构调整，建立结构合理的旅游餐饮体系，研发特色旅游商品。高标准建设星级宾馆和酒店，规范和发展民宿行业，提升旅游住宿品质。加快“智慧旅游”建设，实施“互联网+旅游”战略，推进智慧旅游城市和智慧景区建设。推进旅游业开放协同发展。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加快与海南自由贸易港相向而行步

伐，推动北部湾城市群联手打造滨海度假旅游目的地，拓展旅游开放协同发展空间，构筑旅游一体化发展格局。依托高铁线路、高速公路、港口、机场开拓“茂名游”客源市场，积极引客入茂。

专栏3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文化旅游产业重点发展方向和项目

1. 滨海（海岛）旅游方面：建成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加快南海旅游岛建设，推动茂名滨海景观资源串珠成链，构建内湾运河景观带和外海度假景观带，打造滨海度假旅游目的地新标杆。**主要项目：**南海旅游岛综合开发项目（歌美海景区、虎头山景区项目、晏镜岭景区、中国第一滩景区等项目）、茂名浪漫海岸国际旅游度假区二期项目、水东湾“海陆空”自动驾驶基地、红树林未来城市体验区。南海博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项目体系：明月港湾、歌美小镇、动感沙滩、浪漫海岸、丝路古港、欢乐海岛、晏镜岭-童子湾休闲海湾、莲头渔乡。

2. 生态旅游和都市休闲旅游方面：开展生态旅游、自然教育、研学旅行等。**主要项目：**市区“好心绿道”、小东江休闲景观带、露天矿生态公园的景观提升（打造广东省第一个石油工业文旅综合示范区）；高州市大唐荔乡文化旅游区、高州马贵高山草甸运动小镇、莲花湖二期建设项目、信宜市窦州热海旅游区、慈孝湖景区（高城水库景区）、信宜森林公园（池洞马鞍山体育运动公园）、高州市粤龙山风景区、化州市石龙山森林公园、彭村湖湿地公园。

3. 康养旅游和乡村旅游方面：结合温泉、南药资源优势，发展认定一批市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打造北部湾休闲康养度假胜地、华南地区知名的乡村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支持以信宜市镇隆镇八坊村、高州市根子镇柏桥村（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茂南区新坡镇车田村、山阁镇烧酒村，化州市笪桥镇柑村、石湾街道博带村，高州市南塘镇彭村和柳村为主的乡村旅游。**主要项目：**御水古温泉旅游度假区（三期）、瑜丰沉香文化创意产业园、化州化橘红小镇、化州弘明国际医养中心项目、茂名弘明国际医养文旅综合体项目、鹏瑞利茂名国际度假康养综合体项目、国家森林康养及国家农村农业产业（深融）化州基地一期。

4. 文化旅游和美食旅游方面：办好南海（茂名）博贺开渔节、年例文化节、化橘红文化节、荔枝文化节、品果节、李花节、农民丰收节等节庆活动，打造富有地域特色的文旅节庆产品。擦亮“520 我爱荔”IP。擦亮冼夫人文化旅游名片，推动冼太故里景区创建全国研学旅行示范基地，创建省级冼夫人文化生态保护区，打造冼夫人影视文化城，开发冼夫人系列文创产品，形成“冼夫人+”产业链。挖掘和培育茂名“高凉菜”美食产业体系，打造餐饮街、手信街（城）等特色美食购物街区。**主要项目：**高州市冼太文化园、高州冼夫人文化小镇，谋划高州市高力士故里-南国俚寨文旅项目。

5. 加快住宿接待设施体系建设方面：高标准建设星级宾馆、特色酒店以及精品旅游民宿，提升旅游住宿业服务水平。**主要项目：**湖光山色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镇江镇建国生态园、北梭生态旅游项目。

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把准后疫情时代风向，以医疗服务、医药产业发展为核心，推动大健康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构建“预防-健体-诊疗-药食-康养”呈闭环发展的大健康全产业链，打造“医药研养游”五位一体融合发展的健康产业体系，建设成为领跑粤东粤西粤北的广东省大健康产业先行示范区。优化医疗服务体系。优化医疗结构，加快推进公立医院建设，争取建成区域医疗中心。推进协同慢病管理体系建设。推进重大疾病全市会诊中心和区域影像检验中心建设，提升整体救治水平。推动“互联网+”健康医疗，加快建设人口健康信息平台、远程诊疗系统、智慧化医疗综合监管体系等。鼓励社会力量办医。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积极创建国家省市级重点中医专科（专病）。构建治未病和养生保健体系。建设新型治未病管理体系和平台，形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中医治未病特色专科专病品牌。推动生命健康产业园建设。推动发展养生保健产业创新平台。发展集中医诊疗、中药服务、健康管理、慢病管理于一体的养生保健产业集群。推进医药产业发展。壮大南药种植基地，推进化橘红、沉香、肉桂、益智、八角、铁皮石斛等优势品种规范化种植，打造中药材地理标志品牌。发展现代中药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化中药生产加工体系，推进中药产业标准化建设。完善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发展化

橘红、沉香精深加工，着力发展肉桂、益智、桂圆加工。加快南药产业培育园等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支持信宜市建设平塘南药孵化基地、化州市创建中医药产业培育园，争取打造全球最大化橘红产业基地。支持化橘红申报进入国家药食同源目录。促进医药商贸流通，探索布局现代医药物流。推进康养旅游、健康运动、养老服务、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产业发展。培育发展医疗材料和器械制造业，打造全国重要的熔喷料生产基地。加强潘茂名中医药文化等健康文化宣传教育，树立“健康茂名”城市形象，打响“潘茂名”中医药城市品牌。

专栏 4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大健康产业项目

天恩现代中药产业园、信宜市南药产业培育园、茂名国家高新区食品药品产业园、粤西生命健康产业园项目（一期）、沉香产业园、高州市王老吉粤西生产基地、广东生命一号大健康产业园、海王医药健康物流园、高州满亨大健康产业园、化橘红（官桥）产城融合建设项目、广东橘星化橘红科技项目。

推动建筑业集聚发展。发展壮大建筑业总部经济，鼓励支持地方优势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提升建筑业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加快培育优势产业集群。推广应用建造新技术，支持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吸引国内新型材料研发机构和企业进园研发生产，提升建筑业科技水平，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绿色建筑以及装配式建筑的部品部件生产研发基地。支持茂名具有建筑传统优势的区（县级市）打造“建筑之乡”品牌，进一步打响“茂名建

筑”区域品牌，推动打造湛茂现代建筑产业集聚区。提升建筑业外向型发展水平，引导和扶持我市建筑企业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加大建筑企业扶持力度，设立扶持建筑业发展专项资金，打造建筑产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优化建筑企业综合服务。引导建筑企业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鼓励建筑企业合作共赢，提高建筑企业核心竞争力。

着力发展现代农业产业。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打造新时代茂名高质、高效、高融合的“新三高”农业，推动农业发展由增产导向转为提质导向，全面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创建现代农业“新三高”发展示范市，打造国家级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提质发展优势种养业，做强农产品加工、农产品物流业、休闲农业等关联产业，全面提升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种养业方面，重点发展基础产业，优化优势产业，提升特色产业。持续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田园综合体、农业科技园建设。加快打造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集群和农产品加工业优势产业集群，重点发展荔枝、龙眼、三华李等南亚热带农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粮油加工、水海产品加工、畜禽屠宰和畜产品加工、食用香精等现代食品加工业，培育壮大以特色农副产品为原材料的保健食品、休闲食品、生物制品产业。推动粮油贸易—粮油加工—畜禽养殖—畜禽加工产业链的转型升级。实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工程。优化产业发展布局。重点发展基础产业，优化优势产业，提升特色产业。合理布局优质粮油、畜牧、

亚热带水果、水产养殖、蔬菜、南药、饲料产业的核心发展区域，形成区域集聚效应。支持垦区做强做优橡胶、油茶主产业。推进农业标准化品牌化发展。建立健全特色农业标准化体系。全面实施质量强农战略，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检测与追溯体系。积极开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定。加强地理标志原产地保护。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品牌建设，大力创建“老字号”农业知名品牌，支持创建区域公用品牌，进一步扩大“茂名荔枝”“茂名罗非鱼”“化州化橘红”“中国月饼名城·茂名”等城市名片效应。规范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强做优、农民合作社提质增效、家庭农场规范健康发展。重点培育行业领军龙头企业、上市龙头企业和大型供销、农垦企业集团，鼓励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继续培育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引导农民合作社组建联合社，具备条件的向公司制企业发展。促进多元主体融合发展，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完善企业和农户利益联结机制，通过订单农业、入股分红、托管服务等方式，将小农户融入现代农业产业链，提高现代农业生产的组织化程度。加快发展数字农业、智慧农业。全面实施数字农业行动计划，推进5G+智慧农业体系建设，申请创建省级数字农业产业园，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快发展特色优质农产品电子商务，打造智慧农业技术应用示范样板。大力推进粮食产业全程机械化、农机设施智能化和农机服务社会化。推动农业科技创新。

专栏5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现代农业产业结构、发展布局和重点项目

1. 种养业结构：水稻、生猪等基础产业，水果（荔枝、龙眼、香蕉、三华李等）、蔬菜、水产、畜牧等优势产业，南药（化橘红、沉香、益智等）、蚕桑等特色产业。重点打造国家级农业食品示范产业园、广东省特色水果深加工集聚区、广东最大的“渔港+产业”海产品加工基地、广东特色食品加工基地、全国最大的香精香料产业集群、世界级罗非鱼深加工集聚区。
2. 产业发展布局：
 - (1) 优质粮油产业包括水稻、花生核心发展区。
 - (2) 畜牧产业包括生猪、肉鸡、蛋鸡、鸽子核心发展区。
 - (3) 亚热带水果产业包括荔枝、龙眼、香蕉、三华李产业带。
 - (4) 水产养殖产业包括对虾、罗非鱼核心区域。
 - (5) 蔬菜产业包括水东芥菜、高州麦菜、笪桥黄瓜、千禧圣女果、冬种蔬菜、反季节蔬菜核心发展区。
 - (6) 南药产业：化橘红、沉香、益智、何首乌、广藿香核心发展区。
 - (7) 饲料产业核心发展区。
 - (8) 茶叶产业包括高山名茶优势产区、丘陵优势名茶种植区。
3. 现代农业产业集群：茂名市荔枝优势产区产业园、广东省茂名市生猪优势产区产业园、广东省茂名市水产优势产区产业园、广东省茂名市南药优势产区产业园，争取省级冷链物流产业园等功能性产业园落户茂名；茂名市荔枝龙眼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生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罗非鱼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对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南药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第二节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前瞻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化工新材料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加快经济社会全面数字化步伐，着力提升数字化生产能力，打造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提高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特色的数字产业。以5G应用拓展为突破，结合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5G应用产业，积极推动省市共建5G应用产业示范园区，建设绿色智

能工业园区。积极推动我市石化产业等工业主导产业深入探索基于 5G 技术应用的“两化融合”。全市实现 5G 网络连续覆盖和商用，形成先进的 5G 产业集聚区和 5G 融合应用区。推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培育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和产业示范基地。培育壮大大数据产业，形成云计算大数据产业生态，逐步打造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园。鼓励发展数字创意产业，开发基于茂名传统、岭南特色风俗文化的数字文化创意产品和智能消费产品。促进数字创意产业的跨行业融合，丰富数字场景体验，推动茂名水东湾海陆空 5G 物联网全景应用试验区建设。加快引导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生活消费、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各领域各环节的应用，推进智慧工业、智慧农业、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气象、智慧海防、智慧海事、智慧旅游、智慧城市等“智慧+”建设。

加快发展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安全应急监测、预警领域及其高端仪器装备的应用，培育发展监测、预警仪器装备制造产业，支持发展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等应急物资制造产业，构建安全应急物资保供体系。提升安全应急服务能力，构建卫生应急、交通救援、工程抢险、应急物流、安全生产等安全应急救援社会化服务体系。开展石油化工领域应急与安全专业人才培训。培育发展环保系列产品和装备，重点发展高效节能设备、绿色建材、环境保护监测处理设备、固体废物综合利用、VOCs 治理、污水治理、餐厨垃圾资源再生等技术及装备，

培育可降解材料产业。畅通重点产业资源循环利用，持续推动汽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支持开展回收拆解业务。

专栏 6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项目

1. **数字经济：**大力推进高新区 5G+石化制造、滨海新区 5G+绿色化工、危化品 5G+运输监管等应用，在绿色石化、汽车制造等重点领域建设基于 5G 网络的工业互联网。**重点项目：**粤西/北部湾数据湖产业园项目、水东湾新城数字化智能制造产业园、粤西国际容灾数据港信宜容灾基地、中国联通茂名 5G 大数据创新中心、恒源投资新能源和智能电力系统设备制造项目、智慧城市管建设，谋划协鑫粤西大数据中心项目。
2. **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茂南区公共卫生应急防控体系建设、茂名循环经济示范中心（二期）资源化利用项目，废矿物油等含油废物综合利用绿色环保建设项目一批。

第三节 加快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加大优势制造业建链、补链、延链、强链力度，补齐产业链短板，延长产业链条，推动产业链从加工向研发和销售两端延伸，加快茂名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区域性特色制造业产业集群。

积极拓展矿产资源加工产业链。壮大发展锆钛加工，重点培育发展化学钛锆新材料等产品，推动稀土在生物、医疗、新能源等新兴领域的应用，打造有色金属矿加工产业示范基地。完善高岭土产业链，利用洗选石英砂和剥离土开发新型建材，培育开发陶瓷材料、化工催化剂、医药、化妆品、航空航天材料等下游产业链条，打造全省重要高岭土产业发展高地。开发重质碳酸钙资源，加快碳酸钙深加工，发展玻璃纤维产业，引导关联企业集聚发展，打造广东碳酸钙加工基地。围绕建筑和饰面用花岗岩，形

成石材加工流通产业链，建设石材产业基地。

推动特色轻工业转型升级。加快服装纺织业转型升级，引进服装饰品、辅料生产企业和产品设计推广机构，打造纺织、服装生产出口的产业链和珠三角服装产业转移承接地。进一步延伸蚕丝纺织产业链，逐步培育丝绸纺织品牌。培育具有行业引领带动作用的皮革制品生态产业链，引导皮革手套行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承接珠三角皮鞋产业转移，提升箱包和工业手套制造水平，引导企业由贴牌生产向自主品牌发展，打造全省最大皮革展示中心和交易中心。培育壮大珠宝及奢侈品加工业，依托六韬珠宝产业园，引入集群式综合体的产业集聚模式，建设集珠宝设计、生产、展示、销售为一体的多元化珠宝加工产业园区，兼容贵金属饰品加工，打造广东国际珠宝黄金时尚之都。推动传统电器产业向智能家电转型升级，建设智能电子电器产业集聚区，进一步完善和延伸温控产业链，打造全国最大限温产品生产基地。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精密注塑模具、精密钣金冲压模具制造产业，形成以汽车零件模具制造产业链为核心的精密模具制造产业集群。

培育壮大高端装备制造与金属加工业。发展石化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特种船舶、矿山专用装备、电力能源装备等，培育拓展食品加工装备、汽车制造相关装备等，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重点发展石化大型整机和高端装备制造，推动重大石化加工设备研发生产项目和智能装备生产项目落户，支持本土石化装备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加快智能化升级，吸引上下游产业集聚发

展。着重发展智能化采矿选矿矿山机械专用设备。提升海工装备、特种船舶制(修)造、渔船制造、船舶维修和配套设备开发能力,实现本地区海洋装备技术的新突破。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不锈钢、铝型材、铸铁制品等金属制品业。重点建设高州金属制品加工集聚区、化州不锈钢加工产业集聚区,扶持现有骨干企业技改创新,延伸不锈钢产业链条。完善高州铸铁制品加工基地建设,大力发展铸件机械加工,培育合金钢制造产业。

专栏 7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 1. 矿产资源加工产业:** 中高茂名高岭土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一期)、中非高岭茂名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高岭土功能材料项目、20 万吨锆英砂锆钛分离项目(一期)、大成镇(石材)产业加工园区。
- 2. 特色轻工业:** 佳都制衣总部回迁项目二期、冠誉材料有限公司二期项目、智能家居研发总部,南方国际汽车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批,汽车智慧产业园项目,精密模具、精密注塑生产项目一批。
- 3. 高端装备制造与金属加工业:** 高州中力恒年产 5 万吨铝型材项目、阳辉金属制品项目、林浩铝业年产 3 万吨铝型材生产项目。

第四节 推动现代服务业高品质发展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服务业数字化。

高标准规划现代物流业发展,努力建设陆海空港型、产业基地型和商贸服务型“三位一体”的物流枢纽,推进冷链物流骨干网和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发展智慧物流、绿色物流。促进贸易新业态发展,推动综合保税区和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打

造区域性现代商贸物流基地。优化快递和冷链物流。推广多式联运，构建以港口、铁路货运站场、空港和临港工业园为中心的多式联运物流体系。鼓励企业向多式联运服务领域转型，搭建不同类型企业的多式联运平台。发展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推进城市共同配送体系建设，坚持完善快递服务体系。优化快递网络布局，推动快递提质增效，持续推进“快递进村”工程。发展冷链物流，鼓励开展一体化冷链物流运作，支持建设集分拣、储存、加工、配送于一体的冷链物流中心，推广冷链运输车辆和末端冷链设备，加快城乡冷链物流布局发展，强化重点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加快农村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和冷链仓储物流建设。

专栏 8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物流重点工作

茂名交投冷链物流项目、茂名市供销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网、高州农产品加工和冷链物流产业园建设项目（天洲）、茂名国家高新区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项目、电白区国际邮政快递业务综合体、粤西（化州）肉品加工冷链配送中心、高州市禽畜屠宰冷链加工产业基地（一期）、茂名市电白区食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和冷链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丰盛）高州特色水果加工仓储综合项目。

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重点支持发展本土电商平台以及小型电商集聚区，促进县域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规划建设茂名市电子商务产业园、粤西农产品电商集聚区，努力打造华南农产品电商集散地。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推进中国（茂名）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跨境电商线上线下“两平台”，建设跨境电商线上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化州空港跨境电商产业园加快建设。

设，优先打造茂名市电子商务产业园内跨境电子商务功能聚集区。支持电白区外星人跨境电商分拣清关监管中心发展。实现跨境电商通关业务智能化、便利化。支持企业利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展跨境电商业务。加快集结出口企业共同布局重点贸易对象国公共海外仓。引导本地企业开拓特色产品外贸消费市场，积极推动大型跨境电商平台、物流企业与本地企业在物流、供应链、海外仓等方面的对接合作。加快工业“电商+”转型，发展“农业+”电商，开展茂名“名优特”产品网上行系列活动，打造茂名特色电商品牌。实现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县镇村全覆盖，推动农村电商全覆盖。建立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

专栏9 中国（茂名）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发展目标：通过农产品跨境电子商务全流程新模式先行先试，积极扩大水果及水海产品等特色产品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全产业链、全业态发展，致力打造农产品跨境电子商务先行试验区和立足粤西、辐射大西南地区的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货物集散地。

建设任务：一是加快线上线下“两平台”建设，包括跨境电子商务线上公共服务平台、跨境电子商务线下产业园区平台。二是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六体系”，包括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共享体系、金融服务体系、智慧物流体系、信用保障体系、统计监测体系、风险防范体系。

稳健发展现代金融。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导向，完善现代金融机构体系，继续引进股份制银行、外资银行、村镇银行、保险公司、证券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支持小额贷款、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典当行等新型金融组织设立和发展。支持农商行高质量发展。继续完善征信中心。积极引进发展创业投资服务等金融中介服务机构，争取粤港澳大湾区金融资源助力我市金融补短板，谋划建设现代金融集聚区。充分利用区域性股

权市场为中小企业提供孵化培育、融资服务、股改推介等服务。引进各类股权投资，引导推动企业股份制改造，鼓励企业上市挂牌融资。支持引入战略投资伙伴增资扩股，鼓励进行债券融资，拓宽直接融资渠道。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建立上市资源后备库，依托省股权交易中心茂名运营中心培育孵化一批上市公司。积极推广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不断扩大金融开放合作，深化与“双区”金融合作。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快完善茂名市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和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探索更加灵活高效的市场化运作机制，集中支持若干战略性支柱产业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创新型科技企业、上市后备企业赴科创板上市融资。申报设立广东（茂名）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在新城区规划设立茂名金融中心商务区。引导金融机构用好央行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和普惠性再贷款再贴现政策。推动金融数字化智慧化转型，按照国家、省部署推进数字货币、移动支付等创新应用工作。

创新发展科技服务。促进研究开发、技术交易、科技咨询等传统领域技术基础服务创新模式，发展整合知识产权、检验检测等中介服务机构，推动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推进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知识产权创造。提高科技服务业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能力，提升科技服务市场化水平和竞争力，培育新型科技服务业态，打造科技服务产业集群。发展专业科技服务业。重点发展技术开发、成果转化、技术转移、科技咨询等

重要环节，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加快新型研发组织建设。健全技术转移服务体系，推动技术成果的商品化、资本化，鼓励和引导科技成果进入技术交易市场。提升科技咨询专业化服务能力，推动科技咨询服务机构规范有序发展，整合专家资源和科技资源，着力构建一批专业化高端科技智库。完善科技孵化服务市场环境。推进水东湾科学城、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市科技服务中心、国信创谷、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滨海新区创业服务中心建设，完善一体化科技孵化链条，升级配套全要素的服务体系。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龙头企业搭建开放的孵化服务平台，引导专业孵化平台、综合性科技服务机构和投资机构等高端科技服务业集聚发展。发展代理类、咨询类、交易类、评估类、策划类等中介服务业。

提升壮大商贸服务业。合理规划大型商贸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城乡商业网点布局，构建以城市商业综合体、大型商业超市为主体，专业市场为支撑，便民社区商业设施为补充的商业服务体系。集中规划建设商业区域，打造若干个服务功能完善、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商业集群和商业综合体，加快站南片区 CBD、茂名南站站城融合一体化、共青河新城商业综合体建设，促进中高端消费市场发展。在商品生产地和集散地，规划布局建设一批大型商业购物中心和区域性农副产品、工业品批发交易市场，改造提升现有专业市场。鼓励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餐饮、休闲、娱乐、住宿等行业，建设一批星级宾馆和酒店。主动引进更多城市

消费品牌企业，提高城市品牌入驻率和消费市场品质。合理布局一批广场商圈、特色街区、步行街，繁荣夜间经济。规范发展地摊经济。促进传统商贸业与电子商务等新业态紧密结合。支持城市商贸业向农村延伸，激活农村消费市场。

专栏 10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商业综合体

保利中环广场、钧明城、爱琴海购物公园综合体、万国汇、雅居乐·茂名乐活心城、信宜东汇城、茂名万达广场、绿景万达广场。

提质扩容家政服务业。开展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推动智慧社区、智慧养老、智慧服务等新型家政服务发展，打造“好心家政”品牌。强化财税金融支持，壮大家政服务业市场主体，推进家政服务进社区，有效扩大家政服务供给。支持一批家政企业举办职业教育，支持院校增设一批家政服务相关专业，扩大招生规模。加大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工作力度，建设“好心家政”培训示范基地和南粤家政综合服务示范基地，提高家政从业人员素质。完善公共服务政策，改善家政服务人员从业环境。加强家政服务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家政服务领域信用体系。推进服务标准化，提升家政服务规范化水平。到 2025 年，全市开展家政职业技能培训 3 万人次以上，促进 4.5 万人次以上稳定和新增就业创业。

第五节 培育壮大海洋经济

以“港业城”联动发展为导向，发挥茂名港港口资源优势，依托海洋产业集聚区建设，进一步提升海洋经济发展、海洋科技

创新与成果转化水平，基本建成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推动茂名建设成为沿海经济带西翼海洋经济强市。到 2025 年，全市海洋生产总值超过 670 亿元。

培育壮大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海洋生物医药、海洋新材料、涉海服务等战略性海洋新兴产业，打造较完整的海洋经济产业链及辐射带动能力较强的新海洋产业体系。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海洋生物医药企业做大做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向机械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滨海新区，以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为重大平台载体，重点推进一批新能源、新材料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智慧海洋建设，搭建海洋信息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开展海洋安全生产、环境保障、气象预报、涉海金融、涉海商务等专项服务，建设粤西涉海服务业产业集聚区。

做大做强海洋装备制造业。发挥博贺临港工业优势，壮大临海装备制造业规模。依托石化产业优势与基础，加强与装备制造优势企业合作，发展石化、电力、冶金和海洋工程等装备制造业。支持博贺新港区发展船舶制造、船舶维修、中小散杂货船和船舶零部件制造业。建成基本完善的海工装备设计、生产、配套、服务产业体系。切实提高研发配套能力，布局专业化的研发服务机构，吸引配套产业发展相关专业人才。重点研制高附加值的大型石化装备和风电配套装备。主动与中海油公司合作，建立海上材

料、物流、大型海工设备组织等服务中心。

创新发展现代海洋渔业。加快推进海洋渔业优化升级，加强水产良种场和无公害水产养殖示范基地建设，支持渔业种质种苗技术研发，提升海水养殖创新能力，打造罗非鱼、对虾区域公共品牌。推进深海及外海渔业发展，建设外海生产基地。大力发展水海产品精深加工，开发海洋休闲食品，建设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水产品加工集聚区和交易中心，建设国际一流的水海产品加工出口基地。大力推进现代渔港建设，完善渔港配套设施和加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提高渔港避风能力。以博贺国家级中心渔港为基础，重点支持建设电白水东一级渔港，支持陈村、东山渔港和森高、树仔避风塘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形成集现代化渔业生产、水产品加工等为特色的渔港经济区。

深入实施科技兴海战略。突破海洋科技新技术，围绕海洋产业关键技术难题开展攻关，依托茂名的涉海企业和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积极争取海洋科技专项和计划立项，重点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在海洋生物与现代渔业、精细化工、海洋高端装备等领域开展技术创新和研发。建立海洋产业创新平台，大力推进重大海洋科研载体建设。加大海洋“高精尖”人才和应用性技术人才引进力度。促进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建设海洋科技园区和科技兴海示范基地。

全面提升海洋开放合作水平。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海洋产业合作不断深入，积极融入“双区”建设，与湛江、阳江海洋

领域协作机制逐步完善，与北部湾城市群海洋合作升级，主动对接粤桂琼海洋经济合作圈。推动与东盟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三链”深度融合，在海洋科技、海洋文旅、石油化工、海洋新材料等方面建设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

专栏 11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海洋经济空间格局和重点项目

1. 优化形成“一带双核，多点支撑”的蓝色经济空间格局：“一带”即“现代海洋产业经济带”，充分发挥茂名港港口资源优势，依托现有产业基础以及规划建设的沿海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连接高新区、水东湾新城、滨海新区三大重要板块的现代海洋产业经济带，重点发展石油化工、海洋装备制造、滨海旅游、现代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海洋生物医药、康养文教等临港产业，引导产业集聚发展。

“双核”包括“环水东湾新城极核”和“环博贺港极核”。“环水东湾新城极核”：包括高新区、水东湾新城、水东港区。重点发展高端滨海旅游、港口物流、康养文教、海洋公共服务等临港服务业，打造以滨海休闲旅游和海洋综合服务为主的发展极核。“环博贺港极核”：包括博贺渔港区、博贺新港区、吉达港区，重点突出临港工业优势，建设成为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基地的主要承载区。重点发展绿色石化、海洋装备制造、港口物流、现代海洋渔业等海洋产业。

“多点支撑”：依托河西工业区、博贺临港工业区、信息产业区（智慧城市）、茂名高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建设，支撑石油化工、海洋装备制造、海洋新材料、现代物流服务、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发展。

2. 重点项目：香雪制药项目、30000 吨/年对位酯项目、茂名博贺冷能利用工业园造陆项目、茂名博贺清洁能源物流基地造陆项目、博贺国家气象观测科学试验基地（大竹洲）建设项目，谋划博贺新港区综合性装备制造业基地项目、茂名第一滩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工程、万亩对虾健康养殖基地。

第四章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

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创新平台和载体建设，培育壮大创新主体，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优化创新生态环境，进一步深化科技与经济结合，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持续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到 2025 年，基本建成粤西重要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成为在广东省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第一节 丰富创新平台和载体

围绕自身主导产业与新兴产业发展需求，抢抓广东省实验室建设机遇，加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设施建设，加强企业为主体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打造创业孵化服务平台，提升创新基础能力，增强创新能力。

加快重大创新平台建设。 搭建以工业企业研发机构为主体、高校科研院所为依托、产业园区为阵地的工业创新创业平台。在绿色化工和氢能、大健康、现代农业等领域进行前瞻性布局，着力整合广东省实验室、广东省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工程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科技服务平台等功能，构建具有茂名特色的“金字塔”型科技创新创业平台体系。抓好国家、广东省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开展先进农业技术的集成示范和成果推广。全力推进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建设，分步建成国内一流、国际一流的现代农业科研领域创新中心。以绿色化工研究院为核心载体，探索建立“1+4+X+4”¹⁹产业创新平台。支持东华能源联合霍尼韦尔 UOP 组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绿色

¹⁹ “1+4+X+4”产业创新平台，即建设1个华南绿色化工产业高端智库，为茂名及周边地区新引进的科技项目和人才项目提供技术评估服务；整合开放式中试基地、企业特色中试基地、科技成果推广和产业化基地、国家石化科普基地4类成果产业化基地；联合南海经济技术研究院、茂名—华南理工大学技术创新中心、广西大学粤桂创新院等一系列研发机构，开展绿色化工前沿理论和技术研究、工艺开发；搭建研究生培养平台、第三方检测平台、化工专技人才培育和交流平台、科技服务平台等4类企业创新服务平台。

化工新材料“跨区域合作生态链”，打造国际性创新与人才中心。引导科技服务机构、高校、大型企业、行业骨干，共建公益性、基础性、一站式的技术（产品）研发、科技成果、技术转移、技术标准、专利申报等科技数据信息和大型科研设备、专业分析检测设备等共享服务平台，推进重大创新平台科技基础设施、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开放。推动科技资源、高教资源、高新企业资源等创新要素向茂名高新区加快集聚，强化高新区的公共服务与孵化功能。在县域范围内新布局建设一批省级高新区。

专栏 1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重大科研设施、平台建设

重点推进氢能源高新技术研发中心、氢能源产业化高新技术研究院、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茂名）联合技术创新中心、茂名绿色化工研究院（茂名高新区绿色化工和新材料中试基地）、辽宁石油化工大学茂名国家高新区石化产业研究院、东华能源 UOP 茂名协同创新中心、茂名高新区-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大学科技园等一批高端科研平台建设，推进国家级海洋气象科学实验基地、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华南农业大学茂名现代农业研究院、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茂名分院等一批创新平台建设。开展华南绿色化工产业高端智库建设。

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开展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行动，完善高新技术企业配套政策和优惠措施，建立市县联动、部门协同，财税、法律、知识产权、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参与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体系，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行动计划，加大对本土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中小型高新企业扶持力度，孵化培育一批科技型初创企业。加强高成长性科技型企业培育引进，提供分类施策

和“一企一策”靶向服务。培育具有创新引领作用、代表新经济发展的企业，打造行业领域“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深”企业。到2025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160家，省级以上创新平台达145家。降低企业研发成本，推进企业研发机构建设，自建或通过产学研合作共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机构，持续开展技术创新活动，推动企业承担国家和省科技项目。

建设创新创业孵化服务平台。全力建设“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化园区”的科技创业孵化平台。积极推进创客邦、众创实验室、菁英部落、梦工场等创业苗圃建设，鼓励各类众创空间利用互联网优势，为创新创业者提供跨行业、跨学科、跨地域的线上交流和资源链接服务，积极打造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深入推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创业”行动，鼓励社会资本设立科技孵化基金。实施科技企业孵化器倍增行动计划，引导各类主体开展孵化器建设，重点依托高新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型龙头企业建设孵化器，推进实施孵化器机构登记管理制度。支持发展海外孵化器。完善茂名市孵化器数据库，加强动态监测和跟踪服务，增强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等专业化服务能力，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和在孵企业毕业率。建设科技创业园，积极探索政府引导、民间资本参与科技创业园建设经营的新模式，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利用现有厂房、设备、检测服务等条件，建设以企业为主的专业型科技孵化器。支持有条件的平台积极创

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

第二节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政策链相互贯通，建立与科技创新相匹配的要素保障体系和服务支撑体系，营造公平、有活力的创新生态环境。

完善科技体制改革。加快转变政府科技管理职能，实现政府科技管理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从科技管理向创新治理转变。建设现代科技创新治理体系，建立健全市场化的科技资源配置机制。突破科技创新传统管理体制，完善科技人员聘用、薪酬分配、科研经费管理、考核评估、服务保障等方面管理制度。加大对多元化创新治理主体的培育，构建多主体共同参与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改进科技计划审批制度，优化创新决策和组织模式，强化普惠性政策支持，完善重大项目论证制度和项目立项评审评估及决策机制。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现象。完善科技评价制度，推进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科研评价改革试点工作，探索分类考核制度，不断完善茂名市科技咨询专家库建设。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构建重大科技项目接续支持机制，吸引一批科技项目在茂名开展延展性研究和产业化应用。鼓励企业开展产业自主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项目，促进高校院所自主转化科技成果。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技成果分配制度，鼓励对科技人员实施股权、期权

等激励，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增强茂名基础研究和源头创新能力，通过科技创新拓宽优势产业、特色产业下游产业链，提高产业技术水平和质量效益。强化材料、能源、健康、制造与工程等领域和行业的基础研究，加强数字经济、大健康、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领域，以及智慧城市、民生科技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化工新材料、氢能、炼油和乙烯等石化产业，建设高端科研平台和智库，构建具有茂名特色的石化产业链，形成具备生产聚丙烯、环氧丙烷、苯酚/丙酮、高质量成品油、润滑油、溶剂油、有机原料、合成树脂、合成橡胶、液蜡等系列特色产品和高端精细化工产品的技术链，推动石化产业迈向产业链中高端。加大以南药为主体的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研发投入，开展中草药种植、生产关键技术研究，开发有独特地域品质的中药产品、中药制剂、成药及功能保健品，加快名优品种二次开发。瞄准农副品种养殖与深加工薄弱环节，以产业集群为抓手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提升地方农产品技术含量和农业竞争力，推动茂名成为华南特色农业关键核心技术的领跑者。积极开展低碳生态环境技术、城市生态修复、工业园区生态化改造技术、污染治理技术、循环经济技术研究，建设宜居城市和生态示范园区。立足产业发展需求，建立与产业发展相匹配的科研平台建设、学科建设和人才支撑体系。

加大创新要素服务保障。加大财政资金对重点引进科技创新

项目的支持力度，给予场地、人才、税收等配套优惠政策，重点建设一批重大创新项目。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资金参与的多元化科技经费投入体系。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建立企业创新融资需求与金融机构、创投机构信息对接机制，深入推进科技信贷发展，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科技贷款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助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转型升级，努力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充分发挥广东粤科茂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对创新驱动的扶持引导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金助推创新创业。完善科技创新服务，持续开展创新创业大赛，支持科技中介机构发展，培育发展创业孵化、人才培训、质量检测、工业设计、信息服务、知识产权、企业融资等科技创新服务。

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快推动政府部门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政产学研战略合作。引导茂名石化等重点企业与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通过成果转让、委托开发、联合开发、共建技术研发机构和科技型企业实体等形式开展合作，谋划一批促进产业技术创新的重点项目，畅顺科技成果与产业的转化通道。加快提升“两本四专”高校服务地方科技创新的能力，发挥本地高校自身特色和资源优势，设置对接茂名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的专业，在人才培养、技能培训、技术研发、区域文化传承等方面发挥作用。探索建立高校、地方、企业科技创新资源共建共享平台及机制，聚焦聚力打造化工领域创新高地。完善政产学研用协

同创新机制，在科研项目立项、科技资源配置、科技成果转化、创新人才培养和引进、金融支持等领域实现政策协同。积极推荐产学研合作项目申报国家、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在市级科技重大专项中重点支持产学研合作项目，大力促进科研成果、技术、资金、人才等优质创新要素在企业的聚合。

扩大科技开放合作。坚持创新资源高质量“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不断探索对外开放合作路径创新，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以石油化工、农副产品加工、生物医药等产业集群为突破口，主动承接国际国内著名科创中心，柔性利用当地创新资源，引进各类创新创业企业来茂孵化。推进与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协同发展，深化与大湾区城市科技创新和产业合作，逐步构建“大湾区研发+茂名制造”“大湾区前端+茂名后台”的技术合作共建模式。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应用。加快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审查评议制度。加强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建立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建立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制度，坚决打击各种侵权行为。完善知识产权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实施“互联网+知识产权”计划，建设一批知识产权强企、强校、强所。提升全市知识产权意识和创造、运用、保护、服务水平，促进专利申请数量和质量双提升。加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建设，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实施专利产业化推进工程，推动高质量专利转化实施。建立完善知识产权信息网

络，引导企业运用知识产权战略开辟占领市场。

第三节 茂名高新区打造高质量发展创新型特色园区

瞄准国家高新区百强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立足绿色石化产业特色，突出科技创新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培育发展新动能的支撑引领作用，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打造广东高质量发展创新型特色园区。

优化园区空间格局。围绕“绿色”“集约”“智能”“高端”四大发展主题，综合园区的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打造协调有序、高效集约、联动发展的茂名高新区空间总体格局。突出茂名高新区主园区主阵地功能，按照“西工东城、产城融合”规划布局，促进产业、科技、新城融合发展。强化茂南科技园、电白科技园、滨海科技园、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四个分园区的增长极作用，加快特色产业集聚。

打造以石化产业为支柱的优势产业集群。做大做强石油化工、精细化工支柱产业，围绕新材料、新能源、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绿色健康食品等六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初步建成以特色石化产业为主引擎、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新引擎的优势产业集群。在石油化工资源深加工方面，以茂名石化炼油、乙烯项目为龙头，以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推进实施为突破，扩大上游原料供应规模，延伸中下游产业链和产品系列，构建科学合理较完整的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等绿色石化产业链，形成炼油、烯烃及衍生产品深加工一体化的产

业集群。

打造全市创新驱动主引擎。吸引汇聚国内外重点科研机构和重大创新功能型平台，围绕国家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争取在绿色石化、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领域创建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新增一批应用型科研机构、企业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创新平台载体。按照“7+3”模式，联合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广州大学等7家以上国内高校院所和国外3家知名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协同创新合作。强化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积极承担省市重大科研项目，参与创建广东省区域性创新中心，推行重点科研项目“揭榜挂帅”机制，促进产业链、创新链、服务链深度融合，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一体化的创新创业孵化链条。实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²⁰培育计划，培育一批“瞪羚”²¹“独角兽”²²企业。实施“名研汇”人才计划，推行“人才+项目”模式，实施柔性引才工程。

着力优化创新生态环境。支持茂名高新区探索在人才引进、科技研发、项目服务等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上先行先试。理顺财政管理体制，争取更多的省级和市级经济管理权限。探索跨区域协同创新新模式。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探索设立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科技创新基金。以广东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茂名分

²⁰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指专精特新企业中的佼佼者，是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

²¹ “瞪羚”企业：指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

²² “独角兽”企业：指对于10亿美元以上估值、并且创办时间相对较短（一般为10年内）还未上市的公司。

中心为载体，引进一批金融科技服务机构。立足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建设成果，全面建设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点，推动茂名高新区与七迳镇“区镇一体”发展，基本形成产城融合与绿色智慧的发展格局，打造乡村振兴的“高新区样板”。

专栏 13 “十四五”时期茂名高新区重点工程

- 1. 产业类。** 双环戊二烯下游深加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2500 吨/年医药中间体项目）、50 万吨/年轻烃综合利用项目、20 万吨锆英砂锆钛分离项目（一期）、3 万吨/年高效环保型表面活性剂项目、合成润滑油基础油项目、醇醚及酯类项目、1.5 万吨/年聚异戊二烯胶乳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21 万吨 PS 和 18 万吨 EPS 项目、中国联通茂名 5G 大数据创新中心、粤西生命健康产业园项目（一期）。
- 2. 基础设施类。** 共青湖创新中心基础设施项目、创新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石油化工企业总部经济园基础设施改造项目、食品药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国道 G228 线改建工程（一期）、官屋地村至七迳塘村连接线道路工程、市民大道西延线公路工程、厂前村至那良村连接线道路工程、西南片区新建管廊二期（西段）工程、茂名高新区化工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第四节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深入实施人才发展战略，贯彻“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加大创新人才引育力度，着力营造人才创新创业和集聚发展的良好环境，打造粤西科技创新人才高地。

助推主导产业转型升级。 积极对接国家和省的人才计划，以骨干企业、重大项目、转移园区、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为载体，加大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引进培育力度，探索推行“省市共建+产业园区承建+专业机构运营”的运行模式，实践“以产业吸引人才、以人才推动创新、以创新提升产业”的产业发展新思路。

打造“茂名人才活动周”品牌，促进产业创新创业人才集聚。着力实施省“扬帆计划”²³茂名绿色化工新材料产业人才振兴项目，带动茂名化工产业绿色转型。围绕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重点支持茂名绿色化工研究院、东华能源与霍尼韦尔 UOP 广东茂名协同创新中心、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全方位打造茂名特色创新创业人才生态环境。

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加大人才发展投入，构建与茂名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相匹配的人才发展支撑体系。推动一批高校、院所、企业、医院、学校等用人单位申报建立省级以上人才平台，重点结合“两本四专”高校建设，增强本地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能力，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博士后工作站达到 3 个、博士工作站达到 20 个，引进培育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100 名。实施市管优秀专家及拔尖人才、企业领军人才、“匠心茂名”、青年拔尖人才等人才培养计划，分批次、成建制地打造茂名本土人才生力军。充分发挥专家人才的传帮带作用，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到 2025 年，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达到 3100 人。

²³ “扬帆计划”：“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的简称，是省重点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 12 市人才发展的一项专项工作，通过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紧紧围绕实现高质量发展和区域协调发展需求，引导人才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工作打造品牌项目、形成竞争优势、引领产业升级、加快振兴发展。

全面加强人才服务。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构建覆盖广泛、专业高效的人才发展保障体系，解决人才干事创业的后顾之忧，让人才真正安居乐业。健全以创新、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激励评价体系，在全市范围内营造肯定人才、重视创造、鼓励先进的良好氛围。建立以产业配套为核心的人才培养和交流机制，建立渠道引导高校创新人才和青年学子投身产业创新发展，支持一批市场化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健全人才市场发展机制。积极创新人才服务措施，进一步落实人才服务卡制度，推进人才管理、服务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充分发挥市县镇三级人才驿站服务体系在柔性引才、集聚人才、服务人才、助力创新等方面作用。建立完善配套政策，吸引青年人才来茂就业创业创新。将人才工作向乡村基层一线延伸铺展，打通人才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第五章 扩内需稳外贸，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以畅通国民经济循环为主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部署，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快培育相对完整的内需体系，立足茂名国民经济实际，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需求侧管理，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精准扩大有效投资，持续优化投资结

构，不断提高投资质量和效益，发挥投资对扩大需求、形成供给的关键作用。

精准扩大有效投资。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和民生保障等领域建设。支持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以融入“双区”、对接北部湾城市群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快建设沿海经济带和湛茂都市圈、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为重点，着力推进建设一批交通、能源、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等重大工程，加强市政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新一轮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聚焦优势产业、特色产业、战略性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支持老工业城市创新转型发展、独立工矿区搬迁改造，谋划储备实施一批引领转型升级的重大产业项目，提升供给对需求的适配性。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进一步明确政府投资范围，强化政府投资补短板作用，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领带动作用。规范政府投资管理，修改完善茂名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加强政府投资统筹管理，编制实施政府投资年度计划，推动财政预算与投资计划有效衔接，形成政府投资合力，提高政府投资效益。深化企业投资体制改革，深入实施企业投资项目分类管理和落地便利化改革，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制，精简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审批流程。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审

批监管平台，全面实现企业投资项目审批“不见面”在线办理。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全面对接，实现共享数据、并联审批、一网通办。落实市县审批事项清单，实现投资项目审批协同高效。完善“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要素保障机制，积极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融资。

激发社会投资活力。优化民间资本投资环境，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细化配套政策措施，破解人才引进、政策配套等体制机制障碍，推动解决民间投资用地、用能、报建审批等实际困难。规范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鼓励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点产业项目、新型城镇化建设，支持民间资本加大5G网络、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力度。依托茂名市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常态化发布回报机制明确、商业潜力大的项目，畅通民间资本投资项目渠道，促进民间投资实现持续平稳增长。积极支持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参与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盘活存量资产投资增量，促进形成投资良性循环，拓宽民间资本投资基础设施的渠道。

第二节 大力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顺应居民消费升级新趋势，着力挖掘重点领域消费潜力，扩大提升传统消费，培育壮大消费新增长点，加快破除制约消费的体制机制障碍，以有效需求引领带动高质量供给。

扩大提升传统消费。以传统实物消费升级为重点，通过提高产品质量、创新增加产品供给，创造消费需求。大力促进汽车消费优化升级，增加日用消费品供给，做大节庆消费市场，保障住房消费稳定。完善提升茂名优势产品营销，持续激发消费潜能。支持发展二手汽车、家具、家电市场交易，推动耐用消费品更新消费。推动汽车、家电下乡，激发农村消费市场潜力。完善城乡消费服务设施，集中规划布局一批商业区域，结合商业网点规划建设，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城市消费商圈。推动传统流通企业转型升级，支持线下实体网点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推动消费体验馆等消费新载体建设，鼓励老旧工业厂区等改造为商业综合体等多功能、综合性新型消费载体。加快完善农村流通体系，构建以镇街为中心的农村流通服务网络。推动农产品流通企业加强产销对接。

培育壮大新型消费。着力补齐新型消费短板，以新业态新模式为引领加快新型消费发展。以信息消费和服务消费为重点，以产业融合为突破，加力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活跃夜间经济，培育中高端消费市场，形成若干发展势头好、带动能力强的消费新增长点。培育壮大电子商务、5G终端、网络视听、数字音频、网络游戏、电子竞技等信息消费。挖掘旅游消费新亮点，释放文体消费潜力，加快发展家政消费，健全养老服务网络。推动消费品工业和服务业融合，重点发展规模化、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以及家电、新型终端等领域的全链式智能生态服务。

建立健全“互联网+服务”、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加快社会服务在线对接、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培育发展网络直播带货、社区团购、云旅游、云逛街、智慧超市、智慧餐厅、依托互联网的外卖和生鲜配送、网约车、即时递送、住宿共享等新业态，积极发展共享消费、体验消费、无接触式消费模式。活跃夜间消费，形成“食、游、购、娱、体、展、演”多元夜间消费市场，培育“滨海绿城”夜间生活圈。适当规划布点便民小商圈。鼓励企业依托新型消费拓展国际市场。

全面营造良好消费环境。健全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和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完善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健全消费者维权机制。建立健全高层次、广覆盖、强约束的质量标准和消费后评价体系，深入开展质量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强市。推进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提高资源配置能力。简化优化新型消费业态的市场主体证照办理。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加强消费统计监测和消费宣传引导，积极推广绿色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

第三节 全面实施“融区强带”

紧扣时代脉搏，立足我市优势所在、发展所需，积极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促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与沿海地区协同共建沿海经济带，推进湛茂都市圈建设，实现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沿海经济带“湾区带”联动发展。

积极主动融入“双区”建设。立足茂名资源禀赋、比较优势

和产业基础，努力探索“双区总部+茂名基地”“双区研发+茂名生产”等合作模式，加强与“双区”在交通、产业、市场、机制、创新资源、营商环境等方面对接衔接。加快建设连接大湾区的快速大通道，推动茂名港与大湾区港口群合作。加强与大湾区创新资源对接，打造大湾区科技项目的重要中试基地、孵化基地和生产基地。完善高端平台产学研用结合和成果转化机制体制，推动全市高校与大湾区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参与城市发展。用活用好“双区”产业平台开展招商引资，积极承接大湾区优势产业和项目转移，深化产业协同共建。加强与大湾区市场对接，高水平打造茂名粤港澳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和绿色农副产品集散基地，积极争取成为广东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推动优势产业向卖质量、卖品牌、卖服务的产业中高端转变。打造大湾区“菜篮子”“果盘子”“米袋子”“药箱子”“后花园”“康养地”“体验场”。构建开放互通的政策环境和相互衔接的公共服务体系，改善区域整体营商环境。积极开展珠海茂名战略合作，全面推进两地农业、产业、教育、旅游、港口、城市空间、金融和就业等各领域合作，逐步形成“珠海总部+茂名基地”“珠海总装+茂名配套”“珠海前端+茂名后台”“珠海研发+茂名制造”“珠海孵化+茂名产业化”等产业合作发展格局，结合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建设，大力推进两地农产品供需对接合作。

加快推进湛茂都市圈发展。加快推进湛茂都市圈建设，携手

湛江、阳江共同建设好发展好沿海经济带西翼。推动湛茂一体化发展，加强湛茂在产业、交通、公共服务等领域的规划协同、建设协同、发展协同，打造湛茂都市圈沿海城市带、产业集聚带、滨海旅游带，共同塑造湛茂都市圈的发展磁场和虹吸效应。加强与粤海集团、湛江、阳江等多方合作，共同推进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以合作共建湛茂空港经济区作为推进湛茂都市圈发展的关键抓手和起步区域，争取近期将空港经济区规划建设成为省级经济区，远期建设成为国家级示范空港经济区，打造国际航空物流中心、临空产业基地和粤西对外开放重要门户。提升区域互联互通水平，推进交通基础设施联动发展，确保机场北互通立交及连接线与茂湛高速扩建工程同步建成投用，共同构建空铁陆一体化的对外快速交通体系，搭建粤港澳大湾区对接海南自由贸易港和北部湾地区的沟通节点和重要纽带，打造国家重大战略联动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产业集聚发展，大力发展空港物流业，共同建设旅游集散地，共同打造立足粤西地区的仓储物流分拨中心和辐射西南地区商务货物集散地，规划建设国家级湛茂全域旅游示范区。加快国际服务贸易发展，打造国际化开放平台。

专栏 14 湛茂空港经济区（茂名部分）：粤西空港（茂名）经济区

粤西空港（茂名）经济区位于毗邻湛江吴川机场的化州市南部，近期主要开发建设核心起步区杨梅产业集聚区和空港物流园。杨梅产业集聚区主要发展农副食品加工和生物医药产业。空港物流园为集仓储物流、临空科技产业、电商服务贸易、商品展示和生活配套于一体的现代化产城融合园区。

加强与北部湾城市群、海南自由贸易港合作交流。积极探索建立合作平台及机制，积极携手打造中国滨海度假旅游目的地、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集聚区。深入实施《北部湾城市群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北部湾经济合作组织的作用，积极加强我市与北部湾城市群之间的沟通联系，深化基础设施、产业、教育、医疗、旅游、文化、科技和生态治理等领域交流合作，进一步畅通粤港澳大湾区连接东盟、北部湾城市群连接港澳的沿海陆路大通道。牢牢把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大战略机遇，全面推进与海南的交通、产业、对外开放、公共服务等方面深度融合紧密合作，将茂名打造成为“双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联动发展的重要节点、粤西与海南内外联动的重要交通枢纽、海南自由贸易港后方加工制造基地，以及广东支持保障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要门户城市。积极推进与周边城市的合作交流，谋划布局面向粤西、辐射北部湾的企业区域总部、仓储物流中心、能源中转储备基地等区域性项目。

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及跨省区对口合作。积极参与国家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北部湾城市以及西部贵州、云南、四川、重庆等地商贸物流合作，以博贺新港区、吉达港区为主要载体，分担“一带一路”陆海转换的港口任务，提升西部陆海通道物流通关效率。深化与黑龙江省伊春市对口合作交流，加强产业、旅游、生态保护、人才交流合作。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选

择适当的城市发展若干结对合作关系。做好新阶段东西部协作结对工作。

第四节 加快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

坚持开放发展理念，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立足茂名优势，促进国际合作，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实现更高水平开放。

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RCEP签署重大机遇，利用地缘优势和产业互补优势，加强与东盟合作，在南海能源新通道建设、化工新材料制造、南海资源开发利用等领域发挥支点城市作用，加快打造面向东盟的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新材料前沿阵地和发展新高地。稳定外经外贸发展，围绕支持企业增订单稳岗位保就业，加大信贷投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降低进出口合规成本，支持出口转内销。巩固外贸传统优势，提高商品和服务贸易水平，加快培育竞争优势，提升茂名品牌的影响力和标准话语权，推动外贸竞争优势由价格为主向质量、技术、品牌为核心的综合优势转型。推进海铁联运，开拓中欧班列业务，探索利用广州大朗、东莞石龙中欧班列，促进我市品牌产品“走出去”。高质量参与并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推动茂名港与东盟国家建立国际航线。争取省丝路信用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支持我市出口贸易。优化进口结构，扩大先进技术和装备进口，支持改善民生的消费产品进口。加快培育贸易新业态，推动传统贸易数字转型，

推进建设中国（茂名）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高水平推进在粤西空港（茂名）经济区申建保税物流中心（B型），谋划博贺新港区综合保税区，打造粤西开放型经济新高地。积极推进粤西地区外贸协调发展，建立改善营商环境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的“3+2”（3市、2海关）协作机制，促进粤西地区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

优化外商投资环境。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制度，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营造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的法治环境。鼓励优质外商投资企业增资扩产，支持外商投资企业创新发展。加大外商投资促进力度，鼓励外资投向我市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特色产业、现代服务业，落实重大外资项目协调机制和服务机制，强化重大外资项目要素支持保障。探索建立贸易摩擦和纠纷综合应对机制，提升企业应对贸易纠纷能力。持续探索与相关国家（地区）建立招商引资常态化工作机制。落实省人才“优粤卡”政策，强化外商投资企业人才激励。

第五节 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落实省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相关政策，发挥“湾区带”联动优势，深入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加强经贸合作。积极促成东盟、大西南地区优势产业和创新型企业在总部落户我市。探索建立与欧美发达国家的长效合作机

制，支持本土企业通过联合投资、联合承揽项目等方式，参与建设境外产业园区、经贸合作区、生产基地、资源能源开发基地和研发中心，搭建海外人才和技术引进的平台，实现海外抱团发展。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与泰国东部经济走廊战略对接合作，支持优势外向型企业积极“走出去”，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积极参与国际联通大枢纽建设，加强茂名港口岸扩大开放工作，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港口群、北部湾港口群、海南港口合作，积极开拓国内外航线，探索共建物流仓储，实现航线和仓储资源共享。支持企业海外投资并购的投融资模式，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通过并购获得技术、品牌、市场和高端制造能力，促进“走出去”企业技术回流和返乡投资。

深化人文交流。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在教育、医疗、体育、旅游、文化、科技等领域的交流合作。重点支持广东石油化工学院与英国、乌克兰、斯洛文尼亚等国的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推动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与德国巴斯夫公司的产教融合交流合作。加强与茂名籍华侨华人的联谊交流。加快推进服务标准、市场规则、法律法规等制度规范与国际接轨，积极引入国际通行营商规则。

第六章 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经济社会 发展支撑能力

加快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加快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现代能源供应体系，提升基础设施整体效率、服务水平

和支撑能力，推动形成布局合理、绿色智能、衔接顺畅、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网络。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高质量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贯彻落实交通强国战略，提升综合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实施交通基础设施“12大工程”²⁴、综合服务“3大行动”²⁵，构建“4个支撑体系”²⁶，巩固粤西重要交通枢纽地位，全力打造“12312交通时空圈”²⁷。到2025年，基本建成安全可靠、外通内畅、绿色智能、服务优良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²⁴ 12大工程：轨道补短工程、高速成网工程、市县快连工程、环城绕越工程、县乡快达工程、瓶颈疏通工程、文旅融合工程、城区畅联工程、提质升级工程、枢纽完善工程、港口提升工程和管道升级工程。

²⁵ 3大行动：客运服务转型升级行动、现代物流高效发展行动和邮政快递城乡普惠行动。

²⁶ 4个支撑体系：高科技的智慧交通体系、高水平的绿色交通体系、高标准的平安交通体系和高效能的现代治理体系。

²⁷ “12312交通时空圈”：茂名市区至下辖市、区1小时通达，至粤港澳大湾区主要城市2小时左右通达，至周边省会城市3小时左右通达，至全球主要城市12小时左右通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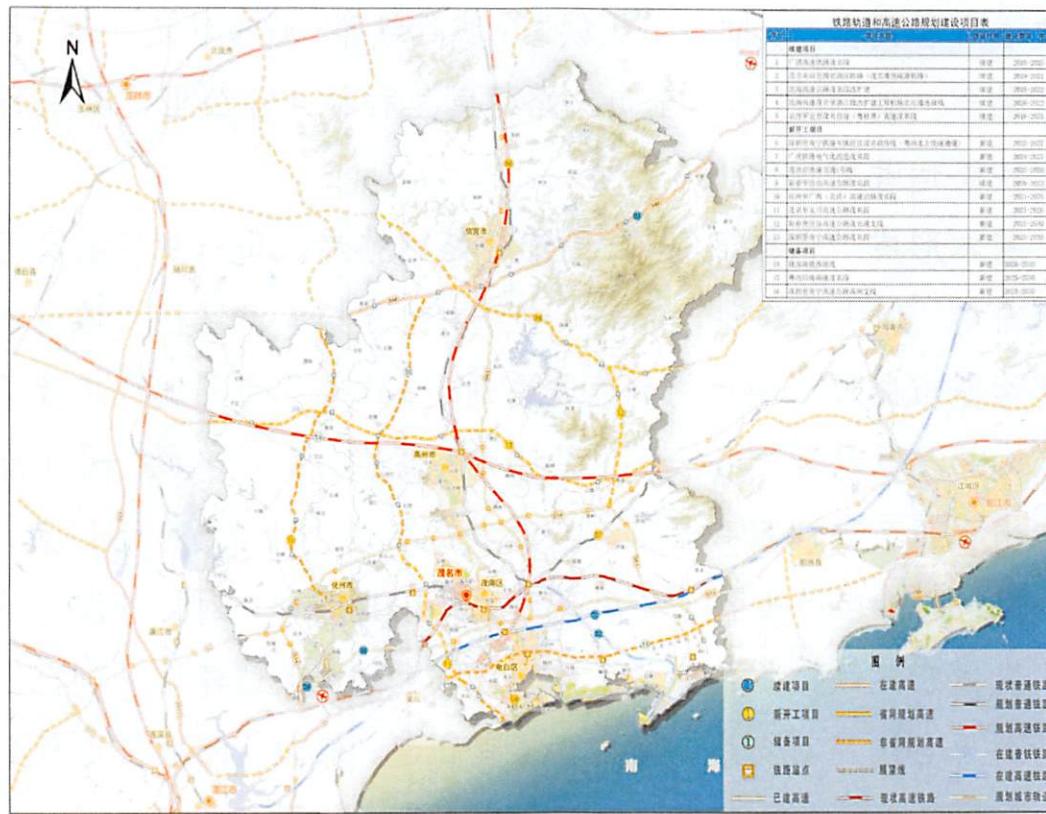


图2 茂名市“十四五”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示意图
(高速公路、铁路)

加快构建“五横两纵”²⁸铁路网。建成广湛高铁茂名段，实现我市高速铁路1.5小时直达广州、2小时直达深圳。建成运营茂名东站至博贺新港区铁路，谋划客运化改造。谋划推进深南高铁与广湛高铁茂名至岑溪连接线。积极争取广茂铁路电气化改造等项目。谋划黎湛铁路茂名段市域化改造，增强客运功能，形成茂名市中心与化州间的市域轨道快线，实现捷运化运行。规划茂湛阳城际，实现茂名、阳江、湛江及湛江机场的新的客运通道，

²⁸ “五横两纵”铁路网：“五横”指广湛高铁茂名段、深茂铁路茂名段、茂湛铁路茂名段、广茂铁路茂名段、黎湛铁路茂名段；“两纵”指洛湛铁路茂名段、茂名东站至博贺港区铁路。

方便沿海居民出行。推动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三网”融合。到2025年，全市铁路运营里程约435公里，其中高快速铁路运营里程约138公里。

基本形成“六横四纵”²⁹高速公路网格局。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网布局，加快构建我市北部、中部对接连接大湾区核心城市和北部湾城市群核心城市的高速联系通道，建成沈海高速改扩建茂名段、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茂名段。开工建设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及其茂名港支线、化州至北流高速公路。适时启动茂名至吴川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对接汕湛高速吴川支线东延线，加强与湛江市的互联互通，谋划建设深圳至南宁高速茂名段及其支线、容县至信宜高速、郁南至阳西高速茂名段。开展粤西沿海高速公路前期研究论证，拓展我市中心城区通往湛江吴川机场和湛江、阳江的通道。到2025年，全市高速公路总里程约595公里。到2035年，总体形成“六横五纵”高速公路网格局³⁰。

建设便捷畅通主干公路网。布局“两主五辅”³¹的市域综合

²⁹ “六横四纵”高速路网：“六横”指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深圳至南宁高速公路茂名段、汕湛高速、沈海高速、粤西沿海高速茂名段；“四纵”指包茂高速、茂名港高速—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茂名港支线、茂名至吴川高速茂名段—深圳至南宁高速公路茂名段高州支线、化州至广西（北流）高速—汕湛高速公路化州至吴川段。

³⁰ “六横五纵”高速路网：“六横”指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深圳至南宁高速茂名段、汕湛高速、沈海高速、粤西沿海高速茂名段；“五纵”指包茂高速、茂名港高速—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茂名港支线、茂名至吴川高速茂名段—深圳至南宁高速公路茂名段高州支线—玉林容县至茂名信宜高速、化州至广西（北流）高速—汕湛高速化州至吴川段、郁南至阳西高速茂名段。

³¹ “两主五辅”市域综合交通运输通道：“两主”指沿海发展轴通道、中央发展轴通道；“五辅”指化州南北通道、东组团—高州东—信宜通道、沙琅—北组团—化州通道、高州—化州北通道、信宜横向通道。

交通运输通道，形成“九纵九横五环多联”干线公路网体系³²和广覆盖的农村公路网，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构建“二环七横十二纵”³³的中心城区骨架路网。推进国省干线公路低标准路段（四级路）、“瓶颈”路段和拥堵路段升级改造。对茂名主城区国道G325进行改线。规划建设潘州大道北延线，新增高州市区与茂名主城区、电白城区快速干线通道，强化三大城区联系。完成电白、化州、高州、信宜城区国道路段改线，合理屏蔽过境交通。解决普通国省道城市出入口路段、城市过境路段瓶颈问题。高标准建设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加强国省道服务区建设。

打造区域性综合深水大港。优化港口功能布局，茂名港继续推进以水东港区为依托、博贺新港区为重点、吉达港区为重要组成的“一主两辅”³⁴总体发展格局。推进港口基础设施扩能升级，

³² “九纵九横五环多联”干线公路网：“九纵”指文楼（省界）至杨梅（吴川界）公路、播扬大贵（省界）至长岐公路、荷花（粤桂界）至水东湾公路、硃砂庙岗（省界）至笪桥（湛江界）、高州城区至水东湾、贵子贵龙（云浮界）至水东湾新城公路、平塘（罗定界）至水东湾新城公路、那霍上洒（市界）至博贺公路、茂名港大道及北延线；“九横”指古圣庙至荷花（粤桂界）公路、马贵马坑（市界）至宝圩（省界）公路、那霍至文楼山口公路、望夫（市界）至中垌（粤桂界）公路、沙琅至化州新安对门（市界）公路、马路镇至化州城区公路、东中组团联系的主要干线、东南组团第一快速干线、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五环”指茂名市区环线、水东湾环线、化州市区环线、高州市区环线、信宜市区环线。

³³ “二环七横十二纵”中心城区骨架路网：“二环”指北组团环线（复兴大道、省道S283、南环路、东环大道）、南组团环线（水东湾环线）；“七横”指复兴大道及其延长线、茂化快线—油城路—茂东快线、茂南大道及其延长线、市民大道及其延长线、国道G228改线、国道G228、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十二纵”指省道S283-西部快线及其延长线、西部快线及其延长线、红旗路—工业大道、中德大道—工业大道、茂高快线—茂名大道—南海大道、东环大道、潘州大道、包茂大道、旦林大道—环城东路、博珠大道、茂名港大道、吉港大道—吉达大道及其北延线。

³⁴ “一主两辅”：“一主”指博贺新港区，“两辅”分别指水东港区和吉达港区。

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巩固和改善港口发展的基础和条件。加快推进港口航道工程建设，提升各港区对外通航能力。到2025年，生产码头泊位达30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达22个。重点完善博贺新港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30万吨级航道、公共管廊、口岸设施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通用码头、LNG³⁵码头、散货码头、化工码头、油品码头等港口码头项目建设，打造石化产品交易平台，力争将博贺新港区打造成为上海原油期货交割库。争取设置博贺新港区综合保税区，加快完善港口贸易、物流、保税、信息服务等功能。优化水东港区功能，提升水东港既有码头能力，谋划游艇码头项目。加快推进吉达港区建设，推进防波堤、进港航道等工程建设。推动茂名港扩大开放，优化茂名口岸功能规划布局。争取吉达港区纳入对外开放国家一类开放口岸，加快茂名电子口岸建设。

专栏 15 茂名港各港区功能定位

水东港区：近期开展成品油、液体化工产品运输，适当开展散杂货运输和旅游客运等业务。远期结合城市南拓、水东湾新城建设及产业布局调整，水东港区煤炭、油品及液体化工等货物运输功能逐步向博贺新港区及吉达港区转移。

博贺新港区：主要承担原油、油气化工、煤炭、矿石、LNG等货类运输，引导能源电力、装备制造等临港产业布局，全面发展物流、信息、综合服务等现代服务功能，逐步发展成为粤西地区重要的规模化、综合性港区。

吉达港区：近中期结合临港产业布局加快启动开发，以服务石化产业为主，主要承担石油化工品运输，未来随着港区规模扩大及配套条件改善，逐步发展集装箱、散杂货运输。

³⁵ LNG：液化天然气。

打造高效便捷客货运枢纽。规划“两主四辅”的综合客运枢纽³⁶和“三主八辅”的综合货运枢纽³⁷布局，建成茂名综合客运枢纽。加快中心城区大运量公交系统建设，探索开展公铁联程运输服务。充分发挥我市粤西交通枢纽优势，集聚要素资源，搭建合作平台，重点加快茂名南站站城融合一体化建设，加快发展枢纽导向型经济，打造港（海港、空港和高铁站）—业（临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城（新城区）融合发展的典范。完善连接湛江吴川机场集疏运体系，推进城际轨道交通、机场高速、机场专线和直达快线等设施建设，规划建设城市候机楼。提升铁路货运枢纽物流服务能力，推动传统铁路货运场站向城市物流配送中心、现代物流园区转型发展。

构建可靠有利的交通支持体系。贯彻实施《广东省通用机场布局规划》，加快推进通用机场建设，满足以海洋资源开发、海事巡逻、海洋维权、海上搜救等为主的通航飞行需求。依托茂名石化产业基地，加大航油供应与储存能力，完善连接主要通用机场的航油保障网络。构建泛在融合的智慧交通体系，加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数字化系统建设，提高出行数字化服务能力，加快物流快递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智慧型港口”建设，加强交通数字化资源共享。构建集约低碳绿色交通体系，优化运输组织方

³⁶ “两主四辅”综合客运枢纽：“两主”指茂名综合客运枢纽和茂名南综合交通枢纽两个主要客运枢纽，“四辅”指化州、高州、信宜和滨海新区四个市域级客运枢纽。

³⁷ “三主八辅”综合货运枢纽：“三主”指茂名港、粤西空港物流园、茂名东物流中心；“八辅”指信宜三华李产业园农村电商仓储物流中心、信宜物流中心、高州物流中心、高州根子柏桥邮政农村电商供应链产业园、化州物流中心、茂名西物流中心、交投物流园、博贺渔港物流中心。

式，推广绿色出行方式，强化港口污染防治，加强道路运输扬尘污染防控，推进绿色公路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持续推动落实公交电动化目标任务，实现全市公交电动化率 100%。构建安全可靠的平安交通体系，建立健全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体系，完善安全预控体系，实现“两客一危一重”³⁸车辆实时监控覆盖率达到 100%。构建高效能的现代交通治理体系，深化交通体制机制改革、公路养护管理体制变革，加强道路领域综合整治，加强信用交通建设。

专栏 16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综合交通重点工程

- 1. 铁路网。**广湛高铁茂名段、茂名东站至博贺港区铁路、新建铁路茂名港铁路博贺新港区专用线工程、广茂铁路电气化改造茂名段、茂名市快速交通 1 号线。
- 2. 高速公路网。**沈海高速公路改扩建茂名段、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茂名段、中山至茂名高速阳春至信宜段及其茂名港支线、化州至北流高速、茂名至吴川高速公路茂名段、深圳至南宁高速茂名段。
- 3. 综合深水大港。**茂名港博贺新港区 30 万吨级原油码头及航道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利丰散货码头工程、茂名市长晟油脂工业有限公司万吨级通用码头扩建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昌利石化仓储基地码头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石化综合码头、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二港池 1# 及 2# 液体散货泊位工程、茂名港吉达港区防波堤一期工程、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进港航道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东区油品码头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东区化工码头工程、茂名港博贺新港区东区化工码头附属设施项目、茂名港务中心项目。
- 4. 主干公路网。**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二期）、省道 S283 线汕湛高速公路金塘出入口至公馆段改建工程、省道 S280 线改建工程（东环大道）、复兴大道延长线、茂南大道东延线、吉港大道、潘州大道北延线、包茂大道改扩建工程、港前大道、油城路与茂名大道交叉口改造工程、旦林大道、吉达大道北延线、西部快线延长线、海洋大道西延线、市民大道（四期）、市民大道西延线、科创路（二期）、潘州大道茂名东货场支线、包茂高速分界出口至茂高快线一级公路新建工程，国道 G325、G228 和 G207 穿城段改线工程。

³⁸ “两客一危一重”：“两客”指从事旅游的包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一危”指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的道路专用车辆，“一重”指重型货运车辆。

专栏 16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综合交通重点工程

5. **客运枢纽。** 茂名综合客运枢纽、茂名南站综合交通枢纽、电白区综合客运枢纽站、滨海新区长途汽车站、化州市综合客运交通枢纽、信宜客运中心。
6. **智慧交通平台。** 茂名市交通运输综合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平台（TOCC）、茂名市智能公交系统建设项目、茂名市交通运输源头超载超限综合治理监管平台、茂名市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监管平台、茂名市“两客一危一重”营运车辆智能视频监控平台、茂名市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测点。

第二节 提升能源保障支撑能力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安全、经济、清洁、智能、高效的现代化能源基础设施体系，提升能源保障支撑能力。

推动能源绿色转型。 淘汰退出全市落后产能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基本完成生物质锅炉专项整治。科学控制化石能源发展，合理控制煤炭、油品消费增量，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大力推动绿氢替代化石能源，推动绿色能源替代。科学发展清洁煤电利用，改造高耗煤电厂，谋划发展气电，实现绿能发电全覆盖，为电力供应提供保障。大力推进清洁能源利用，建设一批陆上风电、光伏、生物质及分布式燃气项目，提高清洁能源装机规模，推进清洁能源利用，稳妥推进乙醇汽油推广工作，推动能源结构转型。促进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

培育能源产业集群。 推动发展氢能产业，依托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推动港口物流、绿色石化、气体化工等集群化发展。依托氢燃料电池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培育千亿级高端新材料和氢能产业集群，扩展氢能应用场景，实现氢能全产业链布局。推动

构建智能电网，建设以储能为核心的多能互补能源体系，将风光水火储多能有效结合，发挥各类电源优势，提升新能源发电消纳能力，增加新能源应用比重，实现多种能源协同运行，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推动能源高效利用。培育废旧电池、电子废弃物等固体废弃物的回收利用产业，促进废旧能源载体梯次利用、循环再造。改造燃煤电厂提高燃煤效率，推进石化项目节能减排升级改造或产品结构优化，推动新能源汽车及船舶岸电的发展，推进太阳能、工业余热等可再生能源建筑等应用，实现工业、交通、建筑等领域节能。提高能源普惠服务水平，提升农村用能能效，加快农村能源清洁低碳发展。加强节能宣传，提升公众节能意识。

推进能源现代化治理。深入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持续推进能源管理法治建设，强化能源行业和市场监管，提高能源治理效能。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公开透明、平等开放、充分竞争的电力市场体系。深化油气体制改革，推动形成上游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销售市场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积极推进价格机制改革，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能源价格的机制。健全能源标准、统计和计量体系。

专栏 17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能源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茂名市电网建设工程、滨海新区绿色化工与氢能产业园区热电联供项目、茂名博贺电厂二期、粤西液化天然气接收站（LNG）项目、粤西天然气主干管网茂名-阳江段、茂名-云浮联络线，加氢加油示范一体站建设项目、加油站项目、加氢站项目，茂名北山岭原油商业储备基地工程（二期）、博贺新港至高新区长输管线项目、大唐电白望夫 5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广东化州良光镇 15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化州中垌 150MW 光

专栏 17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能源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伏复合发电项目。谋划茂名市保障电源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

第三节 完善水利水资源保障体系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城乡供水协调发展，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以实施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为契机，建立完善城乡协调、保障有力的水利水资源保障体系。以高州水库、罗坑水库为龙头，鉴江为依托，大力推进水旱灾害防御工程、引水蓄水工程、农村水利工程、水保生态工程、水资源配置工程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水生态安全。

补齐水利防灾减灾短板。实施水旱灾害防御工程，基本建成重点流域和区域较完善的综合防洪减灾体系，补齐水利防灾减灾突出短板。实施鉴江干流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病险水闸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海堤达标加固工程、水利防洪排涝工程、农村重点易涝区整治等工程，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及洪水风险管理，全面提高重大洪灾预警预报、快速反应、应急救援能力，保障防洪安全。

统筹城乡供水协调发展。全力支持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进一步优化全市水资源配置工程布局，与现有供水体系衔接，分阶段、分层次实施一批水资源配置工程，建立多元配置、全面覆盖、协调发展的供水体系，从根本上解决水资源问题。开

展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工程标准化改造，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通过引、蓄、联、补等手段，建立完善统一调度、合理配置、水系连通的全市水利“一张网”。以同质、同标、同服务为目标，推进农村供水改革，全面提升城乡供水一体化能力。

夯实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围绕农业高质高效，实施高州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和一批中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持续推进灌区泵站标准化现代化管理。围绕乡村宜居宜业，加快推进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建设，修复农村河湖功能，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落实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继续建设一批生态宜居美丽移民村。全方位提升农村水利支撑保障能力，实现水利发展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加大河湖管理保护力度。守住河湖管理界线，深入推进河长制湖长制，推动河湖面貌持续好转。严厉打击破坏河道资源行为，落实河道采砂管理责任制，推动水土保持工作向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相结合转变，基本建成水环境保护和河湖生态健康保障体系。高质量建设“九脉归一、五片共辉、湖湾点萃”的“鉴江画廊魅力蓝湾”³⁹茂名特色碧道 500 公里，营造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自然景观和休憩空间，建设生态活力滨水经济带。实现水生

³⁹ 鉴江画廊魅力蓝湾：是体现茂名滨江临海、山海并茂特色的全市碧道的统称。是《广东省万里碧道总体规划》中全省将重点建设的 10 条省级骨干特色碧道之一。鉴江画廊突出打造全市江河（包括但不限于鉴江流域干流及其支流）风光秀美的山水田园画廊；魅力蓝湾是利用茂名丰富和独特的滨海旅游资源，打造内湾外海、魅力独特的茂名海洋碧道。当前茂名已建成信宜锦江画廊碧道、高州根子荔乡水韵碧道等一批特色碧道。

态环境持续改善，水安全屏障更加牢固。

强化水利行业监管。依法治水护水管水，守住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强化水资源的刚性约束。坚持节水优先，统筹水资源的开发、利用、治理、配置、节约和保护。实施农业节水行动，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强化重点监控用水单位监督检查，严格节水目标责任制。加强水事执法。完善水利投融资体制。规范和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加强基层水利管理改革。积极推进智慧水利和信息化建设。

专栏 18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水利基础设施重点工作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茂名阳江分干线、高州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小东江乡村振兴精彩百里碧道、环水东湾—南海旅游岛外海内湾海洋碧道、茂南区碧道、化州市“鉴江画廊”绿色生态休闲碧道项目、信宜市西江画廊碧道、山水画廊碧道、鉴江干流治理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高州水库清淤、河角水库扩容、新建信宜石狗水库、高州竹兜垌水库扩容、茂名水系连通工程、大中型水闸重建工程、滨海新区供水工程、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城市供水改造、乡镇供水提质、饮用水源保护工程、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海堤达标加固工程。

第四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实施方案（2020-2022年）》，抢抓数字新基建发展制高点，加快建设新型信息基础设施，推动信息技术和传统基础设施融合，实现数字新基建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融合创新，培植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

加快部署 5G 网络建设。建立 5G 基站建设及其配套站址、机房、管道等统筹建设和开放共享机制，编制 5G 基站建设规划。整合各类杆塔资源，推进“一杆多用”智慧杆塔建设和改造。加强用电用地等资源要素保障，推动基站直供电改造，降低用电成本，开放公共建筑与物业资源。出台标准规范推进 5G 微基站、室内分布系统等 5G 配套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城市 5G 网络建设、实施镇街重点区域 5G 网络覆盖。到 2025 年，实现 5G 基站在密集市区面覆盖率 100%，边缘覆盖率 95%；市郊区面覆盖率 95%，边缘覆盖率 90%；农村面覆盖率 90%，边缘覆盖率 85%。高水平建成全光网城市，促进光纤宽带网络的优化升级，推进宽带演进到第五代技术（F5G），城乡实现千兆宽带网络的普遍覆盖，实现生产生活宽带网络全面光纤化。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

发展壮大工业互联网。加快推进工业企业内外网改造，扩展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打造高质量园区网络。深化 5G、大数据等技术在工业生产、流通、服务领域广泛应用，推进工业设备联网上云，逐步构建低延时、高可靠、广覆盖的网络基础设施，打造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工程。支持龙头企业打造一批面向垂直行业和细分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不断完善工业互联网公共基础平台、工业互联网安全监测与态势感知平台等公共平台，推进企业上云、上平台、上标识，构建我市特色工业生态体系。

大力推广建设物联网。深入推进窄带物联网（NB-IoT）部

署，实现全市全覆盖。支持开展智能停车场、智能仓储、多功能路灯杆、综合管理、电梯等新型物联网模块化建设，支持开展非接触式物联网设施改造和推广，推进电力、供水、交通运输、邮政等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实施中心城区路灯智能化改造，建成道路照明自动化监控管理系统，实现路灯“遥控、遥测、遥信、遥调、遥视”等智能控制。支持企业探索构建跨行业物联网运营和支撑公共平台，实施产业功能区物联网全覆盖工程，为产业功能区智慧设施、智能装备等稳定运行提供基础支撑，推动智慧园区建设。

统筹布局建设数据中心和算力基础设施。统筹全市需求，构建一批行业云平台和大数据平台，推进建设云数据中心，努力建设粤西地区数据集聚地。聚焦政务、通信、医疗、教育、工业、科技大数据，打造粤西大数据中心体系关键节点。

加快构建新能源充配网络体系。加快在公交站、医院等重点公共服务领域、园区景区等重点区域推进公（专）用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公交、出租、环卫物业等企业建设集中式充电站并对外提供充电服务。大力推进居民小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必须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排建设条件的要求。加快加氢站的规划和建设，编制加氢试点建设方案，满足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运营需求。大力推进全市充电运营监控平台共建共享，实现全市公用充电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大力开展传统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推动主干道、园区、停车

场等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提升改造，积极推进电力塔杆、通信基站、楼面抱杆、交通指示牌、监控杆、路灯杆等各类资源开放共享和数字化改造。加强在市政公用设施、城管执法车辆、环卫作业车辆、桥梁监测等领域的物联传感技术应用，合理设置智能摄像头、传感器、GPS 车辆管理系统等智能设备，加强收集数据分析，实现对市政设施运作情况的实时监控，及时识别安全隐患，提高城市管理效率，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大力推动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智能化建设，因地制宜设置改造环境感知、状态监测、信号传输、运行控制等智能设备，建设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系统，逐步实现实时监测、自动预警和智能处置。

全面开展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茂名主城区面向 5G 技术的物联网与智慧城市示范区建设，大力支持高新区、滨海新区、水东湾新城建设智慧园区、智慧小镇。以网络信息技术为支撑，加强智慧民生、智慧产业、智慧管理三大领域应用。着力推动 5G 技术与石化制造、危化监控、警务防控、教育、医疗、农业、旅游等重点领域深度融合。建设 5G+智能抄表、智慧照明、智慧社区、智慧能源等场景，推动安防摄像头、门禁系统等设施接入 5G 网络，实现智能互联。

专栏 19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新型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茂名移动 2021-2025 年 5G 建设项目、茂名联通 5G 建设、中国联通茂名 5G 大数据创新中心、中国电信茂名分公司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茂名铁塔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重大疫情 5G+智能防控体系、茂名市粤西国际容灾数据港。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以深化市场化改革为牵引，创新政府治理体系，加快建立现代财税制度，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和对微观经济活动的直接干预，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第一节 建设服务型有为政府

创新完善政府职能，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发展导向，对标先进地区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优化政府职责体系。推进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统筹利用行政管理资源，优化政府组织结构。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持续推进事业单位改革，优化经济功能区行政管理体制机制，巩固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简政放权向纵深发展，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从数量向提高质量转变。优化政府管理和服务，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行“双随机、一公开”⁴⁰监管常态化，推进“互联网+监管”。严格市场监管、安全监管、质量监管。推动“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以政务服务“一网

⁴⁰ 双随机、一公开：即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公开。

通办”、市域治理“一网统管”和市民生活“一码惠民”为着力点，充分利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提升数字化环境下政府决策科学化、政务服务便捷化、社会治理精细化水平，打造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的粤西桥头堡。围绕“二网一码”⁴¹体系化建设和改革需求，创新政府的业务流程架构和组织管理构架。推进广东省首席数据官制度试点工作。构建共享共治数据资源体系，有序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强化数据资源整合和安全保护。深化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省内通办”工作。到2025年，建成决策科学化、治理精细化、服务便捷化的数字政府。配合开展全省营商环境评价。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广使用茂名市商事主体全程电子化智能化申报平台，进一步压减企业开办时间。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工作，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的四种方式分类推进改革。便利企业注销登记，畅通企业主动退出渠道。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审批流程，强化工程审批系统应用全覆盖，健全审批管理体系，推进行政审批与技术审查相分离，推行项目土地带方案出让制度，推广承诺制信任审批和“容缺受理”。深入推进不动产登记改革，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开展“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大力缩减办理时限。持续深化推进跨境贸易通关便

⁴¹ 二网一码：指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市域治理“一网统管”、市民生活“一码惠民”。

利化改革，进一步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继续推进“两步申报”改革，推动落实“两段准入”试点改革，提高通关效率。进一步优化进出口税费管理。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人员出入境便利化水平。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对预算编制的宏观指导，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库管理，加快建立支出标准体系，加强预决算信息公开。推进“数字财政”建设。持续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县财政关系。改革完善市对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的转移支付政策，充分调动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积极性，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坚持节用裕民，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推动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提质增效，引导资金投向民生建设、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领域。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的统一部署，深化地方税收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调整完善地方税税制，积极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着力提升税收征管效能，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降低企业负担。健全税费征管体系，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继续推进征管方式转变，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管理。建立健全综合治税体系，完善涉税信息共享机制。

第二节 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实现产权有效激励、要素自由流动、价格反应灵活、竞争公平有序、企业优胜劣汰。

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聚焦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功能，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对处于充分竞争领域的国有经济，通过资本化、证券化等方式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提高国有资本收益。全面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激发国资国企发展动力，积极稳妥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盘活存量国有资本，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坚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增强民营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营造支持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制度环境，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平等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破除制约市场竞争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民营市场主体，支持民营企业在参与“双区”建设和“两新一重”⁴²建设中扩大有效投资。大力传承弘扬新时代“好心、务实、创新、共赢”茂商精神，加快建设更多的一流企业。

完善现代市场体系。以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为重点，继续深

⁴² 两新一重：即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

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推进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推动要素市场制度建设，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找准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五大要素市场的改革突破口，实现“放水养鱼”，激发投资活力。全面完善产权制度，依法保护国有资产产权、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民营经济产权、农村集体产权等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完善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加强产权激励。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加快转变国资监管机构职能和履职方式。深入推进农村土地改革，在全市推广高州、信宜等地农村“三变”改革⁴³试点经验。

第三节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充分发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优化营商环境的支撑作用，全面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建设，创新监管理念、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营造全市知信、守信、用信的良好环境。

完善信用建设长效机制。贯彻实施《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完善信用信息征集、发布、奖惩、应用等信用建设制度，提升信用建设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持续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监管信息公开公示。开展政务诚信监测治

⁴³ “三变”改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理，建立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强化司法公信建设，推进司法行政信息公开，加强司法活动监督，完善对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监督应用，推进司法执法执业人员信用建设。

推进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建设完善茂名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形成全市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评价、监督闭环体系。加强信用数据安全防护，深入开展信用数据治理，提高公共信用信息规范性、准确性、完整性。健全信用信息归集规范和资源目录，依托“数字政府”建设对政府部门、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掌握的信用信息“应归尽归”，丰富企业、事业单位、重点人群、社会组织等主体信用数据库。

强化行业领域信用监管。全面推进信用承诺和告知承诺制，归集信用承诺及其履约践诺情况信息，将承诺履行信息纳入信用记录。开展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加强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应用，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完善行业信用管理制度，加强行业信用监管。加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推进重点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完善信用信息异议和信用修复制度。培育和规范发展信用服务机构，促进信用服务业和信用市场发展。

支持信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依托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广泛实施“信易+”工程，积极拓展守信激励应用场景建设。健全中小企业信用档案，支持金融机构创新“信易贷”产品和服务，更好服务中小企业发展。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做好乡村振兴的信用服务。加强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企业、经

营者、行业从业人员诚信意识，促进诚信经营。

第八章 优化城市发展格局，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

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优化生产力空间布局，形成多中心、多层次、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结构，着重推进中心城区、县域城区扩容提质，提高县域副中心的内生发展动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茂名。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发挥各区（县级市）比较优势，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一主三副两轴、一屏一片一网络”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立足粤西区域发展布局，科学构建新型城镇体系。

优化生产力空间布局。优化资源要素配置与生产力空间布局，围绕“一主三副两轴”进行织补策略，主动适应并充分挖掘强化重点区域价值，加快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辖区经济布局，塑造产业经济地理，建设更高水平的沿海经济带和北部生态发展区的现代化协调发展体系。

高质量统筹发展三大空间格局。开展“三线”⁴⁴评估，加快“一张图”⁴⁵建设。统筹城镇空间，支持城市化地区高效集聚经

⁴⁴ “三线”：指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

⁴⁵ “一张图”：指以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数据为基础，建立全国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并以信息平台为底板，结合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逐步形成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济和人口、保护基本农田和生态空间，在全域统筹安排产业、用地、基础设施和公共中心等布局，重点明确市域城镇体系，确定主要城镇的职能、发展方向、人口和用地规模。加大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临港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等方面的空间保障。统筹农业空间，支持农产品主产区增强农业生产能力，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构建现代化农业格局，严格管控永久基本农田，优化布局耕地资源，引导乡村差异化发展。统筹生态空间，支持生态功能区把发展重点放到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上，建设和修复生态屏障及廊道，加强生物多样性和物种资源保护，鼓励生态功能区的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信宜市高质量建设“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全国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

统筹海洋空间开发保护利用。统筹全市海洋空间，构建海洋功能格局，严格管控海洋保护线，划定海洋“两空间一红线”。合理制定工业与城镇用海、旅游休闲娱乐区、特殊利用区等各类用海比例，有序推进海洋空间规划。加强对禁止类红线区和限制类红线区分类管控，健全海域海岛市县两级动态监管体系，加大自然岸线保有重视力度，保证大陆自然岸线、海岛自然岸线保有率。

专栏 20 “十四五”时期茂名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 “一主三副两轴”的生产力布局：“一主”包括茂南区、电白区和三个经济功能区，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推动要素流动、拓展战略纵深、壮大规模总量、强化辐射带动，做大做强主要核心区。“三副”由高州、化州、信宜三个产业发展强县组成，注重推动城市更新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两轴”是坚持把城市产业发展重点布局在南北中央发展轴和东西滨海发展轴这两条城市发展轴上。南北中央发展轴以茂名大道为主线，进一步拓展完善交通网络，强化周边产业平台和产业项目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由南往北错落布局有茂名石化港、电白的小良工业园和反哺工业园、茂名乙烯厂、茂名高新区、茂南的石化工业园、南方国际汽车产业园和中高高岭土产业园、高州的金山工业园和城东工业园以及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等重点园区。东西滨海发展轴沿城市绵长海岸线布局，从东到西依次是工业岸线（吉达港区）、港口岸线（莲头半岛段）、居住岸线（电城镇、博贺湾新城段）、渔业岸线（博贺渔港周边）、文旅康养岸线（博贺半岛段）、旅居岸线（环水东湾段）。

2. “一屏一片一网络”的国土空间保护新格局：保护以山地、河谷为核心形成北部生态屏障，强化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保护以化州、高州为核心形成的特色田园片区，强化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保护、修复、提升自然环境；保护以河流水系、生态廊道为核心形成的生态网络，强化重要河流水系和生态廊道的保护和建设。



图3 茂名市总体格局图

打造向海经济的产业主战场。滨海新区⁴⁶、高新区、水东湾新城三大经济功能区加快从“生力军”向“主力军”角色转变，全面推动港业城联动发展，辐射带动广东茂名滨海新区提质增效，引领全市打造沿海经济带上的新增长极。**滨海新区作为海洋经济发展的龙头**，瞄准现代化港口发展方向，加快建设临港产业园区，聚力绿色化工、氢能利用、港口物流、临港制造等临港产业以及海洋新兴产业集聚发展。**高新区作为产业发展和创新驱动的重要平台**，瞄准全国高新区百强目标，加快绿色化工研究院、绿色化工与新材料中试基地等创新资源集聚，不断深化拓展石化

⁴⁶ 滨海新区：此处的滨海新区仅指博贺镇、电城镇。

和氢能源产业链，积极发展新材料和高端精细化工领域优质项目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水东湾新城作为展示城市滨海风貌的主战场，以滨海旅游、医疗康养为主攻方向，突出绿色智慧发展特色，构建以滨海高端服务业为主体的特色产业体系，打造最具滨海风情、独具个性魅力的宜居宜业宜游生态智慧滨海新城。

推动县域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强县行动，推动县域产业发展提质，推动县域产业园区扩能增效，推进各类开发区改革创新，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分工，把县域打造成经济发展主战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主阵地，推动基础好、潜力大的区（县级市）迈入全国百强行列。茂南区做强做优石油化工、高岭土深加工、农副产品加工等主导产业，推进汽车与装备制造、现代服务业、健康、文化旅游成为新支柱产业，培育壮大智慧信息产业、安全应急与环保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化提升现代制造业、食品药品产业等传统产业。电白区以绿色建筑和文旅康养两大核心产业为抓手，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沉香和香精香料产业集群，推进发展临港产业和现代海洋渔业，巩固提升食品加工、石化后加工、现代轻工、电子电器等传统特色产业，培育壮大数字经济、生物医药等战略性产业，发展壮大现代服务业。信宜市强化农产品、矿产品深加工基础地位，着力发展生态环保、绿色矿业、装备制造、食品药品、旅游康养五大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培育大健康产业。高州市加快推进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着力打造农产品加工、轻工纺织、金属制品、医药与健康四大支柱

产业，培育发展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能源、大数据、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深化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优质高效发展现代服务业。化州市重点打造临空产业、特色现代农业、医药健康、文化旅游、矿产资源加工五大主导产业，推进金属制品、蚕丝加工、建筑业等特色产业发展，谋划新能源、新材料和数字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优质高效发展现代服务业。

专栏 21 “十四五”时期各区、县级市的发展定位和重点产业园

1. 发展定位:

茂南区：打造中国石化产业名城、粤西交通物流商贸中心、区域新兴产业基地、粤西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电白区：建设成为沿海经济带上的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湛茂都市圈的海洋经济发展高地、茂名市经济圈主要核心区、宜居宜业宜游的山海好心之城。

信宜市：建设现代生态城市，打造粤西绿色发展样板，努力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美丽信宜。

高州市：建设全国百强县、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健康促进县（市）、省文明城市、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城市、产城融合宜居宜业宜游宜养之城。

化州市：总体定位：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战略联动走廊支点，建设湛茂都市圈美丽江湾城市。功能定位：打造广东 RCEP 产业合作示范基地、湾区产业联动集聚基地、全省现代农业产业基地、粤西休闲文旅康养基地、示范性城乡融合发展基地。

2. 重点产业园:

茂南区：提升茂南石化工业园、茂南产业转移工业园、中科云粤西产业园、中高茂名高岭土产业园、南方国际汽车产业园，完善罗非鱼现代农业产业园。

电白区：提升电白产业转移工业园，加快建设建筑产业总部基地、绿色建筑产业园、小良工业园、波顿香精香料生产基地、六韬珠宝创意产业园、广东冠利达海洋产业园、对虾产业园、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电白园区、沙琅镇县域副中心产业园区，规划建设电子商务及农村物流产业园。

信宜市：提升信宜产业转移工业园，重点推进水口产业发展集聚区、池洞产业发展集聚区、信宜南药产业培育园、三华李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建设怀乡鸡现代农业产业园。

高州市：着力建设以高州产业转移工业园为核心的高端产业平台载体，加快金山、石鼓工业园一体化规划建设，加快推进城东工业园以及蒲康、长坡、石鼓、世华、义山工业园建设，建设完善荔枝、龙眼现代农业产业园，规划建设高新科技产业园、电子信息金属新材料产业园。

化州市：依托化州产业转移工业园，高标准规划建设粤西（茂名）空港经济区，优先推进

专栏 21 “十四五”时期各区、县级市的发展定位和重点产业园

粤西（茂名）空港经济区起步区（空港物流园与杨梅产业集聚区）规划建设，推动河西产业集聚区提质升级，加快官桥产业集聚区规划建设，加快合江丝绸特色产业园建设，提升发展化橘红、水产、蚕桑、南药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生猪优势产业园，谋划建设建筑产业园。

形成多中心、多层级、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结构。强化快速交通连接，打造湛茂都市圈城际快速交通网络；强化中心城区组团间快速干线建设，完善市域半小时生活圈；强化中心城区与县域城区连接，构建1小时经济圈和生活圈；以县域城区为中心，加强与县域副中心和各镇节点连接，着力形成“湛茂都市圈—茂名中心城区—县域城区—县域副中心”等多层次的网络型城市结构。

第二节 优化提升中心城区建设

按照“北优、中联、南拓、东进”空间拓展战略，推进中心城区构建“双中心四组团”⁴⁷组团式发展格局。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争取建成全国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市，中心城区首位度和承载力大幅提升。

北组团。提高城市品质，打造更多茂名地标性建筑、商务复合体，提升城市现代感、时尚感。科学布局片区功能，促进六个片区特色发展、有机融合。逐步建成茂名大道东片区，全面布局“一轴四圈八园”⁴⁸，构建“五横三纵”⁴⁹路网格局，将“好心

⁴⁷ “双中心四组团”：“双中心”是指将河东片区和共青河新城片区构建为南北两大城市中心，“四组团”为组成茂名市区主体的四大城市组团，分别是北组团、中组团、南组团和东组团。

⁴⁸ “一轴四圈八园”：以东粤路为城市生活主轴，两侧布置高标准住宅区和商业配套，串联四个十五分钟生活圈；八个小区分别规划一处休闲公园。

⁴⁹ “五横三纵”：“五横”是大园路、官山路、油城路、双山路、文才路；“三纵”是茂名大道、东粤路、东环路。

绿道”向东引入该片区并作为脉络，连通片区的公园、休闲带、开敞空间和公共服务设施，打造有情怀有温度的城市生活区。羊角片区建设铁路货运枢纽，东进拓展城市空间，打造展现城市魅力的好心之城东门户。站南片区大力发展都市经济、总部经济，打造茂名中央商务区。河东片区围绕打造文化融合示范区，成为展示茂名形象和好心精神的重要窗口。河西片区积极配合河西老工业城市搬迁改造，打造转型发展先行区。西城片区结合“一本两专”⁵⁰以及周边生态资源优势，打造科教创新先行区。进一步拓宽城市发展框架，优化路网结构，发展城市慢行系统。整体提升老旧小区环境，提升居民居住品质。推进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提升城市燃气供应能力和管理水平，改善城区水环境，完善城市排水系统。升级改造公共基础设施，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扩大停车泊位供给，提升市政设施完好度。促进园林绿化增量提质，构建市区公园体系，拓展提升“好心绿道”，打造绿色廊道综合体，营造绿色宜居空间。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加快补齐环卫设施短板，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综合整治市容秩序。加强城市风貌塑造，彰显“好心茂名”城市特色，提升以小东江为纽带的城市夜景。推进智慧城管工程，推动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加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力度，推动建立多元共治共管格局。

⁵⁰ “一本两专”：“一本”指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西城校区，“两专”指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专栏 2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中心城区北组团重点工作

- 1. 路网：**官山六路、官山七路、大园六路、大园七路、东粤路（大园路—文才路）、文才路（茂名大道—东粤路）、双山八路（茂名大道—东粤路）、天桥路南段（茂南大道至甲子大道段）、站前大道南段（茂南大道至甲子大道段）、甲子大道（茂名大道至工业大道段）、深茂路、吉祥路、东环大道、福地小区街坊路建设工程、西粤路下穿隧道两侧辅道工程、中心城区绿道系统规划和建设项目。
- 2. 公园：**建设站南公园、钟鼓公园、铁路文化公园、石化文化公园、儿童公园、吉祥公园（暂命名）、秀色公园（暂命名）、岭南公园（暂命名）、康梓公园（暂命名），提质升级露天矿生态公园。
- 3. 老旧小区改造：**茂名河西工业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道路沥青罩面升级改造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 4. 给排水及污水处理：**茂名市河西水厂取水口上移铺设封闭管道工程项目，官山七路至大园五路排水箱涵、文才路至茂南大道污水总管及提升泵站等河东片区排水（污）项目，钧明城、新中医院等站南片区排水（污）项目、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茂名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项目（第二部分二期扩建工程）。
- 5. 城市管理：**中心城区环卫、园林、市政管理市场化项目，智慧化城市建设项目。

中组团。紧紧抓住茂名承办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的良好机遇，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共青河新城片区，以幸福宜居的高品质生活为核心，形成“一核三心，绿廊穿城、轴线引领、六片聚合”的城市空间结构，集合市民服务、文旅生态、奥体运动、山水商务、科创文化和生态休闲等功能，加快建设城市主干道、中央公园、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构建“一城公园半城湖”的创新空间，构建“五横四纵”智慧城市，加快产城融合，着力打造生态之城、活力之城、未来之城。加快开发市民北片区（高铁新城），实施茂名南站站城融合一体化综合开发，打造茂名市滨海绿城交通枢纽中心门户、配套完善的高新产业服务中心、宜产宜居生态品质新城。完善市民南片区，坚持产城融合发展，打造高端商贸物流

中心、低碳绿色宜居区、健康乐活休闲区。优化南山片区建设，着力打造集食品加工、现代服务业和高端生态居住等多功能一体化的宜居宜业片区。

专栏 23 共青河新城规划定位

共青河新城功能定位为“生态之城、活力之城、未来之城”，规划空间结构为“一核三心，绿廊穿城，轴线引领，六片聚合”。

“一核三心”：“一核”指生态山水核心，“三心”指行政服务中心、文化艺术博览中心、奥体运动中心。

“绿廊穿城”：指以共青河及支流为脉、以生态屏水核心为绿心，多条蓝绿廊道枝状渗透，形成山水围组团、绿廊穿城的特色格局。

“轴线引领”：指串连行政服务中心、生态山水核心、奥体中心为空间序列主轴引领新城空间发展，以市民大道、大同路、荔园大道、曙光路、奥体大道为空间序列次轴联系各功能片区。

“六片聚合”：是指集合行政服务片区、文旅生态片区、奥体运动片区、山水商务片区、科创文化片区及生态休闲片区 6 个功能聚落，形成功能服务的总体城市聚落。

“五横四纵”智慧城市：“五横”指基础网络、云数据中心、城市数字平台、城市运营中心、城市智慧应用，构成主要建设内容；“四纵”指标准体系、运营体系、安全体系、运维体系，构成持续运营要素。

专栏 24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中心城区中组团重点工作

1. 路网：奥体大道、太和大道、好心大道、大德路、大同路、大中路、曙光路、市民大道西延线公路工程、茂名国家高新区创新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 公园：中央公园建设工程、市民公园升级改造、潘茂名纪念公园提质升级项目。

3. 公共服务设施：茂名市文化馆新馆、茂名市美术馆（陈金章美术馆）、茂名市博物馆新馆、茂名高新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茂名国家高新区七迳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茂名高新区七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雨水、污水）项目一期工程、茂名高新区官屋地村至七迳塘村连接线道路工程。

4. 综合体：茂名保利奥体大都汇（含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5. 智慧城市：共青河新城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南组团。持续优化“一带两环五廊五片”⁵¹的总体空间发展格局。水东湾新城建设美丽水东湾，积极推进片区综合开发，建

⁵¹ “一带两环五廊五片”：“一带”指滨海发展带，“两环”是指环湾交通环和滨水游憩环，“五廊”指水东湾城市公园放射出的五条绿色通廊，“五片”是指南海片区、高地片区、旦场片区、陈村片区和水东片区。

建设高品质、有活力、强归属的城市生活空间，擘画“一岛两湾三岸四产业五景区”发展蓝图，打造国际级滨海旅游度假目的地新标杆，建设循环低碳绿色的宜居滨海新城。水东片区以水东主城区为中心，重点推进广南片区、登步片区开发，沿海拓展城区框架。加快完善城市路网，提升道路景观，增添公园文化元素，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培育城市商圈，规划建设一批高品质夜间经济街区，继续打造滨海夜景风光带，提升城市内涵和品位，建设生态宜居滨海城区。

专栏 25 水东湾新城“一岛两湾三岸四产业五景区”核心区发展格局

一岛：即南海旅游岛。南海旅游岛位于南海片区，依托南海旅游岛综合开发项目，重点布局主题公园、主题酒店、文化创意、休闲康养、生态旅游、特色商业、特色民宿等特色旅游业态。

两湾：即水东湾和童子湾。重点整治水东湾、童子湾水质环境，积极引进知名旅游地产项目，带动两湾扩容提质。

三岸：即南海旅游岛南岸、西岸、北岸。以南海旅游岛为核心，基于三岸重要优质资源，形成三条发展主线，强化南岸滨海旅游度假功能、西岸休闲+商务功能、北岸旅游+商务功能。

四产业：即滨海旅游、医疗康养、教育科研、5G 物联网应用等四大特色产业。重点依托南海旅游岛打造滨海旅游产业集群，依托高地智慧城打造医疗康养、教育科研和 5G 物联网应用三大产业集群。

五景区：即“中国第一滩”景区、红树林景区、虎头山景区、晏镜岭景区和歌美海景区。重点完善滨海旅游服务设施，打造国家级滨海度假旅游目的地。

专栏 26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中心城区南组团重点工作

1. 水东湾新城：南海旅游岛综合开发项目、爱丁堡教育园、环水东湾碧道、环南海旅游岛碧道、南海旅游岛土地盘整收储项目、南海片区雨污管网工程、茂名水东湾禁养区生态综合修复项目、歌美海水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歌美海水体整治项目、茂名水东湾新城南海片区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水东湾“海陆空”自动驾驶基地、红树林未来城市体验区、水东湾新城数字化智能制造产业园、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二期）、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滨海校区二三四期。

2. 水东片区：电白区连接高铁站一级公路、电白区环市路东段（安乐至旦场）新建工程、茂名市电白区主城区环境整治工程、海滨大道(G325 国道-明湖商场段)改造工程、茂

专栏 26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中心城区南组团重点工作

名市电白区登步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茂名市电白区广南片区配套开发项目、茂名水东湾新城高地片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美丽宜居）。

东组团。形成“一城三港五区”⁵²融合发展战略布局，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善城市生活服务网点布局，搭建商贸发展平台，推进滨海岸线景观带建设，促进城市文化建设、城市管理与美丽城市建设紧密结合，初步建成具有吸引力的产城人融合发展的茂名新城市圈滨海新城。

专栏 27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中心城区东组团重点工作

茂名滨海新区东湾绿城棚户区改造项目、茂名滨海新区自来水村村通及管网升级改造工程、茂名滨海新区东部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华南师范大学附属茂名滨海学校、广东茂名滨海新区养老中心，谋划建设茂名滨海新区城市更新项目、博贺疏港铁路吉达支线工程、广东茂名滨海新区人民医院（拟按三甲标准建设）。

⁵²“一城三港五区”：“一城”指博贺湾新城，“三港”指博贺新港区、吉达港区、博贺渔港区，“五区”指博贺新港临港产业区、吉达临港产业区、海洋装备制造区、滨海旅游示范区和海洋产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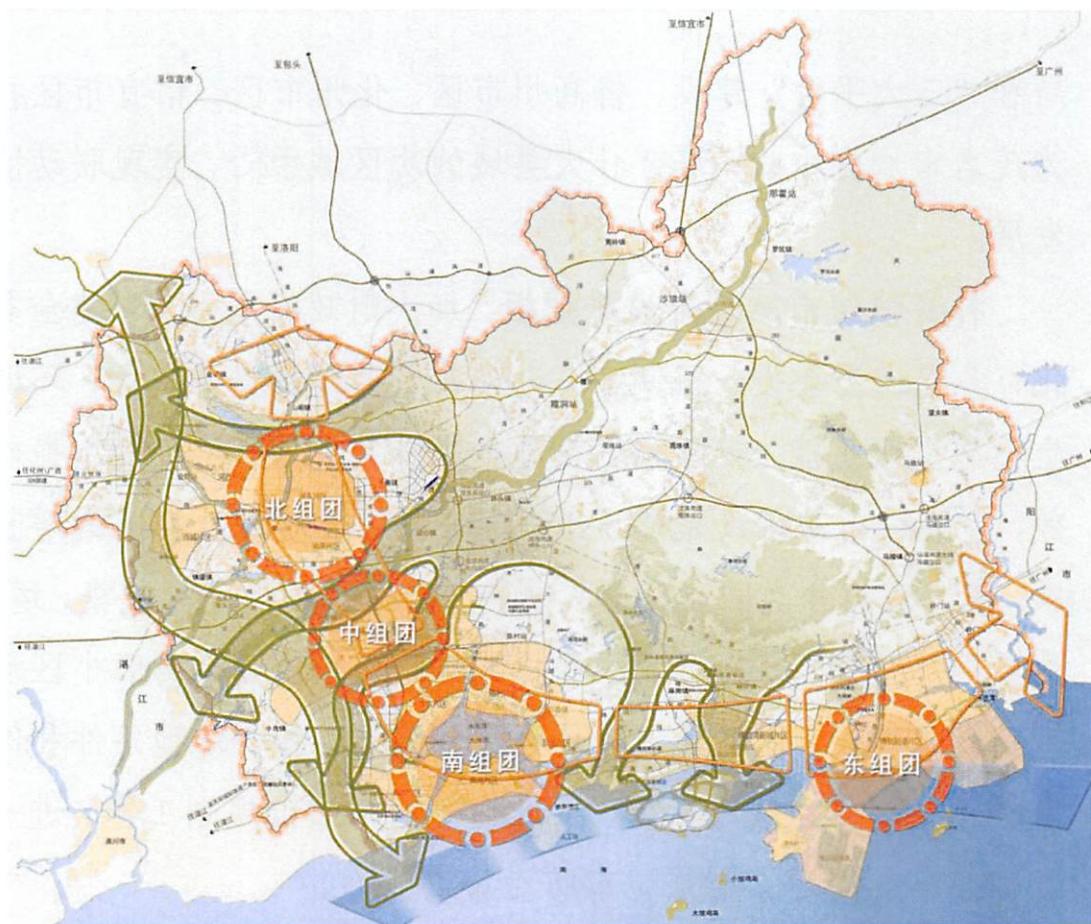


图4 茂名市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图

第三节 促进县域城区扩容提质

加强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合理确定建设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着力完善城市功能，不断提升城市形象和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绣”出城市新面貌。

全力提升县域城区综合功能。强化县域城区综合服务能力，提高县城规划建设、服务管理水平，提高综合承载能力、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电白区主动服务茂名中心城区“四组团”发展格局

局和“三大平台”建设，将高州市区、化州市区、信宜市区打造为茂名市域副中心，培育壮大县域的次区域中心，实现联动协调发展。

补齐城镇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健全多元化、多渠道资金投入机制，促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适应农民到县城就业安家的增长需求。完善垃圾分类回收配套设施，全力推进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置一体化建设。抓好无障碍设施建设。完善城市老旧小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规建市区大型停车场，结合场地条件和停车需求适当增建立体停车场，推进临时停车泊位规划工作，进一步缓解停车难问题。增强城市防涝排洪能力。

打造城市景观。通过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高水平管理，全面提升城市风貌和品质。进一步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建立高质量城市生态系统，强化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风貌。

专栏 28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县域城区发展格局指引

1. **电白区。**加快推进区域内水东湾城区、环高新区共青河新城片区、环博贺新港片区、沙琅县域副中心“一湾二环一中心”建设。
2. **信宜市。**实施东镇街道、池洞镇、丁堡镇融合发展战略，协同玉都新区、城西片区，增强集聚、辐射和带动能力。
3. **高州市。**实施主城区“东拓、南进、北延、西优”发展策略，加快城东片区开发建设，打造城南综合服务组团、城北生态游憩空间，适度向西发展；以潘州老城区为中心，加快建设城东片区、宝光片区、笔架南区、城南片区等城市新区。
4. **化州市。**“北拓南进”拉开城市发展框架，城东片区、下郭片区、城南片区、罗江片

专栏 28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县域城区发展格局指引

区“四片区并进”打造四大新城区。

第四节 提升县域副中心承载能力

县域副中心按照打造新型特色城镇的定位，完善城市功能，突显发展特色，打造成为县域新的发展极。

沙琅县域副中心。位于电白区，提升沙琅城市功能品质，提高辐射山区各镇的公共服务供给能力，推动龟鳖特色产业、南药产业、山地运动与康养旅游业有机融合，着力打造电白北部生态休闲康养旅游区、南药健康产业集聚区、精品特色小镇群、生态型城镇群。

钱排县域副中心。位于信宜市，重点壮大现代农业产业，深化“农工旅一体”发展，依托三华李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成全国知名的三华李之乡、广东省旅游避暑胜地、粤西客都森林小城和精品小城。

长坡县域副中心。位于高州市，加快长坡工业园建设，重点发展轻工纺织、文具玩具、电子电器、农产品深加工，依托文化生态旅游资源，建设历史文化古镇、生态旅游名镇、健康养生小镇。

合江县域副中心。位于化州市，立足化北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定位，全面铺开江北、城西、江东、江南“四区”建设，重点发展蚕桑、建材、商业、物流、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产业，将合江丝绸产业园打造成为粤西丝绸加工核心基地，建设成为绿色产

业示范镇、山水园林宜居城、化北经济集聚区。

第九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建设生态宜居精美农村、培养新时代精勤农民，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高水平打造乡村振兴“茂名样板”、示范性城乡融合发展基地。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紧紧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目标，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农业精细化转型，建设精益化的农业经营体系，在促进全面升级中培育精细农业。

大力发展战略兴村产业。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联动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体系。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提质扩面，实施产业兴村强镇行动，突出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推进农产品加工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改善提升农业设施装备水平。实施“老字号”农业品牌提升工程。拓展农村产业融合新空间，跨界配置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深度融合，培育壮大乡村民宿、农家客栈、休闲农业、康体养生等多种业态，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态势。构建农业产业开放合作新格局，推进与“双区”、北部湾城市群、湛茂都市圈农业合作，深化农业国际合作。

促进农业科技产业一体化发展。推进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华南农业大学茂名现代农业研究院、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茂名分院建设。加强荔枝保鲜等农业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带动提升全市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效率和应用水平。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打造有全球竞争力的国家（茂名）特色种业创新中心、世界最大的荔枝种质资源圃。开展粮食作物、特色蔬菜和荔枝、龙眼等岭南特色水果良种重大科研联合攻关，针对对虾、罗非鱼等重要水产养殖种类构建活体种质资源库，健全小耳花猪、信宜怀乡鸡等特色禽畜良种繁育体系，培育推广优良品种。加快农业技术推广和科技成果转化，促进农技推广与市场应用相结合，优化农技推广队伍，持续推进科技特派员工作。

第二节 建设生态宜居精美农村

坚持精美化塑造，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房管控，着力提升乡村风貌。加强乡村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在促进农村全面进步中展现特色精美农村风韵。

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区分不同类型的村庄实施整治。继续创建示范县、示范镇、示范村，以点带面促进全域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促进行政村（庄）建成美丽宜居村，支持有条件的村庄率先创建特色精品村。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建立健全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健全农村卫生保洁长效运营机制。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湖长制

管理，因地制宜，实现全市村庄雨污分流和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巩固农村“厕所革命”成果，推动农村公厕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化、运维市场化、监督社会化。

全面抓好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加快编制村庄规划，强化规划设计管控，尊重农民意愿，体现地域和农村特色，鼓励村民集中建房。严格落实“一户一宅”等宅基地管理规定。规范农村宅基地建房审批，加强农村建房全程监管。严格落实农房管控和风貌提升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打造一批风貌突出的示范村庄，引领带动全市乡村风貌提升。推进存量农房微改造和新建农房风貌塑造，打造具有茂名特色的乡村风貌带。深入推进“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全域实施“五美”专项行动⁵³。沿线连片建设美丽乡村，塑造节点景观，建设美丽驿站和风景长廊，推进建设茂名乡村振兴“精彩100里”示范带。因地制宜推进“四小园”建设。推广农房风貌管控提升贷款。到2025年底前，80%以上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

修复保护农村生态环境。加强农村生态保护，严格保护农村自然生态系统、山水林田湖草、重要水源涵养区、自然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优化农业产业布局，加强种养结合、种地养地结合、林下立体经营等生态循环农业建设，逐步建立起农业生产力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农业发展新格局。逐步修复农村生态环境，加强农业生态环境治理，修复农业生态和恢复生物多样性，

⁵³ “五美”专项行动：“美丽家园”“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园区”“美丽廊道”五大美丽行动。

提高田园生态系统内部关联性。健全生态保护长效机制，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将所有天然林纳入保护范围。落实农业功能区制度，巩固优化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农垦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

专栏 29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重点工作 和重点项目

1.重点工作：茂名市乡村振兴“精彩 100 里”示范带是茂名市委、市政府创造性打造乡村振兴“茂名样板”的重点工程。示范带以茂名主城区为起点，依托城区母亲河小东江河道向上下游延伸，西起青年湖，东至浮山岭，以碧道和四好农村路串联起众多乡村振兴示范景点，形成一条南北主轴（小东江）、一个城市核心（精彩广场）、两个主题环线（东部产业环和西部生态环）、三条特色连接线（东线碧道、南线碧道和西线四好农村路）以及 11 条主题支线的乡村振兴示范带，全线总长 208 公里，跨越茂南区和高州市，涉及 5 个街道 9 个乡镇 35 个行政村，规划辐射约 600 平方公里近 285 万群众。2021 年 5 月完成先行段（北马湖湿地公园至高州市根子镇桥头村）建设，2022 年 5 月前完成南线碧道和西线四好农村路建设，2023 年全面投入运营。

2.重点项目：茂名市乡村振兴示范带“精彩 100 里”（先行段）建设项目、茂名市乡村振兴示范带“精彩 100 里”根子河根子镇段碧道（二期）工程、茂名市乡村振兴示范带“精彩 100 里”鸡公河分界镇段碧道工程、茂名市农房管控风貌提升建设项目、信宜市乡村人居环境扩容提质工程、高州市农房管控风貌提升建设项目、盈威农业有限公司东岸镇乡村振兴建设项目、“南粤古道 橘香万里”广东乡村旅游精品示范带项目、茂名高新区七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雨水、污水）项目一期工程、茂名水东湾新城沙院片区乡村振兴项目、茂名水东湾新城高地片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美丽宜居）。

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以党建引领的乡村治理体系，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核心作用，继续大力实施基层党组织“头雁”工程。巩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成果，打造一批党建联盟和党建联合体。培育一支爱农村、懂农业、支撑引领乡村振兴发展

的人才队伍。健全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体系，拓展村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平台，充分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推动法治乡村建设，规范民主选举、基层行政执法行为，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农村法律服务供给，实现全市“民主法治村”创建全覆盖。突出村规民约的观念引导和行为约束作用，强化思想道德教化作用。完善农村公共事务管理服务，建立农村公共服务平台，构建综合指挥体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乡村便民服务体系，全面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完善党务、村务、财务“三公开”制度，推广村级事务“阳光公开”监管平台。加强基层治理能力条件建设。建立健全乡村公共安全监管体系和风险评估制度，实现“平安村（自然村）”创建全覆盖。

第三节 培育新时代精勤农民

注重精勤化培育，提高农民素养、能力和精神风貌，高质量推进农民创新创业，展现“好心茂名”精勤农民的精神面貌，培养造就新型农民队伍。不断完善农民收入长效增长机制，全面提升农民收入水平。

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推动农民全面发展，建立健全职业农民培养制度，统筹现代青年农场主、林场主、村干部和返乡创业致富“领头雁”培养计划，完善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实施农业职业教育培训计划，创新农业农村职业教育培养模式，支持院校与企业、乡村开展联合招生办学，建立院校与政府、行业、企业协同培训机制。实施“乡村工匠”“农村电商”工程。全面发展农

村科普教育，充分发挥手机“新农具”科普效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在全市开展农民技能培训。推进乡村科普设施融合建设，将科普设施纳入农村综合服务设施、基层综合性文化中心等建设，加强农村社区科普服务能力。

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提升农村社会文明程度，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为载体，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大精神动力。倡导传统美德和诚信道德规范，提升乡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巩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加强农村群众性思想政治工作，培育农民卫生文明生活方式。深化农民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多形式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传承创新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好传统农业耕作“土技术”，推进乡村记忆工程，繁荣乡村“土文化”，大力弘扬“好心文化”。增加农村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丰富乡村文化生活，支持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化活动。

全面提升农民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经营性收入，充分挖掘农业农村内部增收潜力，建立农产品优质优价正向激励机制，推动农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提升农民工工资性收入，拓宽农民就业渠道，统筹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就地就近创业就业，加强农村劳动力资源与企业用工需求对接，健全农民工输出输入地劳务对接机制，鼓励外出农民返乡创业，加强农民就业创业服务，健全农民权益保障制度，激发农村创业创新活力。增加农民财产性

收入，盘活农村各类资源，鼓励将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以股份或份额形式量化到本集体成员。加大涉农补贴力度。健全农村信贷担保机制，完善农业保险制度。

第四节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进城乡资源要素市场、产业发展、规划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一体化发展，强化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进一步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全面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保障，推动各级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全面落实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财政支持、农业科技支持、耕地保护补偿、生态补偿、农业补贴、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等政策。完善以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基础的农业保险保障体系，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提高农业保险的深度和密度。加强土地要素保障，涉农县级市（区）安排不少于10%的用地指标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需求。

统筹城乡资源一体化配置。统筹城镇和乡村规划、建设和发展，全面提高农村生产生活生态建设水平。不断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和平等交换，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推进城乡综合配套改革，建立并规范城乡统一的要素市场，推进人才、资金、土地、知识、技术、信息等要素在城乡间双向自由流动。

完善城乡人才流动保障体系，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户籍制度改革。推动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完善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不断扩大居住证附加的公共服务范围并提高服务标准和便捷度。探索农民就地城镇化机制。引导各类人才投入农业农村建设。统筹优化城乡发展用地供给，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加快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建立农业农村发展建设用地、农业设施用地保障机制。推进电白区七迳镇、化州市官桥镇广东省城乡融合发展试点建设。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的中心镇、特色镇、专业镇。

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以县域为整体，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统筹布局和共建共享，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强化农村交通物流设施建设，持续创建和巩固好“四好农村路”和村内道路建设，完善县镇村三级物流网络。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统筹推进县镇村集中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提升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数字乡村建设，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

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全面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完善城乡客运服务体系。推动县域内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依法保障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加强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健全县镇村三级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完善城乡统一的社

会保障和医疗保险制度。加快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均衡配置城乡公共文化资源。

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农村承包土地“三权分置”的有效组织形式、经营方式和发展路径，探索通过股份合作制经营等方式，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土地。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的政策。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改革，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全面推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经验，鼓励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推进农垦社企分开改革，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统筹纳入乡村振兴战略，重点做好工作力量、组织保障、规划实施、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方面的有机结合，做到“一盘棋”、一体化推进。实施新一轮“万企帮万村”行动，健全防止返贫监测机制和帮扶机制。推动特色产业持续发展，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市内扶贫资金投入在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逐步转移到乡村振兴上来，加大对乡村短板弱项的治理力度。实施“强镇兴村”工程，推动帮扶重点由现有的驻村向驻镇扶村转变。

进一步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继续弘扬老区精神，按照高

质量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的要求，完善政策支撑体系，加快推进重点开发区域现代化建设，推动生态发展延伸区因地制宜绿色发展，提升老区内生发展动力。全面巩固拓展老区脱贫攻坚成果，加快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提高对内对外开放合作水平，增强红色文化影响力，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切实保障重大建设项目和重点民生项目建设用地，加快推进水田垦造和农村拆旧复垦。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老区振兴发展。建立健全老区人才工作机制。加强老区与中心城市、城市群合作。谋划推进与广西相邻的边界县级市发展。

第十章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快建设美丽茂名

牢固树立和坚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着力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生活方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加快建设美丽茂名。

第一节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严格应用“三线一单”⁵⁴编制成果，

⁵⁴ “三线一单”：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健全自然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构建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全面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建立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体系，依法实行生态空间区域准入、用途转用许可制度。完善资源环境价格机制，健全土地、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强化环境保护、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管理，推进排污权等市场化交易。加快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持续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⁵⁵，落实领导干部任期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构建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环境监管制度体系。依法公开环境治理信息，创新环境治理全民参与监督体系，健全完善乡镇（街道）网格化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完善环境保护责任考核体系，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及问责制度。创新生态环境监管模式，提高监管信息化水平。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推进监测数据资源全面整合共享。

第二节 全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建成全域国家森林城市群，基本构建起覆盖全域、城乡一体

⁵⁵ 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党政同责”是指在环境保护工作方面党委、政府负有共同的责任；“一岗双责”是指领导干部既要对所在岗位承担的业务工作负责，又要对本岗位职责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做到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

的绿美宜居宜业生态空间，使茂名成为“生态、绿色、美丽、文明、和谐、幸福”的中国南方最美丽的滨海国家森林城市。

高品质推进森林城市建设。全面总结推广国家森林城市创建经验，高效实施《广东省茂名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7—2030年）》。构建“一核两网五廊、三区四屏多点”⁵⁶的茂名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布局。加大精品样板工程建设力度，建设以中心城区为起点，东、西、北走向三条百里生态碧道，打造蓝色旅游经济带和高品质近郊休闲康养场所。大力提升城区绿化水平，建设生态停车场，加快老旧小区绿化改造，示范推广屋顶绿化、立体绿化等新技术，丰富城区绿化模式。广泛开展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宣传。强力推进信宜市、高州市、化州市县级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

专栏 30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全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重点

森林城市生态体系建设	1. 环城森林生态屏障建设。利用中心城区周围环城、环组团快速路沿线两侧各建环城林带 200 公顷，具体环城快速路包括北组团西出口茂化快线、北出口茂高快线、东出口茂东快线和与中组团、南组团联系的西部快线、茂名大道、工业大道等。
	2. 环城片林。规划建设环城片林 100 公顷。
	3. 城区绿地系统建设。城市增绿 600 公顷。
	4. 公园绿地建设。公园绿地建设 228 公顷。

⁵⁶ “一核两网五廊、三区四屏多点”：一核，指茂名市中心城区，作为茂名国家森林城市建设的核心。两网，指道路林网与水系林网，构筑茂名森林城市森林生态网络。五廊，指浮山岭山地生态绿廊、西部森林生态绿廊、袂花江生态农业绿廊、东部山地（鹤凰嶂——石壁岭）生态绿廊和沿海生态绿廊。三区，指将茂名市中心城区以外的区域划分为东北部山地森林水源涵养区、中西部丘陵台地生态林业利用与水土保持区、南部沿海生态保护与恢复区。四屏，指依托茂名的特色生态资源，在茂名市森林城市建设过程中，构筑环城生态屏障、山地森林生态屏障、经果林生态屏障、海洋生态屏障等四个生态屏障。多点，指茂名辖区的各类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呈点状分布的生态建设地带。

专栏 30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全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建设重点

	5. 绿道建设。 新增绿道建设 30 公里。
创建县级国家森林城市	<p>1. 建设森林城镇。重点开展乡村的公共休闲绿地、乡村道路、河道（沟渠）绿化、房前屋后绿化、庭院绿化、村庄绿化带、风水林兼顾村庄周边山地绿化的建设。建设森林城镇 2 个：信宜市洪冠镇和滨海新区电城镇。</p> <p>2. 乡村绿化美化示范点。突出村庄环境提升、农民创业增收、农村文化挖掘和产业优化等重点建设内容，注重保护、突出特色，注重保护和挖掘村庄的历史遗迹、民俗习惯、古树名木等相关元素。新增乡村绿化美化面积 135 公顷，其中：茂南区 12 公顷、电白区 36 公顷、信宜市 22 公顷、高州市 35 公顷、化州市 30 公顷。</p> <p>3. 森林人家。茂名市森林人家建设应以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为载体，以良好的森林生态环境和有游憩价值的景观、景点为依托，开展富有各区（县级市）地方特色的森林人家旅游活动，以农户为经营主体，为城市游客提供价廉物美的吃、住、游、娱、购等旅游服务。发展 40 户森林人家。其中：茂南区 3 户、电白区 3 户、信宜市 13 户、高州市 13 户、化州市 8 户。</p>
城市森林生态系统修复与提升工程	<p>1. 自然保护区建设。对现有的各级自然保护区进行提质，同时，新建 70 个自然保护点。其中：茂南区 10 个、电白区 15 个、信宜市 15 个、高州市 15 个、化州市 15 个。</p> <p>2. 森林公园建设。按照国家和省林业主管部门要求做好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工作。</p> <p>3. 湿地生态系统重点保护与利用建设。提质 4 个湿地公园，重点开展红树林自然保护区和湿地公园整合优化、提质工程和高州水库湿地公园提质工程。</p> <p>4. 沿海基干林带修复。在海边宜林滩涂上种植红树林、在临海一线沙（泥）岸上种植木麻黄林带，在林带内侧种植抗风性较强的绿化树种，如种植高山榕、小叶榕、夹竹桃、黄槿等抗风性较强的景观树种，并一直向内陆延伸形成沿海防护林体系。到 2025 年，新建基干林带面积 30 公顷（电白区）、林带修复面积 50 公顷（电白区）、人工造林面积 30 公顷（电白区）、封山育林面积 100 公顷（电白区）。</p>
生态文化基地（平台）体系构建	<p>建设生态文化宣教场馆设施。重点包括了冼夫人文化主要宣教平台、石油科普教育基地、广东云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广东茂名森林公园（市级森林博物馆）、茂名市小良水土保持试验推广站（茂名珍稀植物园）等生态文化宣教平台建设。规划期内新建区级森林博物馆 1 个、森林科普馆 1 个、生态文化长廊和森林文化广场各 7 个、湿地文化广场 3 个。</p>

不断提高森林生态惠民能力。规划构建“一核四珠、二屏三

区”⁵⁷林业发展布局。以杉木、马尾松、荔枝、龙眼、橡胶等乔木林产业为重点，提升特色经济林产业基地建设规模和质量。推进食用林产品标准化生产。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积极发展森林文化、森林生态旅游、森林康养、“互联网+”等林业产业新业态，积极培育林业专业合作社、家庭林场、森林人家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打造知名森林生态旅游品牌和精品旅游线路。实施国有林场改革提质增效工程。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落实市县镇村四级林长制，完善森林资源管理机制。配合实施“绿美广东”大行动。加强森林资源信息管理。实施林地生态保护线管理，严格林地用途管制。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制度。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加大古树名木保护力度。加强森林防火。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第三节 加大环境污染防治力度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升城乡环境治理能力，到2025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得到显著增强，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深度融合的绿色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以臭氧污染防治为核心，推动城市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加快产业结构升级，持续推进工业源污染防治，深化重点行业工业锅炉治理和管控，逐步淘汰退出全市落后

⁵⁷ “一核四珠、二屏三区”：“一核”，指茂南区城区，“四珠”包括电白区、信宜市、高州市、化州市城区，“二屏”，指东北部自然山地生态屏障、东南部沿海生态屏障；“三区”，指西北部工业用材林区、中部商品经济林区、东西两端林药产业发展区。

产能企业。推进含 VOCs 产品源头替代工程、能源清洁化替代工程、车船和油品清洁化工程，推广使用纯电动汽车（含氢燃料电池汽车）。继续加强移动源、扬尘源、焚烧源污染治理。加大成品油联动监管力度。加快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高焚烧处理比例。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控制制度，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碳排放达峰。

巩固提升水环境治理成效。加强中小河流治理，推进碧道工程建设，全面改善水环境。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严格饮用水水源地和高州水库等入库总氮控制，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强化重点流域干支流、上下游协同治理，深入推进工业、城镇、农业农村、港口船舶“四源共治”，继续落实黑臭水体长制久清。进一步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厂和配套管网建设，提升管网覆盖率及污水收集率，实行城市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到 2025 年，茂名市城区（县城）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规模 11.4 万吨/日。优化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加快促进水生态恢复，实施鉴江生态保护修复。争取“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纳入国家试点。

全面保障土壤环境安全。强化耕地土壤保护，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加强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合土壤污染防治状况严格用地准入。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预防，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加强废弃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严控区域新增土壤污染。加快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加强地下水环境保护，防范地下水污染风险。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推进固体废物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提升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能力，推动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推进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统筹各类固体废物处置设施的共建共享。推动建立集中处置为主、分散处置为辅的医疗废物处置模式，充分考虑突发疫情情况下医疗废物的应急处置。建立重金属污染物固定源排放制度，实施皮革、电镀等涉重金属重点行业整治提升。强化核与辐射安全监管。

提升乡村环境治理能力。打好现代农业绿色发展七大攻坚战。深入实施农村污染治理攻坚行动计划，积极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黑臭水体治理、生活垃圾治理，着力解决养殖业污染。结合开展城乡清洁工程、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突出抓好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实现行政村环境整治全覆盖。全域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着力打造山清水秀、天蓝地绿、村美人和的美丽乡村。

专栏 31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生态环保重点工程

- 1. 现代农业绿色发展七大攻坚战：**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发展生态健康养殖、持续推进化肥减量增效、持续推进农药减量增效、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深入实施农膜回收行动、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
- 2. 生态环保基础设施项目：**茂名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升级改造项目、茂名市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博贺洲千年水道生态修复项目、高州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村级水质净化设施建设工程一期、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二期项目（高州广建实施项目）、高州市库区六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高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化州市水质净化处理设施全市整体打包 PPP 项目、茂南区污水垃圾处理提质工程、电白主城区污水管网整体改造工程。

第四节 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以碳达峰为牵引，完善促进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政策制度，促

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产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动绿色产业集聚，培育发展氢能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绿色建材与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生态农业。促进源头减量、清洁生产、资源循环、末端治理，推动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健全绿色低碳产品和服务的标准体系。推进产业绿色升级，推广绿色工艺技术、装备和产品，推进化工、建材、轻工、矿产资源加工等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实施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行动⁵⁸，推动石化、水泥等重点行业提标改造。推进创建绿色产品、绿色工厂，实施园区循环化改造。进一步完善固废危废处置链条，不断提升固废危废处置的安全化、产业化、集约化水平。推动资源集约循环利用，优化能源、水资源、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按要求开展能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设节水型社会。推动土地资源合理配置和集约高效利用，加大“三旧”改造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推进信宜市创建“无废城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推动我市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编制工作。努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推动企业积极参与碳交易。积极开展光伏发电和林业碳普惠工作。推进国土绿化行动，持续增加生态系统碳汇。倡导绿色价值观，形成简约适度、绿色

⁵⁸ 企业清洁生产审核：2016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联合印发实施修订后的《清洁生产审核办法》。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指企业按照一定程序，对生产和服务过程进行调查和诊断，找出能耗高、物耗高、污染重的原因，提出减少有毒有害物料的使用、产生，降低能耗、物耗以及废物产生的方案，进而选定技术可行、经济合算及符合环境保护的清洁生产方案的过程。

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推动生态文化产业发展，创作更多生态文化产品，弘扬生态文化。将环境保护、绿色发展等内容纳入教育、培训、考核等体系，培育环境资源友好理念与习惯。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推进“碳中和”新乡村建设。倡导绿色消费，反对过度包装，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推行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落实政府绿色采购制度。

第五节 强力实施海洋综合治理

全力推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编制《茂名市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努力实现“水清、岸绿、滩净、湾美、物丰”的美丽茂名海洋家园。

加强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和管控。严格落实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优化海洋空间功能布局，划定海洋生态红线。节约集约利用岸线资源，加强岸线分类管控，促进岸线生态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科学推进集中集约用海，严格控制新增围填海行为。以水东湾为重点打造海岸带保护与利用综合示范区。深入推进涉海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进海洋资源市场化配置。

加强海洋综合治理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海防基础设施和“智慧海防”建设、海洋基础调查、环境保护、资源养护、海洋综合执法及海洋军民融合。加强海洋观测预报，推动海洋观测中心建设，保障和加强海洋灾害预警预报工作，健全海上搜救体系。开

展水东港区、博贺港区等航道海事监管，加大非法养殖、捕捞碍航行为执法力度。提升海洋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对海洋环境敏感区、陆源入海排污和临海重大项目、重点海域生态环境监视监测，完善海洋灾害、海上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制机制。

加强海洋资源环境保护。以解决海洋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为导向，不断强化海洋生态空间保护。全面建立实施“湾长制”，落实海湾环境整治责任。陆海统筹推进近岸海域污染治理，持续开展陆源入海污染源清理整顿，加强海上污染综合整治，推行重点海域排污总量控制制度，加大海岸线整治修复力度，不断改善海水水质。

第十一章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文化强市

坚定文化自信，推进文化强市建设，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创新，加快文化产业发展，打造特色文化品牌，进一步提升文化软实力，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建设成为容得下“肉身”又放得下“灵魂”的城市。

第一节 推进精神文明提质升级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精神文明建设，提升公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促进全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弘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加强公益广告刊播和设施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园林景观建设、文化墙绘制作等，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

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建立理论宣讲、教育、文化、科技科普、健身体育“5+N”服务平台，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明实践活动。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融合。构建现代文化传播体系，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优化市县两级媒体布局结构，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全面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巩固壮大主流舆论，加强对青年一代的思想政治工作，提升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水平。

加强新时期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树立价值导向，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广泛学习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最美人物等先进模范。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大力弘扬新时代茂名奋斗精神，形成好心文化理念体系。积极推动城市建设和提升城市温度，以“好心”精神不断浸润城市灵魂。实施文明创建工程，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进一步深化基层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科学规范做好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评选表彰。扎实开展精神文明创建“九大行动”⁵⁹。加强文明行为立法。重点抓好一批历史价值高、

⁵⁹精神文明创建“九大行动”：指茂名市出租汽车文明服务拓展行动、高速公路沿线环境优化行动、餐饮行业文明诚信服务行动、农贸市场综合治理行动、文明村镇创建提质行动、乡村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提升行动、基层

社会影响较大、有一定基础的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和开发利用，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创作更多红色文艺精品，讲好红色故事，让红色基因薪火相传。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强化青年主流网络舆论阵地。加强新闻出版阵地监管，坚持“扫黄打非”。加强地方志工作。

擦亮“好心茂名”文化品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推动好心文化传承创新。弘扬“好心茂名”城市精神，深化“我们的城市，我们的茂名”城市理念。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卫生城市、森林城市、好心平安茂名创建成果，推动好心文化融入城市建设发展，强化“好心绿道”的运营维护和后续开发，适当发展餐饮、娱乐、文创等产业，完善绿道管理、服务、协调机制，打造好心文化特色浓厚的茂名绿道。秉承“滨海绿城好心茂名”国家森林城市建设理念，持续开展大地植绿、心中播绿、全民享绿行动，将森林城市建设作为打造“好心茂名”城市品牌的抓手之一，逐渐把好心文化打造为我市文化的重要标志和文化 IP（知识产权）。把核心价值观建设和冼夫人文化有机结合起来，大力宣传弘扬冼夫人“唯用一好心”精神，增强公众的认同感、获得感和归属感，彰显茂名本土文化自信，不断提高城市形象和美誉度，弘扬茂名之“名”，讲好茂名故事，增强城市认同感和凝聚力。加快好心题材重点文化项目建设。将好心文化的爱国爱民内

公共文化服务提升行动、传承弘扬好家教好家风行动、网络文明促进行动。

涵与“人民至上”理念结合起来，为全市发展凝聚磅礴力量。

第二节 构建现代特色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夯实公共文化设施基础，丰富公共文化活动内容，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打造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惠及全市人民的标准化、均等化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推动茂名市文化馆新馆、博物馆新馆、美术馆等重大文化设施建设。依托冼夫人影视文化城，建设俚人文化博物馆，满足市民对高质量文化消费的需求。规划建设“潘茂名中医药文化博物馆”。创新文化服务方式，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持续完善市县镇村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加大公共文化设施普惠力度，推进基层文化站、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提档升级，实现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以及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效能提升。推进建设“好心书吧”。拓展延伸流动图书馆、流动博物馆、流动演出网络，面向基层开展公共文化流动服务。提升完善市级工人文化宫。深入实施“智慧广电”工程。推进乡镇影院建设，推进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升级。优化特殊群体基本文化权益。鼓励社会力量投入公共文化服务，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改革创新，逐步形成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文化建设体制。配合开展国家版本工程茂名项目建设。加强档案工作。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加强文化艺术原创能力建设，积极推动文化艺术创新，重点推动电视剧《冼夫人传奇》、音乐剧《冼夫

人》、动漫连续剧《好心宝宝之冼夫人》、图书《冼夫人志》《茂名历史文化发展丛书》、李卡烈士革命题材大型音乐剧、南路革命题材粤剧等一大批茂名特色文艺精品创作，扶持培育一批优秀文艺院团和文艺创作人才队伍，加强青年文化人才培养，努力创建全省文艺精品创作繁荣区。着力打造高凉古郡、大唐荔乡等区域文化名片。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继续办好荔枝及龙眼文化节、冼夫人文化周、文化大使选拔赛、“唱响茂名”广场文化活动、“好心茂名”系列活动（含新年音乐会）、“红荔飘香”精品文艺活动、“高凉曲韵”戏曲进校园进农村“双进”、茂名城市艺术季、冼夫人文化海外行、全民健身徒步节。踊跃参加广东省公益剧院联盟（院线），推进精品驻场演出。开展全民阅读系列活动，办好“南国书香节”茂名专场。配合省实施“美术走基层”活动。

第三节 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优化升级

实施“9+N”发展方略，以9大文化产业⁶⁰+N个重点文化项目为抓手，引领我市文化产业发展方向，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强化产业品牌效应，提升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市场化水平，增强文化产业实力，彰显“山海并茂、好心闻名”的城市魅力。

**加快培育和构建文化产业体系。推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大力
发展数字出版、设计服务、游戏电竞等文化创意产业。结合茂**

⁶⁰ 九大文化产业包括：创意文化产业、影视文化产业、旅游文化产业、冼潘文化产业、特色文化产业、传统岭南文化产业、出版印刷广告产业、文艺演出产业、展会文化产业。

名丰富的历史文化题材，拍摄、制作一批优秀电影、电视剧、动漫等影视作品，打响茂名影视文化品牌。深度开发冼潘文化产业。深入挖掘我市“山海互补”自然资源优势及红色文化资源底蕴，大力发展战略文化旅游产业。进一步发展冼夫人文化、潘茂名文化、石油文化、荔枝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等特色文化产业。支持演出团体整合创新，加强内外文艺演出交流，繁荣演出文化市场。并将演出文化、年例文化及木偶戏、飘色、跳花棚、人龙舞等传统岭南文化活动融入现代文化旅游活动中。发展出版印刷广告产业，鼓励印刷企业、广告企业以技术革新推动产业发展，引进国内知名出版社来茂开办分社，激发书刊销售市场活力。繁荣展会文化产业，打造南药文化产业综合体，举办南药文化博览会，组织茂名特色文化、旅游文化等产品参加市内外文化展会，组织举办国内外城际文化旅游交流会，提升展会经济效益。

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创新。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做大做强文化市场主体，培育一批文化骨干企业，打造文化龙头企业，推动文艺院团、影视媒体等改革振兴、提质增效。以茂名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为载体，整合全市文化、传媒、旅游等资源，打造市级国有文化产业运营和投融资平台。引导文化产业个体经营者向企业化管理转型，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文化企业。配合建设覆盖全省的国有出版物发行网络、广播电视台传输网络。发展文化知识产权，增强文化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改革创新，鼓励社会力量投入公共文化服务

和文化产业领域，形成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文化建设体制，创新文化服务方式，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支持主流新闻单位体制机制改革，推动主流舆论占领新兴传播阵地。

推动文化创新和融合发展。实施文化创新战略，加大文化产业研发投入力度，提升文化产业科技含量，支持文化新业态、新技术的探索和发展，推动我市创新文化产业的融合发展。实施文化融合战略，以文化“+旅游”“+体育”“+康养”“+农业”“+科技”等形式推动文化产业的融合发展，纵向拉长、横向拉宽产业链。

专栏 3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文化产业发展重点项目

- 1. 洗夫人影视文化城。**突出魏晋南北朝特色与南越风格，搭建完善洗夫人军营、码头、俚寨、海南寨、府衙等系列实景，成为全国拍摄魏晋南北朝等古装题材影视剧的重要场地。建设俚人文化博物馆。
- 2. 石油工业文旅融合示范区。**以露天矿博物馆为历史教育区，以乙烯厂区为现实亲历区，打造石油工业文旅综合示范区，充分展示茂名石油文化的内涵。
- 3. 城市文化会客厅。**持续升级 1959·南越文创街文化功能，打造集传统岭南文创产品的孵化与包装、儿童艺术培训、科创文化产品体验、特色美食文化体验为一体的城市文化会客厅。
- 4. 茂名影剧院新院。**在茂名影剧院旧址建设新茂名影剧院，进一步完善城市文化功能。
- 5. 潘茂名文化园区。**整合全市潘茂名文化资源，结合化橘红文化、沉香文化等形成独具特色的南药文化，打造集加工、展示、销售为一体的南药文化产业综合体，举办南药文化博览会。
- 6. 乡村文化艺术产业园。**以建设茂南牙象大地艺术公园等乡村振兴产业园为基础，打造全国摄影基地、全国绘画基地，健全民宿、餐饮、游乐、购物等配套设施，打造乡村文化艺术产业园。
- 7. 茂名文化产业创业园。**整合市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市区红豆街与人民南路交汇处的物业，连片打造建设茂名文化产业创业园，引入科技创客、动漫教育、艺术培训、艺术创作、文化会展、电影经营等业态，构筑茂名主城区文化新高地。
- 8. 茂名市博物馆新馆。**按国家一级博物馆的标准建设，力争建设成为区域性中心城市设施一流的博物馆和标志性建筑。
- 9. 茂名市美术馆（陈金章美术馆）。**建设 I 类公共美术馆，主要功能区包括：展出、保存、修复加工、研究、观众活动等部分和管理用房。

专栏 32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文化产业发展重点项目

10. 茂名市文化馆新馆。主要功能区包括：市民培训区、艺术创作区、市民活动区、演艺区、展览区、办公后勤区、娱乐广场区等。

第四节 保护传承地方特色文化

进一步保护和传承地方特色文化遗产，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增强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凝聚力、感染力，建设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名城。

加强文物保护、活化和利用。加强文物保护工程管理，推进文物保护数字化建设。抓好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隋谯国夫人冼氏墓和高州宝光塔的保护和活化利用。进一步推动我市文物遗迹申报国家、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致力开放高州市安良堡梁氏大宅、茂南区云门祠、信宜市文明门、大洪国王宫和起凤书院。打造高州冼太历史文化游、信宜窦州古城之旅、电白滨海俚越历史文化游等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的文化历史游径。创建冼夫人文化生态保护区。争创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建立健全城乡建设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完成历史文化街区划定。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完善非遗保护体系。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和代表性传承人体系。进一步擦亮冼夫人文化和潘茂名文化两大核心文化名片，整合带动荔枝文化、驿道文化、年例文化、俚人文化、宗祠文化、海丝文化等非遗文化资源的保护开发。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传播手段和途径，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普及教育。

传承发展红色文化。落实《广东省革命遗址保护条例》，配

合省开展革命文物资源普查，出版《茂名市革命遗址大通览》。加强红色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加快推进我市革命老区红色旅游发展，创建“红色旅游”品牌。加强南路革命题材文艺精品创作。开展红色文化主题宣传活动。

第十二章 提升教育综合实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加快建设高质量的教育现代化。到2025年，全民受教育程度显著提升，教育综合实力、整体竞争力达到省内平均水平。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引导学生树立坚定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不断提高学生思想品质和道德情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德育为先。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立德铸魂育人。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教育、以改革开放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和“好心茂名”精神，深化“中国梦”主题宣传教育。增强德育工作时代性、针对性、实效性，构建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

体系。推进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提高将德育转化为学生日常生活和社会实践的效力。

强化综合素质。提升智育水平，突出学生主体地位，注重保护学生好奇心、想象力、求知欲，激发学习兴趣和创新意识，提高学习和认知能力。注重学生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保证体育活动时间和心理健康教育时间，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增强美育熏陶，加强艺术实践活动，探索建设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学校，建设一批县级以上中小学艺术教育特色学校。加强劳动和实践育人，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加强国防教育和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升青少年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

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扎实推动青少年深入学习宣传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结合新时期青少年心理特点，针对性、创造性地设计学校法治教育课程，开展校园普法活动，创建一批省、市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立健全校园法治教育长效机制，全面建设平安校园。

第二节 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构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化、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化、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多样化、职业教育品牌化、高等教育普及化的教育高质量发展格局。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巩固提升学前教育“5080”攻坚工程，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鼓励支持街

道、村集体、国有企事业单位、高校等举办公办幼儿园，严格落实城镇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并规范使用，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普惠优质幼儿园，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强化课程建设与质量管理。建立幼儿体质健康监测机制。所有区、县级市均达到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标准。逐步探索建立托幼服务一体化新模式，鼓励有学位空余的幼儿园依据相关标准开设托幼班。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县级政府管理义务教育主体责任，高质量办好义务教育学校。加大城镇学校新建改扩建力度，改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条件，增加寄宿制学位供给，着力破解“乡村弱”和“城镇挤”问题，强化优质学校带动作用，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推动县域内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强化控辍保学，到2025年，全市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7.5%。大力实施素质教育，推动社团活动多样化，鼓励学校开展启发式、探究式、参与式、合作式等教学。推动信宜市、高州市建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完善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就近就便入学政策。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残疾儿童、留守儿童和随迁子女关爱与精准帮扶工作。

推动普通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多样化发展。积极发展特色高中，引进优质公办、民办高中学校，加强县域高中建设，丰富普通高中类型，形成布局合理、质量优良、各具特色的普通高中教育格局。加强茂名市高考五校联盟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薄弱普

通高中办学水平提升和特色学校建设。实施高中教学质量评价。按照高考综合改革需要，深化课程教学管理改革。加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推进力度。到 2025 年，98%以上普通高中形成鲜明的办学特色，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 96.8%以上。

促进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扩充特殊教育资源，完善特殊教育布局和体系。进一步加强非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发展。健全以普通学校随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送教上门和远程教育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系，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健全特殊教育专业支撑体系，配齐配足特殊教育教研员，抓好特殊教育教师培训培养工作。鼓励为残疾儿童提供早期康复教育服务。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

深化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推进职业教育学校布局调整与资源整合，加强品牌建设，积极增加优质职业教育学位。推进中职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各具特色高水平发展，加强中高职贯通专业建设，做强做优全市中职学校，推动中学、中职学校和高职院校教育协调发展。推动茂名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建设成为一所以培养高技能人才为主的高等职业学院。建立纵向衔接、产教融合、育训并重的现代职业教育产业人才培养培训新体系，对接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和特色产业，重点建设产业发展急需的专业，培养一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加快培养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

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加快补齐办学条件短板，深化高校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高等教育内涵发展水平，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建设。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推动学科专业与区域产业需求精准对接。重点布局建设与化工、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低碳、医药护理、数字经济、新材料、海洋经济、现代工程技术、精准农业等产业相关的学科专业，加大对农林等基础产业以及基层医疗、教育相关学科专业发展和人才培养扶持力度。支持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重点支持其特色学科建设。推进高校科学研究与创新服务能力建设，提升优质人力资源、现代工程技术供给能力。加强基础学科建设，推进教育学科基础研究发展。加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工程创新训练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建设，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提升国内外交流合作能力。

第三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强化教育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深化产教融合，充分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生机活力。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系统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社会评价机制。全面落实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实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技工院校招生制度改革。完善进城务工人员、港澳台人员随迁子女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的政策措施。

推进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支持各类民办学校规范办学、特色发展、品牌提升。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创新机制。发挥中小学校在课后服务中的主渠道作用，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过重课外负担。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创新发展。

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依托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实行与省内本科院校联合专本同读培养教师模式，建设一批省级特色师范专业和教师教育学科品牌。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适时完善幼儿园和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员编制标准，增加并调控市县两级中小学教职员编制资源配置，探索高校员额制（人员总量）管理模式，全面落实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健全教师工资保障长效机制，改善乡村教师待遇，加强民办学校骨干教师培训力度。补齐薄弱地区教师短板，教师编制、职称评聘、优质教师教育资源向乡村倾斜。建立健全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人才培养体系。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

深化产教融合。建立健全产教融合办学机制，高质量推行校企合作办学模式，大力推行“教学工厂+现代学徒制”、订单培养等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支持规模以上企业与本科学校、职业院校共同组建校企合作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建设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行业、企业，重点建设一批区域综合性高水平产教融合实

训基地。

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扩大社区教育、老年教育供给和非学历继续教育规模，办好老年大学，深化开放大学转型发展，推动职业院校落实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的法定职责。不断完善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网络体系，加强覆盖城乡的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推动继续教育与职业教育、普通高等教育等多种教育类型的沟通衔接。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等高技能人才培养，开展面向社会的职业技能培训等，为公民开拓更多的学习途径。

专栏 33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一、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

1. 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到 2025 年，常住人口较多的行政村建有独立幼儿园，建成 10 个市级幼儿园科学保教示范项目，稳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工作，力争全市各区、县级市 100% 达到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标评估标准。

2.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到 2025 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 97.5% 以上，1-2 个县（市、区）建成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市、区）。

3. 推动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引进广东实验中学附属茂名中学等优质公办、民办高中学校，到 2025 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6.8%，培育 10 个市级特色示范高中。

二、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行动计划

1. 加快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到 2025 年，全市职业学校新建工程项目 16 个，中高职学校在校生总规模达到 14.5 万人。推动建设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省级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

2.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设 5 个左右骨干企业与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共同组建的校企合作职业教育集团、产教融合联盟。建设一批区域综合性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三、高等教育内涵建设

1. 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支持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特色优势学科、重大科研平台、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争取进入广东省“高水平大学重点学科建设高校”。

2. “补短板强特色”计划。持续改善高校办学条件，加强特色发展，加强师范院校建设和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建设，推进建设 10 个左右市级示范性教师教育实践基地。

四、继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建设 5 个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推广一批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建设一批社区教育示范基地、社区教育创新区，遴选一批终身学习品牌项目和终身学习之星。

专栏 33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教育现代化重点工程

五、推进教育信息化创新工程

到 2022 年，建成 10 个信息化中心学校（智慧校园）示范校，建设 10 所开展与教学同步直播录播的市级优质示范学校。

六、推进落实民办学校规范达标和品牌提升计划

设立民办学校品牌建设专项工程。遴选一批民办品牌幼儿园、学校和一批品牌学科、专业、课程。

七、创新教育结对帮扶机制

深化县域内各学段学校结对帮扶；推动师范院校、师范专业、教育研究机构与各区、县级市结对帮扶；强化地级市区域内校际结对帮扶，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八、技工院校建设发展“强基培优”计划

建设高水平技师学院和技工学校（含高级技工学校），到 2025 年，全市技师学院达到 1 所、高级技工学校达到 3 所、优质技工学校达到 4 所。加大投入和政策支持，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和标准化建设，扶持技工院校开展校区新、改扩建和实习实训设施设备、场所等基础能力建设，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打造品牌专业。

第十三章 全力打造卫生强市，全面建设健康茂名

全力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全面实施健康茂名行动，提高医疗卫生与健康服务水平，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健康茂名建设取得突破进展，居民健康素质明显改善。

第一节 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坚持问题导向，加快补齐城乡公共卫生服务短板，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妇幼保健服务工作，持续完善以妇幼保健机构为核心、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以大

型综合医院为支撑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的妇幼健康服务网络。实施母婴安全和健康儿童行动计划，继续加快全面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和“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加强艾滋病、结核病、乙肝等重点疾病防治。加大对农村地区重大传染病的防控力度，降低因病致贫返贫风险。强化重点疾病防控体系建设，完善政府主导的慢性病综合防控协调机制，持续推进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巩固地方病防治成效。完善市县（区）两级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提升精神卫生专业机构和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机构服务能力，加大严重精神障碍救治救助力度。完善心理健康服务网络，推进社会心理服务平台和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职业病防治体系，培育鼓励综合性医疗机构、临床医院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技术服务，推动职业病专科医院规范化建设。健全职业病监测网络，加强对强尘毒噪等重点职业病危害⁶¹、重点行业职业病防治的专项监测及风险评估。健全化解医疗纠纷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

加强区域医疗资源建设。优化全市医疗卫生资源布局，推动形成各类卫生资源公共协作格局，发展预防、医疗、康复、护理相协调的健康服务体系。实施高水平医院建设，推进“登峰计划”，提升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争取建成粤西区域性完善的高水平医疗中心，辐射带动茂名及周边地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大力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不断完善医疗服

⁶¹强尘毒噪等重点职业病危害：指粉尘浓度高、有毒有害气体浓度高、噪声强度大的职业病危害。

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医疗补短板工作。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按要求实施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百县”工程。采取“一县一策”，支持各县域人民医院做优做强，提高县域内住院率。加大社会办医力度，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健全血液供应保障机制。

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推进“组团式”紧密型帮扶工作，积极开展茂名市人民医院与电城中心卫生院、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与高州市人民医院、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与化州市人民医院紧密型帮扶，对电白区人民医院继续争取省级医院对口帮扶，全面带动提升县级公立医院的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组建1-3个由县级公立医院牵头，若干家其他县级医院、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站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为成员单位的县域医共体。落实分级诊疗、基层首诊制度，完善医共体内部、医共体之间和县域向外转诊管理规范，建立双向转诊通道和转诊平台，形成以人为本的闭环服务链。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县域医共体为家庭医生签约居民开通上下转诊绿色通道。

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规范医疗服务价格管理，优化医保异地结算服务。完善医疗保险制度，全面建成覆盖全民、依法参加的基本医疗保险体系，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分类保障，待遇与缴费挂钩，基金分别建账、分账核算。促进基本医疗保险与大病保险、医疗救治互补衔接。改

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合理调整个人账户计入方式。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统筹做好门诊特定病种和普通门诊保障。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参保率稳定在98%以上，巩固和稳定职工和居民住院报销比例，适当提升重点参保群体的保障水平。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调动商业健康保险机构的积极性，满足不同收入群体的差异化医疗保障需求。

第二节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全面提升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水平、防控和救治能力，织密防护网、筑牢筑实隔离墙，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制度。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指挥体系。设置常态化公共卫生应急指挥部，进一步明确指挥部常设成员单位及部门职责，健全联防联控运行规则，明确政府和部门指挥响应标准，加强卫生健康部门与应急管理等部门协同联动、紧密结合。建立健全全市重大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会商研判制度。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及主要通关口岸合作，深化北部湾城市合作组织成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工作协作机制。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完善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突发化学中毒等各类专项预案并建立预案评估与定期修订制度，逐步建立起覆盖全市的卫生应急预案体系网络。

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

监测体系。整合医疗卫生机构、疾控机构、慢性病防治机构、职业病防治机构等监测预警系统，建立公共卫生监测预警大平台和应用系统，建立覆盖全人群的传染病综合监测系统和预警响应机制。持续推进计划免疫规范化门诊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网络建设。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高标准建设市疾控中心，推进县（区）级疾控机构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疾控机构、医疗机构生物安全防护二级实验室建设。提升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能力。加强分级、分层、分流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建设，完善市县镇三级应急医疗救治体系。营造社会急救环境，提升院前急救能力。加强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加强三级综合医院传染科（可转换病区）建设，强化基层医疗机构规范化发热门诊（诊室）建设。确保每个县（区）具备 1-2 家可应对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任务的医疗机构。健全平战结合卫生应急工作机制。推进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建设。依托茂名市人民医院，建设粤西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规范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加强心理危机干预。

第三节 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坚持中西医并重，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强市。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快推进中医药服务高地建设，全面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以信息化支撑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打造“三名工程”（名医、名科、名院），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作用，发挥中医药在疫病治疗中的独特优势，促进中西医

结合，积极推进中医特色康复与康养服务。以中医类医院为主体，综合医院、专科医院等其他类别医院中医药科室为骨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为基础，社会办医疗机构为补充，建立以健康为中心、防治结合的县镇村三级整合型中医药服务新体系。

统筹推进中医药产业发展。大力发展中药种植业，推进中药产业标准化建设，做大中药生产流通产业，推动中药研发创新，打造中医药康养产业。着力打造“潘茂名”中医药文化品牌，支持与中医类院校合作建设中医药对外交流与技术培训基地，合作开展中医药培训与科研协作。支持举办中医药健康产业博览会，搭建中医药产业交流平台。积极探索将互联网技术与中医健康服务相结合，将生物工程技术与中医传统的保健、医疗技术相结合，推动“智慧中医”建设和中医药服务模式创新。

加强中医药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采取多渠道、多层次共同筹集配套经费支持国家重点专科和省级重点专科项目建设，突出中医药特色与优势，带动特色学科、弱势学科、新兴学科的建设与提升，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和发展。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引进，全面提升基层中医药人才水平。实施“潘茂名”中医人才计划，遴选一批茂名中医青年骨干，跟班在茂的省名中医及市名中医学习，培养后备人才。开展订单定向培养中医学大学生项目，培养基层中医药人才。完善中医药人才培养、选育政策措施，全面实施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岐黄工程），推

动开展名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以及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研修工作，持续做好中医全科医生培训工作，完善“名中医”评选制度。进一步完善中医药“师承”人才培养模式，促进院校教育和师承教育相结合，强化中医药师承标准化建设。

第四节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落实预防为主，加强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坚定不移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落地见效、惠及人民群众。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综合改革。继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统筹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聚力“三医”联动，深化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健全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构建药品供应保障体系，推动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制度改革，理顺医疗服务价格关系，完善公立医院补偿和运行机制。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积极实施医院党建“四有”工程。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县镇村三级医疗卫生网络建设，全面建成县级公立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大力推进中心卫生院升级建设、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与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分级诊疗制度，形成茂名经验。建立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疾病防控机制，推进慢性病防治管融合发展。完善以重大疫情防控为重点的公共卫生服务体制机制，补齐公共卫生服务

建设短板。

专栏 34 “十四五”时期健康茂名重点工程

一、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工程。**建设目标：全面优化疾控机构设施设备条件，建设三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加强和完善队伍装备配置，提高现场处置能力。茂名市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大幅提升；各区（县级市）疾控中心均具备核酸检测能力。
2. **全面提升县级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工程。**建设目标：推进3个县级市的5家公立医院（高州市人民医院、高州市中医院、化州市人民医院、化州市中医院、信宜市人民医院）规范化可转换传染病区建设，进一步加强急救、传染病检测和诊治、可转换传染病区和可转换ICU等建设。
3. **健全完善城市传染病防治网络工程。**建设目标：依托茂名市人民医院建设标准化传染病区，构建城市传染病救治网络，承担地市重大疫情救治、中西医结合诊疗和医护人员培训等任务。
4. **精神卫生体系建强工程。**按三级精神专科配置标准异地新建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精神病院）。

二、加强区域医疗资源建设

1. **完善市级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成茂名市人民医院应急大楼以及茂名市中医院异地搬迁扩容建设。
2. **全面提升市级医院综合能力工程。**实施高水平医院建设，借助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有利契机，提升茂名市人民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3.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工程。**加强县级市（区）级医院综合能力建设，推进县（区）级公立医院升级建设项目，采取“一县一策”，提高县域内住院率。

三、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工程。**加快推进中医药服务高地建设，全面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2. **实施人才引育工程。**实施潘茂名中医人才计划，培养后备人才。开展订单定向培养中医学大学生项目，培养基层中医药人才。

四、加快全民健康信息体系建设

打造智能化健康服务体系工程。大力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加强城市三级医院和县域医共体的信息连接。推进远程医疗应用体系建设。

第五节 全面提升人民健康水平

完善居民健康促进政策，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继续实施健康茂名行动，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统筹推进公共体育设施

建设，培育壮大体育产业，全面提高人民群众健康素养。

继续实施健康茂名行动。完善大卫生大健康治理体系，完善健康茂名组织领导体系与统筹协调机制，统筹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公众等多元主体，构建全面健康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全面实施合理膳食、全民健身、控烟、心理健康、健康环境、妇幼健康等 18 项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力争规划期内推动 2 个以上区（市）创建“广东省健康促进区（县）”。普及健康生活方式，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提高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各类重点人群管理水平，完善健康老龄化服务网络，加强学校卫生和儿童健康管理，持续提升妇幼保健服务工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经验，丰富爱国卫生工作内涵，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推进城乡环境整治，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开展病媒生物防治。

加快公共场所体育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共体育服务网络，加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市县镇村四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完善和提升，实现乡镇行政村体育设施全覆盖，并逐步实现向有条件的自然村延伸，推进城乡健身步道建设。在公园、绿地、广场及其它已建成公共空间配建体育设施，增强青少年锻炼器材的配置。全面推动足球振兴发展，加快推进足球场地设施规划建设。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及运营。努力构建城镇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加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和学校场地设施开放力度，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45 平方米。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贯彻落实《广东省体育强省建设实施纲要》，打造全民健身“一市一品牌”赛事活动。健全运动健身休闲网络，鼓励举办各类全民健身运动会、体育比赛活动，创立“好心茂名”龙舟邀请赛、茂名市体育节暨“全民健身日”活动、茂名市全民健身徒步节、马拉松、市长杯足球赛等有一定影响力的全民健身活动品牌。提高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管理水平。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和体育技能普及提高工程，努力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到 2025 年，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42% 以上。

培育壮大体育产业。统筹规划体育产业布局，培育沿绿道、沿江、沿海、沿山体育产业带，建设覆盖广、便利性强的点状体育产业功能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体育用品制造与销售等体育产业。推动体育、旅游、度假、健身、赛事等业态深度融合发展。加强体育赛事安全保障工作。实现乡村振兴与体育产业“双赢”发展。引导树立体育健身和消费观念，激发和创造体育消费需求，加快培育繁荣有序的体育消费市场。全力筹备广东省第十七届运动会，加强体育场馆建设与升级改造力度。谋划体育运动学校改革，建设茂名市体育运动学校新校区。加强竞技体育人才队伍建设。深入推进青少年竞赛体系改革。

第十四章 筑牢民生保障底线，加快建设幸福茂名

持续提高就业质量和人民收入水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着力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提升服务“一老一小”水平，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和谐稳定、健康发展。

第一节 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就业政策，加大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力度，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和多渠道灵活就业，推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确保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坚持把稳定和扩大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将保居民就业作为经济工作的底线。顺应产业智能化和新业态培育壮大的趋势，提升职业技能培训规模和质量，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劳动者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努力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积极发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等民生工程吸纳就业作用，推动产业发展与技能人才培养深度融合。到2025年，全市开展“粤菜师傅”培训2.5万人次、带动3万人以上实现就业创业；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31%以上。深化与“双区”劳务合作和东西部劳务协作。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三支一扶”⁶²行动和基层成长计划，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完善大龄失业群体、异地务工人员、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

⁶² “三支一扶”：指大学生在毕业后到农村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

建设和人才流动配置机制，完善就业失业监测统计调查体系。

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深入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促进就业创业能力提升机制。举办创业创新大赛、创新成果和创业项目展示推介宣传等活动，进一步培育创业文化，激发创业热情，营造支持大众创业的良好氛围。加快创业孵化体系建设，推进建设面向大学生、返乡农民工、残疾人等的创业孵化基地，促进区域性（特色性）创业孵化基地提质扩容，丰富创业平台载体。大力开展创业培训，培育一批创业培训示范基地。引导和规范新业态就业发展。积极探索支持创业创新的金融扶持政策，缓解创业者“融资难”问题。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依法规范企业用工，切实提高劳动合同签订率和履行质量。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经营行政许可，优化完善劳务派遣管理系统。加强劳动关系形势分析和风险监测预警。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强化劳动人事争议调处，继续推进岭南“好心仲裁”文化建设，坚持“好心调解”，提升调解仲裁工作效能。提高劳动监察执法效能，依法规范工资支付行为，完善劳资纠纷预防化解处置机制，维护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合法权益。

第二节 提高人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完善再分配机制，逐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重，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缩小城乡、群体间收入差距，促进共同富裕。

优化初次分配制度。普遍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坚持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实现居民收入同步增长，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同时实现劳动报酬同步提高。拓宽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坚持多劳多得，提高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逐步提高。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及人工成本监测、企业工资集体协商等制度，落实同工同酬原则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按省要求推进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和工资分配监管体制改革。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

完善再分配机制。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分配调节机制，提高调节的精准性，合理调节城乡、不同群体间分配关系。调整和优化公共财政支出结构，加大民生投入。密切关注低收入群体增收困难状况，加强救助和帮扶，确保困难群众、困境儿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各项补贴扶助落实到位。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

激发重点群体增收活力。激发技能人才、新型职业农民、科研人员等重点群体活力，带动居民增收。提高技术工人待遇，推动建立企业技术工人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实施工资激励计划，国有企业适当向高技能人才实施工资激励。增强知识价值导向力度，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分配激励机制，完善事业单位岗位绩效工资制度，探索推进高校、公立医院、科研机构等重点领域薪酬制度改革。

第三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进一步深化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制度改革，加大住房保障供给，推进“大救助”体系建设，加快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

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实现应保尽保，提高参保缴费质量，巩固提升社保统筹层次，构建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保制度，促进社保待遇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完善基本养老保险体系，推动建立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按国家部署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按国家和省的要求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巩固和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促进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的配套衔接。健全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做好医保扩面征缴攻坚工作，不断扩大基本医保覆盖面。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完善公平适度的待遇保障机制，健全稳健可持续的筹资运行机制，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健全严密有力的基金监管机制，优化医疗保障公共管理服务。稳步提升医疗保障待遇水平。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广东省失业保险条例》，进一步优化失业保险待遇申领发放政策。推动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

筹，落实扩大失业保险基金保障范围政策。推进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失业保险工作。持续深化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改革。进一步完善工伤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制度。建立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督。

完善住房供给和保障体系。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供应、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城镇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扫尾工作，根据实际需求在商品房建设中足额配建公共租赁住房，探索建设共有产权住房等方式，满足不同层次住房困难家庭的保障性住房需求。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规划建设租赁住房。进一步争取加大对保障性住房资金的支持力度，提高租赁货币补贴的补助标准。落实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措施。努力解决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构建以经济适用住房和拆迁安置房为主，廉租房、经济租赁房、创业人才公寓为补充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

推进“大救助”体系建设和福利事业发展。统筹推进社会救助综合改革，以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专项救助为支撑、急难救助为辅助、社会力量为补充，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梯度救助体系。积极发展服务保障，形成“物质+服务”救助模式。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政策，增强基层社会救助服务有效供给能力。推进“互联网+救助”。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加大农村社会救助投入。加强社会救助与乡村振兴战略衔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探索建立消除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大力发展慈善事业，规

范福利彩票销售管理。促进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继续推进我市入列广东社工“双百计划”的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实现全市镇（街）社会工作站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100%覆盖。推动公办社会福利机构综合改革。深化殡葬改革，对现有殡仪馆完成扩能提质，加快推进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建设，完善殡葬基本公共服务网络。

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健全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机制，提高安置质量，强化安置保障。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能力提升行动，实施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工程。扎实做好安置就业、拥军优属、优抚褒扬、权益维护、服务管理工作，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健全待遇保障制度，完善困难帮扶援助机制，构建新型优待保障体系。营造尊崇军人职业的社会氛围。

第四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优化人口结构、提升人口素质、引导人口合理分布，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完善“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均衡发展。到2025年，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9.2岁。

促进人口结构优化及合理分布。贯彻包容性生育政策，落实一对夫妻可生育三个子女政策，完善生育配套政策体系。落实生育登记和再生育审批服务制度，健全出生人口信息管理机制。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等公共服务水平，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改善出生人

口素质和结构，普及优生优育优教知识，强化出生缺陷防治和干预，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推进人口数量、质量、结构、分布与经济布局相对均衡。落实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体制机制，提高流动人口服务水平。

加快构建新型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依托社区发展以居家为基础的多样化养老服务，鼓励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模式，统筹推进居家和社区适老化改造。推动机构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深化公办养老机构供给侧改革。扶持发展社会办养老机构。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基本构建起养老、医疗、照护、康复、临终关怀等服务相互衔接补充的“医养结合”一体化服务模式。推动基层医疗服务与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面融合，建设覆盖家庭、社区和机构的智慧健康养老服务网络。加大对经济困难高龄、失能和特困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力度。到2025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5%。加快推进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推动将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作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重要内容，加快形成以区域养老中心为枢纽、互助养老设施为网点、家庭赡养及亲友相助和邻里互助为重要方式的农村养老服务格局。大力发展战略“互联网+”与智慧养老技术。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环境。

加快发展银发经济。培育老年消费市场，推动老年产品市场开发，加快养老产业发展。创新养老服务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积极开发适老化生活用品市场，加快发展老年功能代偿产品市

场，实施康复辅助器具应用推广工程，充分运用 5G、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机器人等新技术、新设备，加快发展养老服务劳动力替代和增强养老服务技术含量，重点开发一批新型养老智能产品，培养 1-2 个智慧养老典型。引导提供更多适老化智能产品和服务，积极解决老年人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让老年人更好地适应并融入智慧社会。

专栏 35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养老服务体系重点工程

一、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建设工程。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各地新建城区、新建居住（小）区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达标率 100%；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达到 90%以上，社区 15 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基本建成，居家社区养老紧急救援系统基本建立，居家社区老年人定期探访制度全面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 100%。

二、养老服务人才培育工程。推进多层次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发展养老服务相关专业。扩大居家养老日常护理技能培训规模，到 2022 年，全市每年培训 1000 名养老护理员及养老管理人员。

三、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工程。到 2022 年，全市每个区、县级市至少建有 1 间 150 个床位，以失能、部分失能特困人员专业照护为主的县级供养服务设施（区域性敬老院），优先满足辖区内所有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专业照护需求。

四、医养结合试点示范工程。推动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深度合作，推进各类养老机构与各级医疗机构建立协议合作关系，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与居家老人建立签约服务关系，推进医疗机构设置老年人就诊绿色通道，推动养老服务延伸覆盖链条。到 2022 年，各区、县级市至少建有 1 家内设有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或中医院等的养老机构。到 2025 年，争取建设 1 间占地 1000 亩以上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医养结合大型养老机构。

五、公建民营供给侧改革推广提升工程。在国家、省出台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我市因地制宜制定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具备条件的区、县级市至少运营有 1 所以上公建民营模式的养老机构。

六、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普遍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对所有纳入特困供养、建档立卡范围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按照《无障碍设计规范》实施适老化改造。有条件的地区可积极引导城乡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根据老年人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需要，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等因地制宜实施，每年改造率达 20%。

七、智慧养老数字化转型提速工程。开展基于 5G 的智慧养老服务项目试点，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围绕老人的生活起居、安全保障、保健康复、医疗卫生、学习分享、心理关爱等需求，建立信息监测、预警和自动响应的智能服务，满足老人自助式、个性

专栏 35 “十四五”时期茂名市养老服务体系重点工程

化交互需求。到 2025 年，基于省级民政业务综合信息平台，基本搭建起市级养老服务管理信息系统，运用于全市养老服务大数据信息化管理实践。

第五节 保障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基本权益

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坚持儿童优先原则，编制实施茂名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切实加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等社会群体权益保护，促进共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健全法规政策性别平等评估咨询机制，构建以男女平等为核心的先进性别文化，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学、就业、婚姻家庭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权利和机会，保障农村妇女土地权益和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待遇，提高妇女参与决策管理水平。优化妇女发展环境，加强妇女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生育关怀、社会福利、法律援助、心理健康等工作。健全贫困妇女、残疾妇女、留守妇女等特殊妇女关爱服务体系。严厉打击拐卖、强奸、猥亵妇女儿童等违法犯罪行为。

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和劳动教育，保障未成年人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利以及身心健康，全面提升未成年人综合素质，促进未成年人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实现全面发展。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完善“大儿童保障”制度体系，建立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动态增长机制，开展困境儿童全方位关爱保护工程，不断完善收养政

策制度体系，保障儿童合法权益。加强儿童福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全面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和社区建设。提升儿童食品用品质量安全水平，降低儿童意外伤害死亡率，加强儿童网络保护。强化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综合防控青少年近视。落实《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促进青年全面发展。提升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每个区（县级市）至少建成1家以上具有带动效应、可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依法保障残疾人权益。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强化残疾人社会救助保障和福利保障，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逐步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⁶³标准。加快发展重度残疾人照护和托养服务，推动社区康园中心发展。促进城乡残疾人就业创业，推动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残疾预防和康复工作，推进精神障碍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完善残疾人教育体系，落实“南粤扶残助学工程”。普及残疾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和群众性文体活动。保障残疾人平等权利，加强残疾人维权、法律救助工作。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加强家庭建设。建立完善促进男女平等的家庭政策体系，推动完善生育支持、儿童养育教育、赡养老人、特殊家庭救助关爱等政策。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建立家庭教育工作机制，构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推动市本级、区（县级市）、

⁶³ 残疾人“两项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镇（乡）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社区（村）家长学校全覆盖，推进我市全国规范化家长学校实践活动实验区创建工作。充分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倡导构建男女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促进夫妻共同承担儿童的抚养、教育、保护责任。完善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机制，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树立新时代家庭观，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家庭文明新风尚。

第十五章 深化法治茂名好心平安茂名建设，加快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完善法治茂名建设布局，全面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节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贯彻落实《法治广东建设规划（2021-2025）》，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努力打造法治社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安定有序，致力打造“好心茂名、法治之城”。

完善立法工作格局。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健全人大主导立法工作体制机制。坚

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加强三大领域立法⁶⁴。突出地方特色，丰富立法形式。及时推动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的立改废释工作。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现代政府治理体系。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加强行政机关内设法制机构建设，健全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强化政策举措合法性审查。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⁶⁵，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全面推广应用行政执法“两平台”⁶⁶，规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完善法治建设保障机制，完善法治茂名建设考评和依法行政考评机制，健全镇街综合执法工作机制。促进司法公正，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继续推进政法领域改革，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持续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有序推进行政裁决工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推进建设法治社会。贯彻落实《广东省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制定实施我市“八五”普法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健全领导干部和国家

⁶⁴三大领域立法：按照《立法法》第七十二条规定，对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的事项制定地方性法规。

⁶⁵ “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⁶⁶ 行政执法“两平台”：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和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

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机制，推动旁听案件庭审活动制度化常态化，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广泛开展宪法、民法典等普法工作，加强好心茂名法治文化建设。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区（县级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积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创新普法形式，加快形成人人学法、守法、用法的局面。推进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等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效能。

第二节 大力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不断提高政治、德治、法治、自治、智治水平，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建设更高水平的好心平安茂名。

健全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加强党对社会治理工作的全面领导，建立市县镇三级平安建设协调机制，增强镇（街道）社会治理功能，积极创建全国城乡社区治理实验区。健全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有效机制，完善群众诉求表达机制、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机制、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全市“一盘棋”应急响应机制、重大突发事件“四个一”应急处置机制⁶⁷。完善社区治理工作机制，健全群众参与共治机制，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⁶⁸，

⁶⁷ “四个一”应急处置机制：应急处置实行一个指挥中心、一个前方指挥部、一套工作机制、一个窗口发布。

⁶⁸ “四议两公开”：“四议”是指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是指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减轻基层特别是村级组织负担，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完善社会治理指挥体系和社会力量协同体制，形成市级统筹协调、县级组织实施、乡镇（街道）强基固本的市域社会治理链条，建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

完善社会治理综合体系。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按要求建设“粤平安”市县镇三级社会治理平台。全面深化综治网格化服务管理，实现市县镇村四级综治信息化管理应用平台互联互通，以及镇村两级党建、社会治理、政务服务“多网合一”，加强社区服务智慧平台、城乡社区治理示范点和社区警务室建设。拓宽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渠道，深化基层社会组织建设，加强村（社区）文化引领，全面铺开“好心书院”建设。实现市县镇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全覆盖。加强群防群治工作，建立科学高效的群防群治工作实战指挥体系，构建完善“大调解”工作体系和网络虚拟社会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和改进住宅物业管理，促进物业管理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强化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加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健全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服务体系。营造清朗网络空间，全面推进网络综合治理。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项目建设，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第三节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落实国家安全战略部署，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建立健全我市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战略体系、政

策体系、人才体系和运行机制，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的协同推进格局。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运用现代科技手段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强化情报分析研判、风险预警的智能化应用。保障网络安全，加强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加强网络安全信息统筹机制、手段、平台建设。加强对重点行业和领域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强化云计算、大数据、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应用网络安全评估。强化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管理。促进网络安全产业发展。加强国防动员能力建设，贯彻落实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及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统筹海防资源配置，防范打击沿海地区和海上违法犯罪活动，不断增强海防联防联控联管能力。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推进总体国家安全观宣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

第四节 保障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防范化解金融、政府债务、房地产领域风险，确保粮食、能源安全，防止经济领域风险向社会、民生等领域传导。

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加强金融法治环境建设，强化金融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严厉打击金融欺诈、逃废债务、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行为。逐步完善与茂名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市场增信与风险补偿机制，推动政银担保合理分担担保风

险。建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构建综合监控、部门联动、分级管理的金融风险防范与处置机制。推动金融仲裁、金融法律服务专业化发展，多渠道、高效率解决金融纠纷。提高金融监管效率，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防范化解重大政府债务风险。落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加强政府债务预算约束，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加快建立高质量的项目储备和评估遴选等工作机制。依托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健全政府债券项目库，实现政府债券项目滚动接续管理。管好用好政府债券资金，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存量。认真做好债务风险测算和分析预判，采取切实措施缓释风险。努力培植财源，增加可偿债财力。健全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切实履行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责任。

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全面落实“因城施策”“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加强房地产市场政策引导和行业指导，强化行业监管，依法整治房地产市场乱象，化解矛盾纠纷。落实房地产金融调控政策，遏制投资投机性需求。积极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有效保障粮食安全。强化各级党委和政府落实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加强和改进粮食安全责任考核。持续推进“茂名粮安工程”。稳定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坚持口粮自给率不降低。加强粮食储备体系建设，鼓励粮食企业建立省外粮食生产基地，推动粮

食供给结构优化、品质提升。强化关键粮食物流设施建设，布局粮食物流进出口通道，依托港口推进建设进境粮食指定监管场地，提升港口粮食集散运能力。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建立耕地轮作休耕制度。继续推进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水田垦造，提升耕地产出能力。完善粮食应急体系能力建设，增强市域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推进粮食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和粮食风险预警监测体系建设，开展粮食节约行动，推行粮食节约减损。

加强能源安全保障。坚持以保障能源供应安全为首要任务。积极推进电网规划建设，配合建设粤西第二输电通道，加强保底电网的建设，聚焦解决供电网络受限严峻问题，提升电力供应能力，建设电力抗灾体系。完善油气传输网络，通过新建原油及成品油管道，完善石油传输管网，完成天然气主干管网“县县通工程”，保障油气安全供应。加快煤炭、原油及成品油储备库、LNG等天然气储气设施的建设，增强能源储备能力。科学谋划成品油流通行业建设，构建成品油零售体系。开发绿色氢源，科学布局氢气输送管道及加氢站等配套基础设施，打造氢能产供储销网络，保障氢能安全供应。推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强化重要能源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提升能源网络安全管控水平。增强应急状态下的能源系统风险防范能力。

第五节 保障社会公共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

公共安全风险和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遏制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健全公共安全体制机制，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健全公共安全应急管理机制，坚决守住公共安全底线。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公共安全防控能力。增强水上交通安全治理能力。加强消防安全防控，推动公共消防设施与城市建设同步发展。强化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等重点领域市场安全监管。提升基层防灾减灾救灾应急能力，提高气象灾害、地震、地质灾害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警预报水平。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应急处置机制和应急响应机制，强化安全风险源头管理，优化统筹危化、森林消防、防汛、海上救援等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抓紧完善应急物资生产储备制度，建立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推动建立平急结合的物资采购供应体系和应急物资调度机制，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确保生态安全，强化生物安全风险防范，维护新型领域安全。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推广南塘“彭村精神”，进一步完善“一中心三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推进市县镇村四级信访服务中心基础设施标准化规范化工程建设。补齐政法基础设施短板。

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严密防范重点领域、重点群体和重点时段社会风险，防止各类风险交织叠加。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打击各类突出网络犯罪和黑灰产业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探索建立健全预防和遏制黑恶势力犯罪长效机制，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套路贷”等新型犯罪和“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突出违法犯罪，严厉打击暴力恐怖活动。完善升级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进智慧新警务建设，强化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实现“雪亮工程”“综治视联网”和公安治安视频互联互通。

第十六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增强规划有效衔接，强化政策支撑，创新规划实施和监测评估机制。

第一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以发展规划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是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方式，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模式的重要体现。市发展规划全面贯彻党中央、省委的战略意图，具体阐明市委的部署安排，是将党的主张转化为全市意志的重要载体。推进规划实施，必须充分发挥市委总揽全市、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增强战略定力，提升战略思维，提高驾驭纷繁复杂局势的能力，抢抓机遇、统筹施策，引领我市建设产业实力雄厚的现代化滨海城市、打造沿海经济带上

的新增长极，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茂名贡献。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防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最大限度聚合全社会共识和力量，共同推动“十四五”规划蓝图实施。

第二节 完善规划体系

进一步理顺规划关系，明确各类规划功能定位，强化衔接协调，推进规划管理信息化，形成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明确规划功能定位。市发展规划重点聚焦事关全市长远发展的大战略、跨部门跨行业的大政策、具有全局性影响的跨区域大项目，统筹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时空安排，是全市其他各级各类规划的总遵循。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和各区、县级市规划要依据市发展规划编制，按照本规划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制定实施市级空间规划，同时，强化市级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和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的支撑作用。

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市级各类规划和各区、县级市规划要确保与上位规划、上级规划协调一致，加强各项规划目标特别是约束性指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项目、风险防控等的统筹衔接，形成以市“十四五”规划纲要为统领，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纵向对接、横向衔接的规划体系。

编制实施市级专项规划。深化本规划在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编制科技创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海洋经济、农业农村

现代化、生态环境保护、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等 26 个市级专项规划（其中，有 16 个市级重点专项规划），量化具体目标，细化任务举措，列出项目清单，作为指导相关领域发展、布局重大工程项目、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创新规划管理载体。充分发挥信息化在规划中的作用，结合数字政府建设，按照省的部署，配合建设省规划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加强与相关政务模块的联接和信息共享，将各类规划纳入统一管理，对规划编制和实施进行数据跟踪监测评估，推动规划信息互联互通、归集共享，提高规划编制和管理的科学性。

第三节 健全实施机制

落实规划实施责任，强化年度计划与发展规划衔接，完善监测评估，健全实施监督考核机制，提升规划实施效能。

强化市级年度计划落实机制。市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要贯彻省和市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将市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合理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的综合平衡，结合形势发展确定年度工作重点，明确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举措的年度实施要求，由市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平衡后，按程序报批实施。

健全规划修订和考核评价机制。强化规划权威性、严肃性，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更改各类规划。市发展规划确需调整修订时，相关市级规划需按程序相应作出调整修订。规划

编制部门要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探索实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被考核责任主体绩效相挂钩机制，考核结果作为各级政府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强化结果运用，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

第十七章 强化重大载体支撑

构建各类政策与规划的协调协同机制，研究制定一系列政策和改革举措，建设一批重大项目，有力保障规划实施。

第一节 强化重大政策支撑

强化市级财政、金融政策对市发展规划的支撑保障作用。加强市级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统筹财力可能合理安排财政支出规模和结构。市级财政性资金优先投向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引导金融要素资源配置向国家、省、市发展规划明确的重点领域和发展短板倾斜，引导和鼓励各类金融机构重点支持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重大改革举措。

强化市规划纲要对产业政策、生产力布局等的引导约束作用。产业政策要围绕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确定的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方向，突出功能性，强化普惠公平，完善市场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营造鼓励竞争、促进创新的市场环境，合理引导市场预期和市场主体行为。重大

生产力布局和土地、人口、环境、社会等公共政策的制定，也要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省、市发展规划，强化政策间协调配合，形成政策合力。

第二节 强化重大改革举措支撑

以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谋划推进改革，坚持摸着石头过河和加强顶层设计相结合，坚持试点先行和全面推进相促进，围绕解决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和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需要，在重要领域推出一批重大改革措施，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重大制度创新成果。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提高改革综合效能，推动改革取得重大突破，有效保障市发展规划实施。

第三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以规划引导重大项目建设，以重大项目实施促进规划落实。围绕规划既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科学编制市重点项目年度计划，做好与国家、省、市发展规划的衔接。加强对市重点项目建设的政策支撑，强化资源要素保障，优先保障市重点项目用地、用林、用海、用能和环境容量。坚持“适度超前、循序渐进、动态调整”原则，健全全市和各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的重点项目储备库，形成竣工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机制，继续完善重大项目推进机制，强化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加强重大项目协调服务。“十四五”期间安排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主导产

业、现代服务业、综合交通运输、现代能源、现代水利、城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文明、民生保障等 11 个领域、共 47 个大项的重大项目工程包，预计“十四五”期间投资约 4492 亿元。

附件 1

茂名市“十四五”专项规划目录清单

序号	规划名称
1	茂名市文化发展改革“十四五”规划★
2	茂名市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3	茂名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
4	茂名市基本公共服务“十四五”规划★
5	茂名市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
6	茂名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
7	茂名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8	茂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9	茂名市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10	茂名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11	茂名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12	茂名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13	茂名市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14	茂名市金融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15	茂名市海洋经济“十四五”规划★
16	茂名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十四五”发展规划★
17	茂名市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
18	茂名市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19	茂名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20	茂名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1	茂名市中心城区（北组团）城市更新和发展“十四五”规划
22	茂名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十四五”规划
23	茂名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4	茂名市药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25	茂名市消防“十四五”规划
26	茂名市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

备注：标“★”号的为茂名市“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

附件 2

茂名市“十四五”区域规划目录清单

序号	规划名称
1	茂名滨海新区“十四五”规划
2	茂名高新区“十四五”规划
3	水东湾新城“十四五”规划

附件3

茂名市“十四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汇总表

投资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分类	总投资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投资为准)
	合计47个大项	124430000	44920000
一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3270000	1730000
1	5G等基础网络项目	650000	400000
2	数据中心项目	1270000	210000
3	5G应用项目	640000	550000
4	创新基础设施项目	710000	560000
二	主导产业领域	34340000	11520000
5	绿色石化项目	21550000	8780000
6	农副产品加工项目	1000000	290000
7	矿产资源加工项目	160000	90000
8	特色轻工纺织项目	140000	50000
9	医药与健康项目	4430000	800000
10	金属加工及先进装备制造项目	7060000	1500000
三	现代服务业领域	12420000	3750000
11	旅游发展建设项目	6200000	2750000
12	物流服务项目	420000	100000
13	商务服务项目	5790000	90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总投资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投资为准)
四	综合交通运输领域	25700000	10000000
14	铁路项目	8830000	2530000
15	高速公路项目	7310000	3200000
16	国省道、旅游公路等其他公路建设项目	6680000	3220000
17	综合交通枢纽及一体化设施项目	580000	120000
18	港口码头项目	2100000	740000
19	航道整治项目	210000	190000
五	现代能源领域	3450000	2360000
20	电网建设项目	863000	540000
21	燃煤发电项目	830000	800000
22	集中供热项目	600000	350000
23	光伏发电项目	420000	280000
24	石油天然气项目	730000	400000
六	现代水利领域	4050000	1950000
25	现代水利项目	4050000	1950000
七	城建领域	6910000	2630000
26	中心城区扩容提质项目	6660000	2510000
27	县域副中心建设项目	250000	12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总投资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投资为准)
八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领域	6330000	1600000
28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6330000	1600000
九	农业农村领域	16780000	4570000
29	现代农业产业项目	820000	230000
30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	240000	220000
3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2890000	2060000
32	渔港建设项目	270000	70000
33	畜牧业项目	1410000	1210000
34	碧道建设项目	1150000	760000
十	生态文明领域	1860000	770000
35	水环境治理项目	1260000	440000
36	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270000	90000
37	“无废城市”建设工程	320000	230000
十一	民生保障领域	9320000	4040000
38	高等教育建设项目	670000	480000
39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项目	440000	150000
40	基础教育建设项目	1100000	680000
41	社会服务建设项目	60000	1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总投资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投资为准)
42	体育建设项目	1630000	640000
43	卫生健康建设项目	2170000	1320000
44	文化场馆建设项目	480000	160000
45	养老服务建设项目	130000	90000
46	应急保障建设项目	280000	120000
47	住房保障建设项目	2370000	390000

附件4

茂名市“十四五”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工程包）汇总表

投资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合计47个大项		124430000	44920000
一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3270000	1730000
1	5G等基础网络项目	谋划建设移动、联通、电信、铁塔公司及滨海新区新型信息化基础设施、水东湾新城5G网络建设等一批5G基站及网络项目	650000	400000
2	数据中心项目	谋划建设联通大数据创新中心、协鑫粤西大数据中心、水东湾云计算中心等一批数据中心项目	1270000	210000
3	5G应用项目	谋划建设水东湾“海陆空”自动驾驶基地、水东湾红树林未来城市体验区、水东湾5G智慧医疗联合创新中心、茂南区重大疫情5G+智能防控体系等5G应用项目	640000	550000
4	创新基础设施项目	建设广东茂名协同创新中心、国家农业科技园、大学科技园、茂名绿色化工研究院（茂名国家高新区绿色化工与新材料中试基地）、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茂名分中心、茂名市农业科技创新示范中心等创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10000	56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二	主导产业领域		34340000	11520000
5	绿色石化项目	建设茂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东华能源(茂名)烷烃资源综合利用、绿色化工与氢能产业园区、40万吨/年粗裂解气制乙苯/苯乙烯、合成润滑油基础油、10万吨/年高端碳材料、天源石化碳三碳四资源利用、醇醚及酯类、50万吨/年轻烃综合利用、丙烯联产苯乙烯化工材料、丙烯腈产业链、丙烯酸及其脂类产业链、苯酚/丙酮及下游产业链、环氧丙烷及下游产业链、聚丙烯产业链、环氧乙烷(EO)/乙二醇(EG)产业链、醋酸乙烯产业链、α-烯烃产业链等项目，在滨海新区、高新区、茂南区等地建设一批绿色石化项目，进一步拉长石化产业链，发展壮大绿色石化产业	21550000	8780000
6	农副产品加工项目	建设益海嘉里、道道全、广东瑞生科技香精香料、恒兴水产品深加工、分界农副农产品加工、广东鹰金钱海宝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和水果罐头深加工等一批农副产品加工项目，发展壮大农副产品加工产业	1000000	290000
7	矿产资源加工项目	建设60万吨高岭土功能材料、20万吨锆英砂锆钛分离、年产40万平方人造石英石和室内高级马赛克生产等一批矿产资源加工项目，发展壮大矿产资源加工产业	160000	90000
8	特色轻工纺织项目	建设冠誉材料有限公司二期、佳都制衣总部回迁项目二期、长坡轻工纺织产业园、永丽劳保用品升级转型等项目，发展壮大特色轻工纺织产业	140000	5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9	医药与健康项目	谋划建设生命一号大健康产业园、弘明国际医养中心、海王医药健康、橘星化橘红科技、信宜南药产业、香雪制药、鹏瑞利度假康养、高新区食品药品产业园、国药广药（化州）、高州满亨大健康产业园等一批医药健康产业项目，发展壮大医药健康产业	4430000	800000
10	金属加工及先进装备制造项目	建设南方汽车产业园精密模具、中力恒年产5万吨铝型材、飞碟轮胎、蓉电实业智能云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水东湾新城数字化智能制造、正威茂名电子信息金属新材料等项目，发展壮大金属加工及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7060000	1500000
三	现代服务业领域		12420000	3750000
11	旅游发展建设项目	建设南海旅游岛综合开发、粤龙山、大唐荔乡文化旅游区、莲花湖二期、浪漫海岸国际旅游度假区二期、高城水库景区、北梭生态旅游等项目，发展壮大生态旅游产业	6200000	2750000
12	物流服务项目	建设茂名联塑产业园（盈信物流园项目）、粤西（化州）肉品加工冷链配送中心、滨海新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等一批物流园区、农产品物流、冷链物流、石化物流等项目，发展壮大现代物流服务产业	420000	100000
13	商务服务项目	建设广东领创·国际博览城、高州商汇大厦等一批商务服务项目，发展壮大商务服务产业	5790000	90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四	综合交通运输领域		25700000	10000000
14	铁路项目	建设广湛高铁茂名段、新建茂名东站至博贺港区铁路、新建铁路茂名港铁路博贺新港区专用线工程等，谋划推进深南高铁与广湛高铁茂名至岑溪连接线、赣深高铁西延线、广茂铁路电气化改造茂名段等项目，谋划轨道交通项目	8830000	2530000
15	高速公路项目	建设沈海国家高速公路阳江至茂名段改扩建工程（茂名段）、沈海高速茂名至湛江段改扩建工程（茂名段）、广东省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项目茂名段，加快推进阳春至信宜高速公路及其茂名港支线、化州至广西（北流）高速、茂名至吴川高速茂名段等项目，谋划推进深圳至南宁高速茂名段及其支线等项目	7310000	3200000
16	国省道、旅游公路等其他公路建设项目	建设G207、G325、G359、G228、S280、S282、S283、S291等新建或改扩建，茂名市北组团主干路网新建工程、潘州大道茂名东货场支线新建工程、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茂名段、潘州大道北延线等项目	6680000	3220000
17	综合交通枢纽及一体化设施项目	建设茂名综合客运枢纽、茂名南站站城融合一体化等项目	580000	120000
18	港口码头项目	建设吉达港区防波堤一期、博贺新港区东区油品码头、博贺新港区东区化工码头、博贺新港区利丰散货码头、博贺新港区昌利石化仓储基地码头等项目	2100000	740000
19	航道整治项目	建设博贺新港区30万吨级航道、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进港航道工程、水东湾航道疏浚等项目	210000	19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五	现代能源领域		3450000	2360000
20	电网建设项目	建设保障电力供应、优化地区网架结构、农网提升等输变电工程及中低压配网等电网基建项目	863000	540000
21	燃煤发电项目	积极推进茂名博贺电厂二期及长青热电二期扩能改造等项目	830000	800000
22	集中供热项目	建设滨海新区绿色化工与氢能产业园区热电联供项目，谋划推进茂名市保障电源天然气热电联产等项目	600000	350000
23	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化州良光镇15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化州中垌150MW光伏复合发电，谋划推进大唐电白望夫5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等项目	420000	280000
24	石油天然气项目	建设粤西天然气主干管网茂名-阳江干线项目茂名段、茂名-云浮联络线项目茂名段、粤西LNG接收站、茂名北山岭原油商业储备基地工程（二期）、高新区至滨海新区长输管线、西南成品油管道茂名至茂名西段增输改造工程、博贺新港至茂名油品管道、茂名市天然气市政中压管道工程项目	730000	400000
六	现代水利领域		4050000	1950000
25	现代水利项目	谋划建设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茂名段、高州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滨海新区供水工程、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及中小河流治理、茂南区镇级供水提质增效、电白区乡镇自来水厂扩容扩网、信宜市城区自来水厂迁建、化州市自来水公司取水口上移等项目	4050000	195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七	城建领域		6910000	2630000
26	中心城区扩容提质项目	建设甲子大道、站前大道南段、天桥路南段、东粤路、官山七路、双山八路、水东湾环湾路、博林路等道路及各区、县级市、三大平台的一批城建项目，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扩容提质	6660000	2510000
27	县域副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电白沙琅、信宜钱排、高州长坡、化州合江4个县域副中心道路、供水、教育、污水处理等项目，推动县域副中心加快发展	250000	120000
八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领域		6330000	1600000
28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建设粤西空港（茂名）经济区、茂名国家高新区、南方国际汽车产业园、小良工业园、绿色建筑产业园等各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加快推进产业园区提质增效	6330000	1600000
九	农业农村领域		16780000	4570000
29	现代农业产业项目	建设茂名市荔枝优势产区产业园、茂名市现代种业提升水稻种子保障能力提高、电白区对虾产业园、国家级沉香产业园、盈威农业有限公司东岸镇乡村振兴、信宜市白石镇三华李产业发展基地、信宜市怀乡鸡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化州国家级化橘红现代产业园、国家级沉香产业园、省级蚕桑现代产业园、罗非鱼优势产区产业园、龙眼优势产区产业园、荔枝龙眼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生猪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罗非鱼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对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创建项目（根子镇）等项目	820000	23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30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	建设茂南、电白、信宜、高州、化州等地的垦造水田等项目	240000	220000
3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建设茂名市农村削坡建房排查整治工程、农房管控风貌提升、茂名市农村环境综合治理、茂名高新区七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信宜市乡村人居环境扩容提质工程、信宜市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高州市争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村）”建设、水东湾新城南海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水东湾新城高地片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美丽宜居）等项目，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2890000	2060000
32	渔港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滨海新区博贺渔港经济区、茂名第一滩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工程、水东渔港（二级）工程、树仔镇海丰避风塘改建加固、水东湾新城童子湾渔港基础设施等项目，提升渔港建设水平	270000	70000
33	畜牧业项目	建设京基智农高州市生猪养殖项目、高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养殖项目、得一牧业100万头生猪养殖、镇江镇年产25万头商业猪苗种养一体化、化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一体化养殖、化州正田种猪有限公司年出栏9.5万头养殖、晨科益海（茂名）农业有限公司蛋鸡养殖、东东蛋业科技创业园等一批畜牧业项目，不断发展壮大畜牧业	1410000	1210000
34	碧道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市乡村振兴“精彩100里”、沙琅江碧道、信宜市西江画廊碧道工程、山水画廊碧道工程、化州市“鉴江画廊”绿色生态休闲碧道、“南粤古道·橘香万里”、鉴江高州段根子河南塘河曹江河等河道碧道建设等碧道项目	1150000	76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十	生态文明领域		1860000	770000
35	水环境治理项目	建设茂名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及河东片区污水总管项目（第二部分二期扩建工程）、水东湾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歌美海水体整治、茂名国家高新区排海管线、茂南区水质净化处理设施全区捆绑PPP、高州市水污染防治攻坚村级水质净化设施建设一期、高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高州市库区六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配套管网、化州市水质净化处理设施全市整体打包PPP、化州市罗江新区污水处理厂、信宜市整县推进镇村水质净化设施PPP等项目	1260000	440000
36	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建设博贺洲千年水道生态修复、水东湾禁养区生态综合修复、南海旅游岛南岸线、北岸线滩涂整治、彭村湖清淤等一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提升生态保护与修复水平	270000	90000
37	“无废城市”建设工程	建设茂名循环经济示范中心（二期）资源化利用项目、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升级改造、电白区乡镇生活垃圾收运一体化、高州市厨余垃圾处理、化州市绿能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工程、化州市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处理等一批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320000	230000
十一	民生保障领域		9320000	4040000
38	高等教育建设项目	建设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西城校区二期、茂名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二期、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三期建设、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扩建、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滨海校区二三四期等项目	670000	48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39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技师学院申报高等职业学院提质强基补短板项目、茂名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五位一体实训中心、茂名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综合实训楼、信宜市职业教育基地、信宜市职业技术学校实训楼、广东省高州农业学校改扩建、电白区建筑高级技工学校、化州市高级技工学校新建项目等项目	440000	150000
40	基础教育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市茂南第一实验学校、茂名市福地小学、茂名市第三幼儿园、茂名市趣园学校、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茂名实验学校、华南师范大学附属电白学校、华南师范大学附属茂名滨海学校、茂南区西城学校、信宜市职业技术学校附属幼儿园、高州市凤凰中学、高州市第九中学、化州青鸟实验学校等一批中小学基础教育建设项目，加快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等	1100000	680000
41	社会服务建设项目	建设茂南区强制隔离戒毒（拘留）所原地重建项目、茂名市公安局茂南分局警察培训中心（含特警营房建设）、滨海新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等一批社会服务项目，提高社会服务效能	60000	10000
42	体育建设项目	建设奥体中心、体育运动学校、油都足球青训基地等一批体育建设项目，提升体育运动水平能力	1630000	640000
43	卫生健康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市人民医院应急大楼、茂名市中医院新院区、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电白区人民医院新院区、电白区疾控中心、电白区慢病医院等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公共卫生服务体系项目建设、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建设一批卫生健康项目	2170000	1320000
44	文化场馆建设项目	建设茂名市文化馆、茂名市美术馆（陈金章文化艺术馆）等一批图书馆、影剧院、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设施项目，提升文化建设能力	480000	160000

序号	项目分类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规模	预计“十四五”投资 (实际投资以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额为准)
45	养老服务建设项目	建设茂南区镇级敬老院改扩工程、滨海新区养老中心、电白区康养中心等一批养老服务建设项目，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130000	90000
46	应急保障建设项目	建设粤西救灾物资储备仓库、茂名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停车场（基础设施及服务设施）建设工程、电白区应急宾馆、电白区应急物资仓库等一批消防、气象、应急救援、应急物资储备、应急指挥中心等项目，提升应急保障水平	280000	120000
47	住房保障建设项目	建设茂石化炼油厂卫生防护距离村（居）民搬迁安置、茂南区原羊角煤矿棚户区改造、滨海新区东湾绿城棚户区改造等一批棚户区改造、回迁房、公房改造等项目，提升住房保障水平	2370000	390000